

股票代號：2466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Cosmo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一〇六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七 年六月八日

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趙嘉吉
職 稱：財務長
聯絡電話：(02) 8226-9893
E-mail：kevin_chao@cosmo-inc.com

二、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 名：洪羽涵
職 稱：財務部協理
聯絡電話：(02) 8226-9893
E-mail：sophia_hung@cosmo-inc.com

三、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 2 號 9 樓
電 話：(02) 8226-9893
龍德二廠：宜蘭縣冬山鄉大興村自強路 16 號、
德興六路 18 號
電 話：(03) 990-2276
冬 山 廠：宜蘭縣冬山鄉鹿埔路 396 號
電 話：(03) 958-3455

四、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電 話：(02) 2371-1658
網 址：<http://www.gfortune.com.tw>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葉淑娟會計師、江明南會計師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 話：(02) 2545-9988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相關資訊查詢方式：
不適用

七、公司網址：<http://www.cosmo-inc.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3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2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2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2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9
三、從業員工概況.....	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58
五、勞資關係.....	58
六、重要契約.....	60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IFRS	6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IFRS	6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68
四、最近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	6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158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40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41
二、財務績效	242
三、現金流量	24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4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4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243
七、其他重要事項	245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4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5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5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51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5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一、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2,163,439 仟元，營業成本為 1,957,011 仟元，營業費用為 278,800 仟元，營業外收入為 120,186 仟元，所得稅費用為 47,558 仟元，收支相抵後，本期稅後淨利為 1,602 仟元，較一〇五年度稅後淨利 6,133 仟元，淨利減少 4,531 仟元，主要係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二)預算執行情形

一〇六年度營業收入達預算目標 114%，各科目之預算執行情形如下：

單位：仟元

科 目	106 年預算數	106 年實際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	1,904,730	2,163,439	114%
營業成本	1,627,609	1,957,011	120%
營業費用	207,920	278,800	134%
營業利益	69,201	(72,372)	-105%
營業外收支淨額	(30,249)	120,186	397%
稅後(損)益	19,431	1,602	8%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仟元

科 目	106 年實際數	105 年實際數
財務收支		
營業利益(損失)	(72,372)	5,238
營業外收入(支出)淨額	120,186	23,440
稅前利益(損失)	47,814	28,678
稅後純利	1,602	6,13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94	1.03
股東權益報酬率(%)	0.09	0.33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損)益	(4.63)	0.34
稅前(損)益	3.06	1.83
純益(損)率(%)	0.07	0.30
每股盈餘(虧損)(元)	0.01	0.04

(四)研究發展狀況

公司光電事業部隨時根據市場供需情形、技術趨勢及客戶個別需求開發各種規格之應用產品。

二、一〇七年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本公司為專業之光耦合器及繼電器生產廠商，對於市場動態之反應及決策速度較為迅速，主要之目標市場係針對擁有大型使用者及通路廣泛、但缺乏產品設計能力之業者，提供完整之產品規格，或針對客戶之特定需求，提供設計與生產的服務。未來將以公司所掌握之核心技術，配合產品輕、薄、短、小之發展趨勢，積極開發新產品，並持續改善產品品質及良率等，以確保公司產品之優勢地位。
- (2)轉投資節淨蒸汽事業部門，在全球生質能源發展，能源安全與自主以及二氧化碳減量的驅動因素帶動下，節淨蒸汽事業部門，預估將帶來產業成長的優勢與利基。
- (3)LED 燈飾
因應節能減碳降低及市場趨勢降低傳統鎢絲聖誕燈飾產品組合的配比，同時在美國市場採取鞏固自身專利措施，強化自身競爭力。
- (4)塑膠事業部門
塑膠回收料在工業市場佔有相當大的比例，本公司在國際上能掌握一些資源，基於中國大陸的禁塑令的執行，決定在台灣成立塑膠事業部以從事環保回收再製料的生產，提供台灣及大陸市場。

(二)光電事業部主要產品預期銷售數量

單位：千個

主要產品	銷 售 量
光耦合器系列	457, 512
繼電器系列	178, 206

(三)節淨蒸汽事業部主要產品預期銷售數量

單位：噸

主要產品	銷 售 量
節淨蒸汽	53, 000
棕櫚殼及木質顆粒	126, 000

(四)LED 產品預期銷售數量

單位：千個

主要產品	銷 售 量
LED 燈飾	5, 500

(五)塑膠事業部預期銷售數量

單位：噸

主要產品	銷 售 量
再製料及回收料	700

(六)重要產銷政策：

1. 行銷策略：

- (1)依區域性市場潛量架設經銷商及代理商網路，強化服務及銷售網。
- (2)透過參加國際型展覽會及品牌/產品廣告行銷等機制，達到接近市場與擴展商機之效果，同時加強新產品推廣之能見度與掌握市場需求動態。
- (3)以建立在中國地區重要行銷網及建立專責人員銷售機制之方式，強化在中國地區之行銷與服務。
- (4)增加OEM 客戶與提昇銷售比例。

2. 生產策略：

- (1)持續提升產品品質，強化產品信賴度。
- (2)掌握產品關鍵技術，提高自動化比率，並求降低成本。
- (3)滿足客戶之服務與品質需求。

3. 產品發展方向：

- (1)發展現有產品線新規格產品，並因應市場技術發展趨勢，提高產品附加價值，持續致力於成本降低，以提高產品競爭力。
- (2)應用現有技術投入市場需求性高及滿足客戶需求之產品技術規格，以強化客制化OEM產品發展機制。
- (3)投入與現有技術關聯性強的新類別產品，豐富公司整體產品陣容增加業績銷售。

在此謹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蔡乃成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0 年 5 月 25 日

二、公司沿革：

- 1981
 - 獲經濟部核准設立冠西電子企業有限公司，資本額新台幣壹佰萬元整。
 - 公司設立於永和。
- 1985
 - 設立工廠於永和生產溫度開關。
- 1986
 - 生產固態繼電器和磁簧繼電器，開始擴展外銷市場。
- 1987
 - 增資為新台幣捌佰萬元，並開始生產 IC 型磁簧繼電器。
- 1990
 - 設立宜蘭廠，公司遷移至台北縣中和市，配合擴廠計畫增資為新台幣壹仟萬元，並經經濟部核准變更公司組織為股份有限公司。
- 1991
 - 產品榮獲 UL 及 CUL 承認，並獲得多家上市電子廠商於品質上的認同。
- 1993
 - 為擴大營業規模及改善財務結構，增資為貳仟玖佰萬元。
- 1994
 - 購置宜蘭龍德廠，生產磁簧繼電器及固態繼電器，並於同年獲 ISO-9002 認證。
- 1995
 - 公司遷移至台北市仁愛路，並於同年增資為新台幣伍仟玖佰萬元。
 - 另斥資購置宜蘭縣冬山廠，正式成立半導體事業處，投入光耦合器半導體之生產。產品於同年榮獲 UL 及 CUL 認證。
- 1996
 - 1996 更改公司英文名稱為 COSMO ELECTRONICS CORPORATION，並增資為壹億零柒佰陸拾萬元。
 - 推出 PHOTO COUPLER 產品，同時以 KUANHSI 及 COSMO 雙品牌行銷全球。
- 1997
 - 1997 推出 PHOTO IC 產品，同年八月 PHOTO COUPLER 獲 VDE 認證。
 - REED RELAY 獲芬蘭(FIMKO)EN60950 及 IEC950 安規認證。
 - 將公司組織結構重整，變更半導體事業處為冬山分公司，宜蘭廠為繼電器生產部，加強產品研發並將工程部改為工程研發部。
 - 為擴大營業規模，增加競爭力，而增資為壹億伍仟叁佰柒拾肆萬元。
- 1998
 - 為擴大新產品產能及未來發展所需空間，擴建冬山分公司廠房。
 - 推出 PHOTO. E. D MOS RELAY。
 - 現金增資 49,0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8,560,52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15,374,00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 226,674,520 元
- 1999
 - 推出 ELECTROMECHANICAL RELAY。
 - 公司組織重整，將繼電器生產部與冬山分公司二廠合一，並變更為生產處。
 - 獲 ISO-9001 認證。
 - PHOTO. E. D MOS RELAY 獲芬蘭(FIMKO)、美國(UL)及加拿大(CUL)安規認證。
 - 天下雜誌「成長最快一百家中堅企業」第 48 名。
 - 辦理盈餘轉增資 15,145,98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22,667,45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 264,487,950 元。
 - 辦理現金增資 35,512,05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300,000,000 元。
- 2000
 - 股票掛牌上櫃，掛牌價 50 元。
 - 辦理盈餘轉增資 39,422,72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30,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 369,422,720 元。

- 2001
 - 辦理現金增資 75,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 444,422,720 元。
 - 9 月 17 日公司股票轉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 辦理盈餘轉增資 87,601,9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5,777,38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 537,802,000 元。
 - 導入鉅容製造技術及原料，試產成功。
- 2002
 - 正式推出超小型光耦合器。
 - 辦理現金增資 178,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 715,802,000 元。
 -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00,000,000 元，其中計有 18,500,000 元經債券持有人提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456,690 股。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730,368,900 元。
- 2003
 -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中計有 11,000,000 元經債券持有人提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999,979 股。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740,368,690 元。
- 2004
 -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中計有 130,100,000 元經債券持有人提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5,586,030 股。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896,228,990 元。
 - 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經由第三地區海外子公司間接投資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 2006
 - 獲 ISO-14001 認證。
 - 成立新能源事業部，主要承接風力發電廠統包業務及售後服務工作。
 - 購買 Pro Global Electronics of America (HK) Co., Limited 100% 股權，從事電子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發展通路事業。
 - 辦理私募普通股 3,000 萬股，增資後實收股本 1,196,228,990 元。
- 2007
 - 分別透過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Truly Top Investments Limited，間接投資設立 Pt Cosmo Technology，從事發光二極體裝飾燈及照明光源製造及買賣。
 - 透過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及 Pt Cosmo Technology 個人董事間接投資設立 Renown Boom Limited，從事發光二極體裝飾燈等原物料買賣業務。
 - 透過 Pro Global Electronics of America (HK) Co., Limited 間接投資設立 Cosmo Lighting Inc. 及 Cosmo Europe Limited 從事發光二極體裝飾燈及照明光源之買賣。
 - 透過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間接投資設立 Real Bonus Limited 從事發光二極體裝飾燈及照明光源之買賣。
- 2008
 - 辦理盈餘轉增資 72,186,22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59,811,44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 1,328,226,650 元。
- 2010
 - 辦理盈餘轉增資 39,846,80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 1,368,073,450 元。
- 2013
 - 轉投資及合資設立冠宏及冠豪及寶晉等公司，從事節淨蒸汽事業。
 - 透過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Truly Top Investments Limited，間接投資設立 Pt Green 公司，從事節淨蒸汽事業。

- 2014
- 透過冠宏公司合資設立樺豪及冠百等公司，從事節淨蒸汽事業。
 - 透過 Renown Boom Limited 轉投資設立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從事節淨蒸汽事業。
 - 辦理私募普通股 700 萬股，增資後實收股本 1,438,073,450 元。
- 2015
- 轉投資設立越南冠吉能源有限公司，從事節淨蒸汽事業。
 - 合資公司-寶晉公司持股股權由 65% 增為 75%。
 - 合資公司-樺豪公司持股股權由 60% 增為 100%。
 - 辦理現金增資 125,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 1,563,073,450 元。
 - 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200,000,000 元。
- 2016
- 透過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取得東莞市易發混凝土有限公司 80% 股權。
 - 冠豪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冠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並增加育樂用品批發零售等營業項目。
 - 合資公司-易發混凝土有限公司股權由 80% 減為 60%。
 - Pro Global Electronics of America (HK) Co., Limited 更名為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 合資公司冠百公司辦理清算解散。
- 2017
- 透過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轉投資設立韶關市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從事研發、生產銷售電子產品及數字電視機頂盒等業務。
 - 冠宏公司吸收合併其轉投資之樺豪公司。
 - 轉投資設立成晉股份有限公司，從事一般投資業及塑膠粒買賣等業務。
 - 透過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轉投資設立 Cosmo Recycling, Inc.，從事一般廢棄物回收及銷售等業務。
 - 處分轉投資及合資公司-冠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冠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寶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
 - 處分合資公司-易發混凝土有限公司全數股權。
- 2018
- 透過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轉投資設立貴州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從事研發、生產銷售電子產品及數字電視機頂盒等業務。
 -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中計有 1,000,000 元經債券持有人提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26,881 股。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1,563,342,260 元。

(二)各部門主要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業 務
稽核室	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評估、稽核、建議及改善情形之追蹤。
行政處	提供生產、業務及工程體系所需之行政支援。
財務部	財務規劃;股務作業之執行;資金募集及理財活動之規劃及執行;預算作業之推動與執行;會計制度之建立執行。
生產處	產能規劃;生產計畫之訂定與執行;生產成本之控制;生產效率之提昇及維護。
工程部	產能規劃;生產標準之設定;模具之開發及改良;製程之設計及改良;生產設備之維護;產品品質之改善。
採購部	生產用原物料及機器設備之價格及供需狀況等商情分析;採購作業之管理及執行;降低採購物料成本。
資材部	生產排程之規劃與維護,庫存之管理與維護。
生產部	生產計畫之執行;在製品之管理;生產效率之提昇及維護;製造成本之控制及降低。
研發中心	新產品、新技術之研究開發及引進;產品規格之改良及設計變更。
品保中心	品管制度之建立及維護;原物料、在製品及成品之品質管制;品異分析及改善追蹤;客訴之處理及追蹤。
業務一處	客戶之銷售政策之制訂;銷售計畫之研擬與執行;商情資訊之蒐集與分析;市場及客戶之開發與維護;行銷管理及售後服務之提供。
業務二處	客戶之銷售政策之制訂;銷售計畫之研擬與執行;商情資訊之蒐集與分析;市場及客戶之開發與維護;行銷管理及售後服務之提供。
管理部	統籌公司之人事及總務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7 年 04 月 21 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就) 日期	任 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親(學)歷	目前兼任本 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股數
董事長	台灣	蔡乃成	男	104.06.23	3	98.06.16	246,190	0.17%	476,190	0.30%	103	0	0	0	IDA聯勝 特誠科技	COSMO(HK)董事長 威伸董事長 威伸董事長 True Glory PT COSMO 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 事	英屬維爾 京群島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住 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	104.06.23	3	95.06.23	1,075,217	0.75%	1,075,217	0.65%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之法人 代表人	台灣	趙嘉吉	男	104.06.23	3	-	0	0	50,000	0.03%	0	0	0	0	政治大學-金融學 系 臺灣合泰銀行 日盛銀行中區	冠西財務主管 冠西尼山董事 冠興興監察人 威伸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台灣	威伸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104.06.23	3	95.06.23	14,566,775	10.12%	14,566,775	9.32%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之法人 代表人	台灣	康守仁	男	104.06.23	3	-	0	0	14,000	0.01%	0	0	0	0	逢夏工專電機 科 創興電子	冠西董事	無	無	無
	台灣	俞文山	男	104.06.23	3	-	3,399	0	53,399	0.03%	1,133	0	0	0	清大動力機械 所 台塑集團 寶成集團	冠西電子總經理 冠西尼山董事長 冠旺董事長 PT COSMO 董事 威伸科技董事 威伸董事	無	無	無
	台灣	林洪文	男	104.06.23	3	-	148,498	0.08%	148,468	0.09%	0	0	0	0	台北工專工管 科 大順電子	冠西電子 副總經理 冠西尼山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社)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職(學)歷	目前兼任本 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獨立董事	台灣	吳永富	男	104.06.23	3	104.06.23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會計 研究所碩士 楊傳金(股) 公司/經理 元大證券(股) 公司/承辦新系 公司/監察人 精進理 安侯協和會計 師事務所/ 副董事長 宏利證券理 事	楊傳金(股海) 有限公司/監察 人 榮慶市寶信金屬 實業有限公司/監 事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趙精安	女	105.06.22	2	105.06.22	0	0	0	0	0	0	0	0	美國伊利諾大 學/財務金融學 系碩士 元大證券資本 市場部/資深經 理	夏國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顧問 呈美國際(股)公 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監察人	英屬維爾 京群島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限 有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	104.06.23	3	95.06.23	10,273,220	7.14%	10,273,220	8.57%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之代 表人	台灣	蔡博園	男	104.06.23	3	-	0	0	0	0	0	0	0	0	空軍官校航機飛 班 冠西電子	無	無	無
	台灣	賴益盛	男	104.06.23	3	-	0	0	0	0	0	0	0	0	大學工學-電算 圖版科技	成祥科技 協理	無	無
	台灣	王賢達	男	104.06.23	3	-	0	0	0	0	0	0	0	0	僑光商業金管 科 台新銀行 日盛銀行	成祥科技監察人 成魯監察人	無	無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年4月2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俞文山	男	104.01.01	53,399	0.03%	1,133	0	0	清大動力機械研究所 台塑集團 寶成集團	冠西昆山董事長 冠旺董事長 PT COSMO董事 成發科技董事 成發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長	台灣	趙嘉吉	男	102.07.05	50,000	0.03%	0	0	0	政治大學金融學系 香港包商銀行 日產銀行中區	冠西昆山董事 冠發鋼鐵廠人 成發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林英文	男	92.07	148,498	0.09%	0	0	0	台北工業二管科 太極電子	冠西昆山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康守仁	男	103.02.12	14,000	0.01%	0	0	0	輔仁大學電機科 創興電子	冠西董事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報酬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機構董事會酬金				
		報酬(A) 本公司 內所有公 司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 (C)(註1)	常務執行費 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薪資、獎金及特支 等(E)		退職退休金(F)		第二酬勞(G)(註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股票 金額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股票 金額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董事長	蔡乃成	906	0	0	76	409	0	0	61.33%	9,297	9,997	378	409	0	0	0	0	671.54%	731.68%	0		
董事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宏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趙嘉吉)																					
董事	威祥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康守仁)																					
董事	威祥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文山)																					
董事兼任總經理	威祥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英文)																					
董事	威祥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英文)																					
獨立監察董事	吳永富																					
獨立監察董事	趙勝安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領取之酬金，無。

註1：本公司106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業經民國107年3月23日董事會通過，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有關本次配發名單及金額尚待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通過後確定。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董事長:蔡乃成 永豐商業銀行委託保管住亞國際 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趙靜雯) 威神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康守仁) 威神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文山) 威神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英文) 獨立董事:吳永富 獨立董事:趙靜雯	董事長:蔡乃成 永豐商業銀行委託保管住亞國際 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趙靜雯) 威神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康守仁) 威神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文山) 威神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英文) 獨立董事:吳永富 獨立董事:趙靜雯	董事長:蔡乃成 獨立董事:吳永富 威神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康守仁)	董事長:蔡乃成 獨立董事:吳永富 威神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康守仁)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威神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文山) 永豐商業銀行委託保管住亞國際 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趙靜雯)	威神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文山) 永豐商業銀行委託保管住亞國際 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趙靜雯)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威神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英文)	威神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英文)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7	7	7	7
總計				

2. 監察人之酬金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酬勞(B)(註1)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飛達 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聶再國)							
監察人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飛達 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賴榮盛)	0	0	33	143	0	0	8.96
監察人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飛達 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王賢達)							無

註1：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業經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有關本次配發名單及金額均係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通過後確定。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相關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飛達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聶再國)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飛達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聶再國)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飛達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賴榮盛)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飛達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賴榮盛)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飛達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王賢達)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飛達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王賢達)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3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註一)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特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俞文山													
財務長	趙嘉吉	8,360	8,960	378	409	1,037	1,037	0	0	0	0	610.21%	640.61%	0
副總經理	林英文													
副總經理	康守仁													

註一：106 年度無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屬「新制退休金」提撥數 313 千元；「舊制退休金」提撥數 96 千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康守仁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		俞文山、趙嘉吉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	俞文山、趙嘉吉	俞文山、趙嘉吉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	林英文	林英文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4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	總經理	俞文山				
理人	財務長	趙嘉吉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英文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茲列示如下：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6 年度		105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董事	56.56%	56.56%	12.33%	12.33%
監察人	0	0	0	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10.21%	649.61%	150.24%	159.11%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董監事酬金之給付係按照公司章程所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稅前利益不高於 3%給付，參與公司經營業務之董事則按公司薪資辦法不論盈虧，按月以薪資給付。

3. 訂定酬金之程序：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報酬係參考業界該職位之薪資水平，並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及對公司營運目標和營運績效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報酬，依規定須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及訂定薪資報酬，並經董事會核可。

4. 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關聯性：

- A.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獎金及酬金已充分考量本公司營運目標及財務狀況其專業能力及職責。
- B. 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會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這些重要決策績效會反映在公司獲利情形，進而與經營階層之薪酬相關，亦即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之薪酬與未來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聯。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A.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106.01.01-106.12.31)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蔡乃成	4	0	100.00%	104.06.23 改選續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董 事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亞 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趙嘉吉)	4	0	100.00%	104.06.23 改選續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董 事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康守仁)	2	0	50.00%	104.06.23 改選續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董 事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俞文山)	4	0	100.00%	104.06.23 改選續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董 事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英文)	2	0	50.00%	104.06.23 改選續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獨立董事	吳永富	3	1	75.00%	104.06.23 選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獨立董事	趙靜雯	1	3	25.00%	105.06.22 新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 意見及 公司對 獨立董 事意見 之處理
106.03.28	0909	● 討論「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所有獨立董事 意見及 公司對 獨立董 事意見 之處理 照案通 過
106.05.10	0910	● 討論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一〇六年度查核公費案。	
106.08.10	0911	● 討論本公司新設子公司投資案。 ● 討論本公司為子公司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融資額度向銀行提供定存擔保案。	
106.11.13	0912	● 討論本公司為子公司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授信額度出具保函案。 ● 討論「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107.03.23	0913	● 討論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討論訂定「會計師獨立性及過任性評估程序」案。 ● 討論審議經理人一〇六年年終獎金發放案。 ● 討論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 討論提名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 討論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7.05.09	0914	● 討論本公司為子公司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融資額度向銀行提供定存擔保案。 ● 審查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107.03.23	0913	● 討論審議經理人一〇六年年終獎金發放。	●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成樺科技企業有限公司代表人:俞文山董事,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住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代表人:趙嘉吉董事)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 討論提名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吳永富先生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05.09	0914	● 審查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吳永富先生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訂立「董事會議事規則」，使董事會運作有所依據，且於召開董事會後，將重要決議事項依法揭露重大訊息，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2. 依證交法規定籌畫設置「薪酬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

B. 106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未出席

106 年度	3 月 28 日	5 月 10 日	8 月 10 日	11 月 13 日
吳永富	◎	☆	◎	◎
趙靜雯	☆	◎	☆	☆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成立審計委員會，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列) 席率(%)	備註
監察人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飛達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聶再圓)	3	0	75.00%	104.06.23 改選續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監察人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飛達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賴榮盛)	0	0	0.00%	104.06.23 改選續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監察人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飛達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王賢達)	4	0	100.00%	104.06.23 改選指派 應出席次數 4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繫，並出席股東會，與股東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董事長或經理人提出報告，必要時再與會計師連絡；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並列席董事會做業務報告，監察人可當面諮詢及溝通稽核業務。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評估情形		是否	是否	運行情形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將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Y	Y	Y	Y	本公司現行規章制度已涵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如：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诚信经营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及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關係業務程序、股東會及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等。	本公司現行規章制度已涵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Y	Y	Y	Y	(一)政府專人負責並委託福利證券處理服務相關事宜。 (二)每月取得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訂有「關係人、特定公司、集團企業交易處理辦法」及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依規定辦理。 (四)訂有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一) 無差異。 (二) 無差異。 (三) 無差異。 (四)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Y	Y	Y	Y	(一) 本公司目前設有7席董事，其中獨立董事2席，有一席女性董事；每但董事亦即具備專業背景包括：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經營管理、專業技能及產業總監等，落實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 (二) 本公司採監察人制度，未來將依法辦理。 (三) 本公司於101年訂定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成立薪酬委員會。由於董事、監察人均不受取公司日常業務之執行，故對該等作績效評估，並不具實質意義，亦即薪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對象僅包括董事長、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及各部門副總經理。 (四) 本公司財稅前一年一次自行評估該董事會計師之獨立性，已於107年6月評估完成，並將結果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審議並通過。經本公司財務評估師、安永信託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師及江明南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註1)	(一) 請視公司實際需要，適時辦理。 (二) 將視公司實際需要，適時辦理。 (三) 無差異。 (四)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Y	Y	Y	Y	目前尚未設立專職單位，但相關工作案由總公司負責。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度配合政策辦理。
五、公司是否訂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提之重要社會責任議題？	Y	Y	Y	Y	(一) 本公司依照相關法規規定定期及不定期即時公佈各項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投資人充分資訊。 (二) 設有發言人及投資人專用信箱，溝通管道順暢。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Y	(一)本公司委託福邦證券辦理股東會事務相關事宜。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Y Y	(一)本公司已將相關的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執行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網址為：www.cosmo-ic.com。 (二)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各一人，落實發言人制度，並設有專人依相關法令規定，依法按時公告應揭露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將此網站與公司網站相連結。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Y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對象以尊重人性、關心員工為經營理念之一，訂定各項福利計畫，並由公司同仁組成福利委員會，員工權益詳請參閱本年報任、營運概況之勞資關係。 (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責成專人依相關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公司重大訊息，並委託福邦證券處理股務相關事宜。 (三)供應商關係：依本公司「採購作業管理程序」執行相關採購作業規定，與國內外供應商往來關係良好，且保持密切的聯絡。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執行，相關資訊皆已揭露，並無損害利害關係人權利之情事。 (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table><tr><th>姓名</th><th>職稱</th><th>就任日期</th><th>上課日期</th><th>主辦單位</th><th>課程名稱</th><th>時數</th></tr><tr><td>俞文山</td><td>董事長</td><td>104.05.23</td><td>106.11.02</td><td>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國際與我國通稅發展與企業應有之因應探討</td><td>3</td></tr><tr><td>趙嘉吉</td><td>董事</td><td>104.05.23</td><td>106.08.01</td><td>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上市公司及上市櫃公開條件 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進修 至學</td><td>3</td></tr><tr><td>趙嘉吉</td><td>董事</td><td>104.05.23</td><td>106.10.03</td><td>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修研討會—員工與企業策略與員工運用</td><td>3</td></tr><tr><td>趙嘉吉</td><td>董事</td><td>104.05.23</td><td>106.11.21</td><td>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股東及高階主管在研通陳列制下投資理財及估價糾紛處理組</td><td>3</td></tr><tr><td>趙嘉吉</td><td>董事</td><td>104.05.23</td><td>106.12.01</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td><td>企業併購之法進修與相關法律責任探討</td><td>3</td></tr><tr><td>趙嘉吉</td><td>董事</td><td>104.05.23</td><td>106.12.07</td><td>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財務不實之主要類型與查核實務—以法律責任為中心</td><td>3</td></tr><tr><td>趙嘉吉</td><td>董事</td><td>104.05.23</td><td>106.12.18</td><td>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不動產發售管理理論及實務研討會</td><td>3</td></tr><tr><td>吳永富</td><td>獨立董事</td><td>104.05.23</td><td>106.07.24</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公司治理評鑑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分享</td><td>3</td></tr></table>	姓名	職稱	就任日期	上課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俞文山	董事長	104.05.23	106.11.0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國際與我國通稅發展與企業應有之因應探討	3	趙嘉吉	董事	104.05.23	106.08.0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及上市櫃公開條件 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進修 至學	3	趙嘉吉	董事	104.05.23	106.10.0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修研討會—員工與企業策略與員工運用	3	趙嘉吉	董事	104.05.23	106.11.2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股東及高階主管在研通陳列制下投資理財及估價糾紛處理組	3	趙嘉吉	董事	104.05.23	106.12.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之法進修與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3	趙嘉吉	董事	104.05.23	106.12.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財務不實之主要類型與查核實務—以法律責任為中心	3	趙嘉吉	董事	104.05.23	106.12.18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不動產發售管理理論及實務研討會	3	吳永富	獨立董事	104.05.23	106.07.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評鑑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分享	3
姓名	職稱	就任日期	上課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俞文山	董事長	104.05.23	106.11.0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國際與我國通稅發展與企業應有之因應探討	3																																																											
趙嘉吉	董事	104.05.23	106.08.0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及上市櫃公開條件 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進修 至學	3																																																											
趙嘉吉	董事	104.05.23	106.10.0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修研討會—員工與企業策略與員工運用	3																																																											
趙嘉吉	董事	104.05.23	106.11.2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股東及高階主管在研通陳列制下投資理財及估價糾紛處理組	3																																																											
趙嘉吉	董事	104.05.23	106.12.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之法進修與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3																																																											
趙嘉吉	董事	104.05.23	106.12.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財務不實之主要類型與查核實務—以法律責任為中心	3																																																											
趙嘉吉	董事	104.05.23	106.12.18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不動產發售管理理論及實務研討會	3																																																											
吳永富	獨立董事	104.05.23	106.07.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評鑑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分享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職稱	就任日期	上報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吳永富	104.06.23	106.08.28-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特種進修班	12
			吳永富	104.06.23	106.10.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提升企業成熟度、邁向生產力4.0	3
			王賢達	104.6.23	106.07.28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進修金專說明會	3
	(六)總理人進修情形：							
			俞文山	104.06.23	106.11.0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國際與我國送稅務發展與企業為省之因與探討	3
			趙嘉吉	104.06.23	106.08.0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進修金專	3
			趙嘉吉	104.06.23	106.10.0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修研討會—員工獎勵策略與工具運用	3
			趙嘉吉	104.05.23	106.11.2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股東及高階主管在新遠徵稅制下投資理財及保單稅務進修班	3
			趙嘉吉	104.05.23	106.12.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之法律議題與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3
			趙嘉吉	104.05.23	106.12.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財報不實之主要觸利與查核實務—以法律責任為中心	3
			趙嘉吉	104.05.23	106.12.18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不動產移轉稅務理論及實務研討班	3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執行情形：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是針對各單位潛在風險之認知、分析、衡量，選擇適當處理方式加以控制、處理、管理並監督，進而改進風險管理計劃，依風險的特性及層級等集中或分散執行，使所有風險能隨時有效掌控。就財務面而言，對於匯率及相關衍生性商品均密切注意，採行避險措施，以降低風險，並隨時審視財務結構，避免財務風險過高；就內部控制而言，設置稽核人員，定期及不定期針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進行查核，並提出查核報告。							
			(八)客戶政策執行情形：與客戶訂定合約，提供其相關服務及保證，並設置品保部，專責處理客戶問題及售後服務。					
			(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尚未購買董事監察人責任險，未來將視公司實際需要，適時辦理。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親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V	1.107年度開始一年一次自行評估審議會計師之獨立性。 2.107年度開始揭露二氧化碳或其他溫室氣體年排放量。					

註 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是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是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是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是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是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是
7.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是
8. 未有公司法第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是
9. 未有公司法第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是
10. 是否取具受任會計師及審計小組所出具之「超然獨立聲明書」。		是

(四)薪酬委員會

1. 本公司董事會依通過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及一職等之階主管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及一職等之階主管之薪資報酬。
2. 本公司董事會於104年07月01日通過委任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為吳永富、戴志揚及鄭冠宇,其任期與本屆董事會相同;並由委員推舉吳永富為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 官、會計 師或公 司業務 所之公 立大專 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領有證 書之專門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吳永富	V		V	V	V	V	V	V	V	V	V	2
其他	戴志揚	V			V	V	V	V	V	V	V	V	無
其他	鄭冠宇	V			V	V	V	V	V	V	V	V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8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4年06月23日至107年06月22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6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吳永富	6	0	100%	104.06.23新任，應出席次數4次
委員	戴志揚	5	1	83%	104.06.23續任，應出席次數4次
委員	鄭冠宇	6	0	100%	104.06.23續任，應出席次數4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踐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實施管理與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V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現行制度配合政策辦理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V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V	
	V	V	
	V	V	(一) 尚未制定。 (二) 無。 (三) 目前尚未設立專職單位，但相關工作案由總公司負責。 (四) 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考核管理、獎懲等制度，亦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提升公司組織成員企業倫理觀念，以激勵成員與企業共同成長。
	V	V	(一) 本公司推動資源回收政策，設有資源回收筒，確實宣導資源回收政策。 (二) 本公司廢棄物委由領有廢棄物清除許可證機構負責回收再利用。 (三) (1) 本公司室內空調溫度設在26度，並每半年委外經安委會認可勞工作業環境之公司進行檢驗，檢驗結果也符合法規標準。 (2) 107年度開始揭露二氟化碳或其他溫室氣體年排放量。
	V	V	(一) 本公司工作規則係依勞動基準法為基礎辦理，保障員工權益。 (二) 詳詳本公司制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三) (1) 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行使用設備安全訓練、購買與全體員工消防演練。 (2) 所有新建人員報到時進行勞工安全之課程訓練。 (3) 每年委託專業機構進行有機溶劑、排氣、排水、重金屬等檢測，超過法規即刻進行控制或防護措施。 (4) 依勞工安全衛生法之規定，設有勞工安全委員會與勞工安全衛生專責人員，定期注意及進行工作環境的安全檢測與改善教育，同時依法規之規定定期派員入員赴職訓練受訓。 (5) 定期進行員工健康檢查，若屬特殊環境作業人員，並進行特殊健康檢查，使同仁能掌握健康狀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踐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6)關於工作環境之相關專業檢測定期委由合格之代理機構檢測，若有異常及時改善。 (7)本公司透過系統的執行與定期稽核，確保環境與安全保護面能健全落實。 (四)本公司建立良好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含公告、員工意見箱、勞資會議等)，以及以公告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五)本公司定期及不定期舉辦員工教育訓練，積極提升員工職涯發展能力，協助企業與員工共同成长。 (六)本公司於網站設有專職人員及電子郵件信箱進行處理。 (七)本公司產品之客戶主要為電子大廠，相關行銷及標示遵循國際準則。 (八)請詳本公司制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九)請詳本公司制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踐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無重大差異 (五)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實施 (六)無重大差異 (七)無重大差異 (八)無重大差異 (九)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無。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實施。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其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踐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驗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一)已獲得 ISO9001 認證 (二)已獲 ISO14001 認證 (三)獲 UL 安規認證			

(六)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本公司業經民國104年05月1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 請詳本公司制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三) 請詳本公司制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針對有商業往來之廠商，如供應商、承包商或其他合作者，要求其與本公司從事各項業務時，應配合遵守本公司員工行為準則，以廉潔正直原則自律。本公司因商業活動對外簽訂之契約，均訂定誠信行為條款。對於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本公司得將其降等、停權或於合格供應商名單中剔除。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二) 請詳本公司制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為避免導致公司權益損害，本公司員工行為準則中訂有迴避利益衝突之相關政策。針對有商業往來之廠商，亦要求其與本公司從事各項業務時，應配合遵守本公司員工行為準則，不會從事任何違法之商業行為及不會向本公司同仁提供不當利益或賄賂。本公司在公司內部網站設置舉報系統，提供員工及相關人員舉報任何不正當的從業行為。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實施。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業經民國104年05月1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及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乃成



簽章

總經理：俞文山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中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中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 一〇六年度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執行情形
106.06.22 股東常會	1. 承認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虧損撥補案。 3.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1. 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2. 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3. 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2. 一〇六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日期	議 案 摘 要
106.03.28	1. 提報一〇五年九月至一〇六年一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2. 提報本公司健全營運計劃執行情形。 3. 討論本公司與金融機構往來授信及交易額度申請案。 4. 討論「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5. 討論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6. 討論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7. 討論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虧損撥補案。 8. 討論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 審議經理人一〇五年年終獎金發放案。 10. 討論召開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1. 討論訂定一〇六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案。
106.05.10	1. 提報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提報一〇六年二月至一〇六年三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3. 提報本公司健全營運計劃執行情形。 4. 討論本公司與金融機構往來授信及交易額度申請案。 5. 討論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一〇六年度查核公費案。
106.08.10	1. 提報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提報一〇六年四月至一〇六年六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3. 提報本公司健全營運計劃執行情形。 4. 討論本公司與金融機構往來授信及交易額度申請案。 5. 討論本公司新設子公司投資案。 6. 討論本公司為子公司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融資額度向銀行提供定存擔保案。
106.11.13	1. 提報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提報一〇六年七月至一〇六年九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3. 提報本公司健全營運計劃執行情形。 4. 討論本公司與金融機構往來授信及交易額度申請案。 5. 討論本公司為子公司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授信額度出具保證案。 6. 討論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7. 討論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董監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8. 討論「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9. 討論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107.03.23	1. 提報一〇六年十月至一〇七年一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2. 提報本公司健全營運計劃執行情形。 3. 提報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初步評估結果報告。 4. 討論本公司與金融機構往來授信及交易額度申請案。 5. 討論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6. 討論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7. 討論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8. 討論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虧損撥補案。

日期	議案摘要
	9. 討論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 討論訂定「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程序」案。 11. 討論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12. 討論審議經理人一〇六年年終獎金發放案。 13. 討論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14. 討論提名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5. 討論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6. 討論召開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7. 討論一〇七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及提名相關事宜案。
107.05.09	1. 提報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提報一〇七年二月至一〇七年三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3. 討論本公司與金融機構往來授信及交易額度申請案。 4. 討論本公司為子公司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融資額度向銀行提供定存擔保案。 5. 討論審查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7年0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淑娟	10601-10612	
	江明南	10601-10612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00	200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140		4,140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葉淑娟							10601-10612	
	江明南							10601-10612	
合計		4,140	0	0	0	200	200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6 年 度		107 年度截至 4 月 2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蔡乃成	0	0	0	0
董 事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佳亞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	0	0	0
	代表人：趙嘉吉	0	0	0	0
董 事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康守仁	0	0	(16,000)	0
董 事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俞文山	0	0	0	0
董 事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林英文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永富	0	0	0	0
獨立董事	趙靜雯	0	0	0	0
監 察 人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飛達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	0	0	0
	代表人：羅再圓	0	0	0	0
監 察 人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飛達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	0	0	0
	代表人：賴榮盛	0	0	0	0
監 察 人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飛達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	0	0	0
	代表人：王賢達	0	0	0	0
總經理	俞文山	0	0	0	0
財務長	趙嘉吉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英文	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股權質押之相對人非為關係人，故不適用股權質押資訊之表格。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姓名)	關係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4,566,775	9.32%					1. 崇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 冠佳投資有限公司 3. 達亮投資有限公司	1. 公司負責人有一等親關係 2. 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3. 公司負責人為一等親關係	—
代表人：康守仁	14,000	0.01%	0	0	0	0	無	無	—
代表人：俞文山	53,399	0.03%	1,133	0	0	0	無	無	—
代表人：林榮文	148,498	0.09%	0	0	0	0	無	無	—
達亮投資有限公司	13,236,370	8.47%	0	0	0	0	1. 謝淑娟 2. 冠佳投資有限公司 3.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為該公司負責人 2. 公司負責人為一等親關係 3. 公司負責人為一等親關係	—
代表人：謝淑娟	2,958,080	1.89%	0	0	0	0	1.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冠佳投資有限公司 3. 達亮投資有限公司	1. 公司負責人及董事與其有一等親關係 2. 公司負責人與其有一等親關係 3. 為該公司負責人	—
威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170,080	8.42%					無	無	—
代表人：鄭美華	0	0	0	0	0	0	無	無	—
鴻易投資有限公司	12,823,000	8.20%					無	無	—
代表人：劉錦木	0	0	0	0	0	0	無	無	—
崇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143,000	7.77%					無	無	—
代表人：蔡乃瑩	0	0	0	0	0	0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有一等親關係	—
廣智投資有限公司	11,840,520	7.56%					無	無	—
代表人：曹致強	1,012,038	0.65%	0	0	0	0	無	無	—
泰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348,637	7.26%	0	0	0	0	無	無	—
代表人：宋敏慶	3,898,494	2.49%	0	0	0	0	無	無	—
冠佳投資有限公司	11,244,563	7.19%					1.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謝淑娟 3. 達亮投資有限公司	1. 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2. 公司負責人與其有一等親關係 3. 公司負責人為一等親關係	—
代表人：蔡乃成	476,190	0.30%	103	0	0	0	1.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冠佳投資有限公司 3. 謝淑娟 4. 達亮投資有限公司	1. 為該公司負責人 2. 為該公司負責人 3. 與其有一等親關係 4. 與該公司負責人為一等親關係	—
國泰世華商業受託保管飛達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0,273,220	6.57%					無	無	—
代表人：聶再國	0	0	0	0	0	0	無	無	—
代表人：賴榮盛	0	0	0	0	0	0	無	無	—
代表人：王賢達	0	0	0	0	0	0	1. 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成發股份有限公司	1. 為該公司監察人 2. 為該公司監察人	—
謝金球	6,509,486	4.16%	0	0	0	0	無	無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7.03.31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薩摩亞冠西電子有限公司	10,500,038	100%	0	0	10,500,038	100%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46,800,000	100%	0	0	46,800,000	100%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5,750,000	100%	0	0	5,750,000	100%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21,250,000	100%	0	0	21,250,000	100%
PT COSMO TECHNOLOGY	21,100,000	100%	0	0	21,100,000	100%
越南冠吉能源有限公司	-	100%	0	0	-	100%
成晉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20,000,000	100%	0	0	20,000,000	100%

註一：106年8月10日新設立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4.08	1,000	59,000	59,000,000	59,000	59,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 元	—	經(84)商字第 01008237 號
85.12	10	10,760,000	107,600,000	10,760,000	107,600,000	現金增資 48,600,000 元	—	經(86)商字第 101454 號
86.09	10	15,374,000	153,740,000	13,374,000	133,74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元 盈餘轉增資 16,140,000 元	—	經(86)商字第 121515 號
86.09	10	15,374,000	153,740,000	15,374,000	153,74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元	—	經(86)商字第 121515 號
87.10	10	44,500,000	445,000,000	22,667,452	226,674,520	現金增資 49,000,000 元 盈餘轉增資 8,560,52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5,374,000 元	—	台財證(一)第 57083 號
88.06	10	44,500,000	445,000,000	26,448,795	264,487,950	盈餘轉增資 15,145,98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22,667,450 元	—	台財證(一)第 55844 號
88.11	10	44,500,000	445,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現金增資 35,512,050 元	—	台財證(一)第 82841 號
89.04	10	44,500,000	445,000,000	36,942,272	369,422,720	盈餘轉增資 39,422,72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30,000,000 元	—	台財證(一)第 32118 號
90.01	10	44,500,000	445,000,000	44,442,272	444,422,720	現金增資 75,000,000 元	—	台財證(一)第 79433 號
90.12	10	101,600,000	1,016,000,000	53,780,200	537,802,000	盈餘轉增資 87,601,9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5,777,380 元	—	台財證(一)第 165285 號
91.11	10	101,600,000	1,016,000,000	71,580,200	715,802,000	現金增資 178,000,000 元	—	台財證一第 0910129807 號
92.02	10	101,600,000	1,016,000,000	73,036,890	730,368,900	公司債轉換 14,566,900 元	—	台財證一第 0910129807 號
92.04	10	101,600,000	1,016,000,000	73,327,798	733,277,980	公司債轉換 2,999,080 元	—	台財證一第 0910129807 號
92.10	10	101,600,000	1,016,000,000	73,436,883	734,368,830	公司債轉換 1,090,850 元	—	台財證一第 0910129807 號
92.12	10	101,600,000	1,016,000,000	74,036,869	740,368,690	公司債轉換 5,999,860 元	—	台財證一第 0910129807 號
93.06	10	101,600,000	1,016,000,000	77,355,032	773,550,320	公司債轉換 33,181,630 元	—	台財證一第 0910129807 號
93.11	10	101,600,000	1,016,000,000	89,622,899	896,228,990	公司債轉換 122,678,670 元	—	台財證一第 0910129807 號
96.01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19,622,899	1,196,228,990	私募現金增資 300,000,000 元	—	經投商字第 96.1.15 09601009090 號
97.09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32,822,665	1,328,226,650	盈餘轉增資 72,186,22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59,811,440 元	—	經投商字第 97.9.9 09701228260 號
99.09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36,807,345	1,368,073,450	盈餘轉增資 39,846,800 元	—	經投商字第 99.9.27 09901216670 號
103.10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43,807,345	1,438,073,450	私募現金增資 70,000,000 元	—	經投商字第 103.10.17 10301215500 號
104.12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56,307,345	1,563,073,450	現金增資 125,000,000 元	—	經投商字第 104.12.04 10401251000 號
107.04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56,334,226	1,563,342,260	公司債轉換 268,810 元	—	107.04.18 轉換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註：八十四年度以前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00 元，八十五年度中辦理股票分割，每股分割成 100 股，分割後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156,334,226股	13,665,774股	170,000,000股	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7年4月2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0	13	2,299	17	2,329
持有股數	0	0	100,627,723	36,509,878	19,196,625	156,334,226
持股比例	0.00%	0.00%	64.37%	23.35%	12.28%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7年4月21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725	255,641	0.16%
1,000 至 5,000	456	882,824	0.57%
5,001 至 10,000	54	373,469	0.24%
10,001 至 15,000	20	244,524	0.16%
15,001 至 20,000	8	136,828	0.09%
20,001 至 30,000	12	295,470	0.19%
30,001 至 40,000	4	131,663	0.08%
40,001 至 50,000	4	194,539	0.12%
50,001 至 100,000	11	766,824	0.49%
100,001 至 200,000	7	963,940	0.62%
200,001 至 400,000	5	1,513,142	0.97%
400,001 至 600,000	3	1,517,473	0.97%
600,001 至 800,000	0	0	0.00%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20	149,057,889	95.34%
合 計	2,329	156,334,226	100.00%

註：係屬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並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7年04月2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威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4,566,775	9.32%
達亮投資有限公司	13,236,370	8.47%
威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170,080	8.43%
鴻易投資有限公司	12,823,000	8.20%
燦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143,000	7.77%
廣哲投資有限公司	11,840,520	7.58%
泰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348,637	7.26%
冠佳投資有限公司	11,244,563	7.19%
國泰世華商銀受託保管飛達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0,273,220	6.57%
謝金珠	6,509,486	4.1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一〇五年度	一〇六年度	107年度截至 3月31日(註5)
每股市價	最高		35.60	40.00	40.02
	最低		29.80	33.05	34.05
	平均		33.72	37.26	37.13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1.55	10.96	10.51
	分配後		11.55	(註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56,307	156,307	156,307
	追溯調整前每股盈餘		0.04	0.01	(0.37)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		0.04	0.01	(0.37)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
	無償 盈餘配股		-	-	-
	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本益比(註2)		843	3726	(100.35)
投資報酬 分 析	本利比(註3)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	-	-

註1：106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註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5：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為107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形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

由於本公司屬產業景氣與發展趨勢快速變遷且企業處成長階段，需持續投注資金，未來將視公司營運資金狀況，並考量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等；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股利發放依有關法令與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1,601,873元，加計其他綜合損益之後，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1,132,511元，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後，期末未分配盈餘餘額新台幣0元，尚無盈餘可供分配。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1)員工酬勞：以稅前利益於彌補虧損後，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二。

(2)董事、監察人酬勞：以稅前利益於彌補虧損後，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與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列，並依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1)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獲利為新台幣10,925,927元，故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中擬議提撥員工酬勞5%計新台幣546,297元及董監事酬勞1%計新台幣109,259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次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未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董事會通過相同，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轉換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第二次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 行 (辦 理) 日 期		104/11/13
面 額		100,000 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註 3)		中華民國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200,000,000 元
利 率		0%
期 限		三年期 到期日：107/11/13
保 證 機 構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 託 人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詹亢戎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卓明信、施景彬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 償 還 本 金		199,000,000 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請參閱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 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 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已轉換(交換或認 股)普通股、海外存 託憑證或其他有價 證券之金額	1,000,000 元(26,881 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 認 股) 辦 法	請參閱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 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 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具有避免侵蝕 獲利，亦可降低對原股東股權稀釋及 股本大量增加稀釋每股盈餘之情形， 應最能符合股東之權益。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 司 債 種 類		第二次有 擔 保 轉 換 公 司 債		
項 目	年 度	105 年	106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7 年 04 月 30 日
	轉 債 市 場 公 債			
	最 高	107.00	113.00	113.00
	最 低	103.50	104.20	110.00
	平 均	106.33	107.34	111.60
轉 換 價 格		37.20	37.20	37.20
發行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104/11/13 發行價格:37.9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為繼電器與光電組件及節淨蒸汽事業，主要業務經營項目包括生產及銷售以下各項產品：

- (1) 光耦合器系列、繼電器系列製造買賣。
- (2) 前各項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 (3) 代理國內外各項有關廠商報價投標及經銷業務。
- (4) LED製造及銷售。
- (5)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及熱能供應。
- (6) 水泥預拌製造及銷售。
- (7) 除許可業務外，其他法令非禁止之業務。

2. 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仟元

產品名稱	一〇六年度營業額	佔總營業額%
光學	1,415,961	65.45
能源及材料貿易	246,898	11.41
貿易及通路	29,129	1.35
混凝土	471,451	21.79
合計	2,163,439	100.00

3.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 (1) 加強型光耦合器
- (2) 光耦合器專業生產代工服務
- (3) 開發更為輕、薄、短、小之光學元件
- (4) 裝飾燈外觀設計及提供客製化服務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光電繼電器、光耦合器等光學電子元件、裝飾燈及生質能源之生產及銷售，主要產品包括光電元件、裝飾燈及節淨蒸汽等，故以下茲就光學元件、裝飾燈及生質能源產業或其應用產品之產業現況及發展趨勢進行分析說明：

A. 光電事業部門：

經營產品區分為光耦合器系列及繼電器系列二大產品系列，主要原料零件包括半導體產業所生產的光電型晶片(Optical Semiconductor Chip)及磁簧管(Reed Switch)。廣泛應用於各類電源產業、消費性電子產業、通訊產業以及工業自動化設備等產業。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冠西電子)			下游產業	
半導體產業		封裝測試設計產業			電源	消費性電子
晶圓生產切割	IC 設計	產品設計	封裝設計	封裝測試生產	通訊	醫療
					工業設備	電腦

B. 節淨蒸汽事業部門：

全球生質燃料產業主要分為三大部分：生質柴油方面最為成熟，上中下游產業鏈完整；生質酒精方面產業鏈缺乏上中游；而生質熱電方面產業鏈仍處發展中；目前經濟部為塑造內需市場，規劃利用休耕地、沼氣發電、熱電應用等推動政策。我國也著力於生質能的熱電應用發展，目前已有指標廠商投入生質物熱電應用，目前我國固態廢棄物衍生燃料年產能約 12.4 萬公噸，生質能源發電裝置容量約 800MW。就整體而言，受本土生質原料供給有限，以及產品缺乏價格競爭力，加上內需市場反應不定，影響投資意願。未來我國生質燃料市場仍需仰賴政府政策性的推動，以及第二代生質燃料技術的開發，以提供產業足夠之低價原料，未來有機會充分於市場應用。

自工業革命後，使用大量煤炭所產生之溫室氣體二氧化碳造成溫室效應，導致大規模的全球氣候變遷及空氣污染對人體之傷害，加上預期未來天然能源短缺的狀況下，世界各國積極推動產業節能減碳，並推廣生質能源，降低對石油與煤炭依賴程度。生質能源係利用生質物(即生物體，如樹幹、樹葉、果實、根系等)經轉換所獲得之可用能源，如電與熱；而其種類可分為液態之生質酒精、生質柴油以及固態生質顆粒、廢棄物衍生燃料(RDF-5)及氣態生質能源如沼氣等，而目前生質能源主要以液態生質燃料及固態生質燃料為主。

全球生質能源發展近年來在能源安全以及二氧化碳減量等驅動因素帶動下產業成長快速，以環境因素來看，主要係人們開始意識到近年來工業經濟發展下，全球環境日益惡化，例如愈益明顯的氣候異常以及傳統化石能源所造成的空氣污染，進而開始危害到人類與動物生存，讓人們轉而使用低碳的生質能源；以技術因素來看，近 20 年來人類在分子生物、基因工程等生物技術的突飛猛進，不僅帶動傳統生技產業的發展，也將其應用範圍從傳統的醫藥擴大到農業以及工業上。技術的突破也使生質能源生產逐漸發展成商業化的規模，並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競爭力與市場滲透率；以經濟因素來看，全球化石能源蘊藏量逐漸減少，開採成本提高，造成生產成本的上升，使得生質能源相對較具成本競爭力；以政治因素來看，由於環境問題是全球性的議題，世界各國與組織也開始進行廣泛的研究和討論，並訂定相關的協議與合作方案，如在京都議定書之下各國所面臨的減碳壓力，也讓各國尋求開發低碳的能源事業；與再生能源相比，生質能具有技術成熟及商業經濟效益高，且所使用的材料為廢棄物，故兼具廢棄物回收處理與能源生產的雙重效益，綜上所述，顯見生質能源產業未來極具發展潛力。

C. 裝飾燈事業部門：

現今裝飾燈串產業來看，裝飾燈使用大宗國家為歐洲及北美地區各國，以聖誕節慶之使用為主，其銷售地點多屬大型賣場、百貨及零售店面，而產品銷售狀況與該區經濟成長率、消費者信心指數變化、失業率變化及購買力而有所消長，當消費者購買力提升時，亦較能帶動此類商品業績成長，故該產業終端消費情形與各地區總體經濟發展及消費者信心趨勢息息相關。

另以本公司裝飾燈主要銷售地區美國之消費者信心相關指標觀之，美國國內就業情勢持續改善，加上油價下跌等因素激勵，實質購買力提升狀況下，美國消費者信心指數均持續上升，而在美國，消費者支出占經濟總值三分之二，因此消費者信心指數可有效作為判斷消費者支出意願之參考依據，故由消費者信心指數上升趨勢可顯見未來民間消費意願為擴增趨勢。自每年 11 月下旬感恩節過後開始，美國進入為期一個半月的耶誕購物與新年假期，美國是以民眾消費主導全國經濟衰榮的國家，美國在就業機會增加、油價下跌

等因素趨使下，總體經濟呈現好轉。綜上所述，種種因素及各項指標皆顯示美國經濟相對穩健樂觀，預期未來以此態勢，可增強耶誕購物的消費能量，進而可帶動聖誕燈飾業的成長力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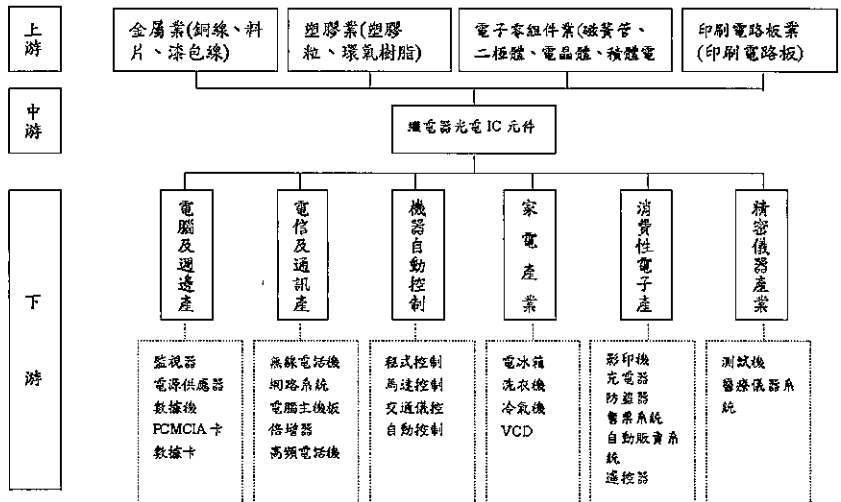
D. 水泥預拌事業部門：

業務範圍因產品特性，無法事先生產庫存因素，故侷限於工廠周圍 30 公里以內的客戶，主要市場除了政府的大型公共建設標案，開發商的住房/ 商業建築/ 廠房，個人私宅小至道路鋪設…等。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光電事業部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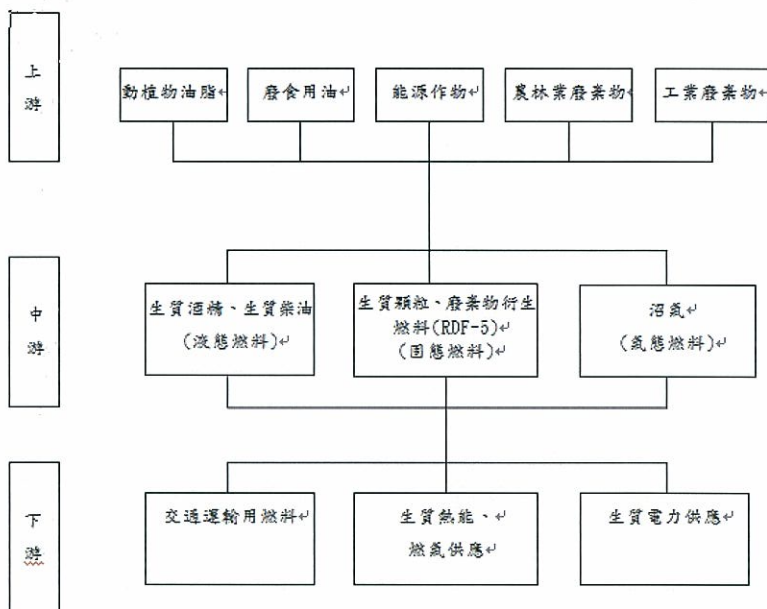
光學電子元件包括磁簧繼電器(Reed Relay)、固態繼電器(Solid State Relay)、光耦合器(Photo coupler)、表面黏著發光二極體(Smd Led)、光遮斷器(PhotoInterrupter)、光纖連接器(Photo Link Connector)、光電 MOS 繼電器等，上游產業包括金屬、塑膠、電子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產業，主要係提供光學電子元件組織之原物料，而中游產業則是將原物料組裝，進行封測成模組產品後，供下游各類電子產業之產品使用。本公司及子公司主係從事光耦合器及聲電器等光學電子元件之製造及銷售，屬於光學電子元件產業中游，擁有封測設備自行改善之能力，並持續開發輕、薄、短、小之元件。整體而言，光學電子元件產業屬成熟產業，已建構了完整的上、中、下游供應鏈，上、中、下游變化之變化不大，茲將產業供應鏈關聯性列示如下：



B. 節淨蒸汽事業部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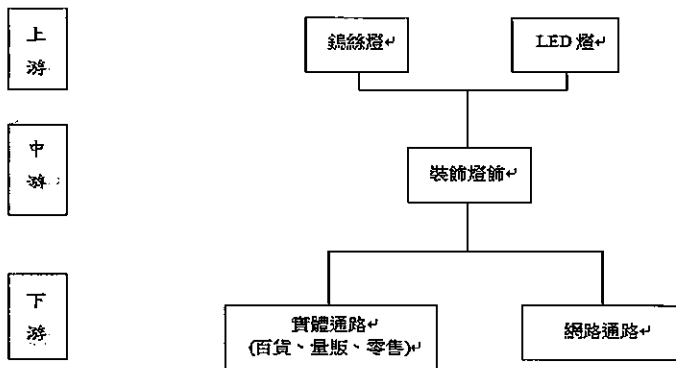
生質燃料產業包含上游的原料，中游的生質燃料生產，及下游的摻配銷售與應用。上游原料主要有動植物油脂、廢食用油、能源作物、農林業廢棄物、工業廢棄物等；中游生質燃料生產則可概分為生質酒精、生質柴油等液態燃料，生質顆粒、廢棄物衍生燃料(RDF-5)等固態燃料與沼氣等氣態燃料的生產製造，下游應用端主要分為交通運輸用燃料以及生質熱能與電能供應之電力與燃氣供應。

而行業上、中、下游變化，現階段以生質柴油方面最為成熟，生質熱電方面產業鏈仍處發展中；未來全球生質燃料市場仍需仰賴各國政府政策性的推動，以及第二代生質燃料技術的開發，以提供產業足夠之低價原料，未來有機會充分於市場應用，茲將產業供應鏈關聯性列示如下：



C. 裝飾燈事業部門

裝飾燈產業上、中、下游觀包括上游的鎢絲燈及LED 燈製作，到中游利用燈泡設計節慶燈飾或裝潢所需之裝飾燈飾，以及至下游國內外量販業者通路及網路通路販售等，裝飾燈飾產業之發展早已為一成熟產業。由於節慶燈飾仍以歐洲及北美地區等國家為大宗，並以聖誕節慶使用為主，中、上游主要以第三季為出貨高峰，而下游多屬大型賣場、百貨及零售店面及網路通路等，成長力道主係受消費者信心指數、經濟成長率等總體經濟指標發展所影響，茲將產業供應鏈關聯性列示如下：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A. 光學電子元件產業

本公司主要營業產品為光電零組件，其生產之光繼電器及光耦合器均為電子電機產品與儀器設備所必須之基礎零組件，應用產業含跨消費性電子、資訊電腦、工業控制及通訊產業等。長期觀察市場需求的變化下，許多新科技的轉變帶來產品高成長的預期，光耦合器具有優異隔離作用並扮演簡單傳輸的功能，隨著資訊產業的急速轉變以及科技的成熟，光耦合器已有機會擔任高速傳輸元件的角色，例如更新的乙太網路PoE(Power Over Ethernet)所結合電源與傳輸並行的架構下，光耦合器都將有高成長的市場潛力。

就光耦合器發展以工業控制及自動控制較具潛力，自動化趨勢儼然成為各國發展製造業之當務之急，智能化工廠及中控中心廠成為新一波主流，而控制元件中的光耦合器在自動化設備控制系統中則占有不可或缺之地位；而繼電器幾乎是所有的電子產品都需要的被動元件之一，隨著家電品質提升的需求以及整合各式電器及防盜系統而成的智慧型住宅，伴隨著物聯網的時代來臨，驅動大量聯網裝置以及主要應用服務的需求所打造出的智慧城市主要包含智慧商用建築、智慧家庭等應用範疇，當中亦涵蓋了許多物聯網裝置和硬體設備，因此潛在的軟硬體需求將創造繼電器等被動控制元件另一波商機。

B. 生質能源產業

在整體生質能源市場中，以生質酒精與生質柴油為主的生質液態燃料仍將是未來幾年產業發展的主軸，主要發展地區為美洲地區的美國、巴西、阿根廷等具有原料優勢的國家；而以生質電能與熱能觀之，由於歐美地區在冬天有熱能供應的需求，因此生質電能與熱能主要發展地區以歐美為主，加上地廣人稀，分散式的小型熱電供應系統較適合當地的需求。生物質原料如農林作物與廢棄物可以經過蒐集、乾燥、壓縮等程序製造成單位體積小，密度高的衍生燃料，這種經過處理的生質燃料具有方便運輸，單位體積熱值高的特性，可以廣泛應用於小規模鍋爐、區域熱供應、熱電共生廠與發電廠。

C. 裝飾燈產業

在環保意識逐漸抬頭的趨勢下，傳統鎢絲與LED 聖誕燈飾的比例已大不相同，由於LED 這種優異的光源，已經慢慢取代掉許多傳統聖誕燈飾，其滲透率已經大幅提昇，市場上LED 聖誕燈飾和傳統聖誕燈飾的通路販售價差已趨於平緩，不會有價差過大的問題，此外，LED 燈飾相較於傳統鎢絲燈飾有著如節電、壽命長等更多的優點而大幅提高消費者購買之意願。

(4)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係從事繼電器與光電組件、混凝土、裝飾燈及節淨蒸汽之研發、製造及銷售，主要產品分別為光電、能源及材料貿易、貿易及通路、混凝土，106年度主要產品占營收比重分別為65.45%、11.41%、1.35%及21.79%，以光電件所占比重最高，而光電元件之光耦合器競爭廠商多為日系廠商，全球主要競爭廠商為SHARP、TOSHIBA、NEC 等以及其他歐美競爭廠商VISHAY、AVAGO、FAIRCHILD等；繼電器產品部分，主要競爭對手來自於日本，包含MATSUSHITA、OMRON、NEC 等多家競爭廠商，由於上述國際大廠皆以公司經濟規模大而著稱，在此產業競爭狀況相對較為激烈，惟由於近年本公司強化成本控制已具相當成效，且未來將持續開發輕、薄、短、小元件，並以具競爭優勢的成本控制，尋求專業代工的銷售契機，使產品更具市場競爭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一〇六度及一〇七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5,658	1,549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以拓展原有產品線之廣度及深度，隨時根據市場供需情形、技術趨勢及客戶個別需求開發各種規格之應用產品，預計未來重點如下：

1. 短期業務計劃：

- 依市場需求潛力設立代理及經銷據點，以利開發客源拓展市場。
- 聚焦於目標產業，積極開發新產品。
- 提昇交貨準確度。
- 滿足客戶對產品的需求與服務成為客戶成長之合作夥伴以維持訂單穩定度。
- 加強自動化力度減少人力使用。

2. 長期業務計劃：

- 建立國際行銷網路，強化行銷技術。
- 提供多樣化的產品滿足客戶需求與服務以擴大產品佔有率。
- 持續加強高階產品的佈局與分散銷售市場，以降低因單一市場波動衝擊之影響。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產品目前以繼電器及光耦合器為主，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銷售分佈區域及金額如下：

單位：仟元；%

銷 售 地 區		一〇五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內銷-台灣地區		103,084	5.04	147,570	6.82
外 銷	亞洲其他地區	1,908,422	93.26	1,950,430	90.15
	美洲	34,806	1.70	65,439	3.02
	合計	1,943,228	94.96	2,015,869	93.18
合 計		2,046,312	100.00	2,163,439	100.00

2. 主要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主要產品光耦合器系列，全球主要競爭廠商包括 SHARP、TOSHIBA、OMRON、FAIRCHILD... 等公司，經濟規模大而著稱，在此產業競爭狀況相對較為激烈，近年本公司強化成本控制已具相當成效，除提升產業競爭力外，並以優良的品質，將服務擴展為專業代工 OEM 廠商。並發展高階數位光耦合器系列等高附加價值產品線擴展產品陣容至國際主流廠商之列。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光電部門：

光耦合器系列產品，為電子電機產品與儀器設備所必須之基礎零組件，應用產業含跨消費性電子、資訊電腦、工業控制及通訊產業等，具有優異隔離作用並扮演簡單傳輸的功能，隨著資訊產業的急速轉變以及科技的成熟，將具有市場潛力。

(2)節淨能源事業部門：

經營團隊審慎考量產業風險後，決定致力改革，增加生質能源環保燃料事業，該事業主要運用於電廠、水泥業、印染業、造紙業、紡織業、食品業、化工業等產業做為發熱環保燃料，棕梠殼作為下一世紀的熱門環保燃料，是因為它不僅是綠色能源，還可以減低成本，他的燃燒條件，可以在400度以上溫度條件下隔絕空氣碳化類似於木炭的固體燃料，而其獨有的化學特性可減少溫室氣體排放，而且它有比生物質顆粒的燃料更為優越的特性，它體積小，品質輕，不易破碎，方便運輸，曝放在露天不會自燃，同時它的燃燒熱質高達4200~4600大卡/KG，水分低於15%，燃燒充分，適合於大型的鍋爐燃燒，熱效能較傳統煤炭等高出許多，將有效創造新的營收動能及獲利。

(3)裝飾燈事業部門：

聖誕燈飾的市場主要還是歐美市場為主，已是非常穩地與成熟的市場，除景氣因為特殊狀況有非常大的波動外，其需求是維持一穩定、微幅的成長狀態。

雖然市場總需求量來看，變化性不大，但傳統鎢絲與LED聖誕燈飾的比例，在環保意識、成本變化...等情況下，已大有不同，LED聖誕燈飾逐年增加的比例越提越高，而LED產品正是公司最有競爭力的主力產品，順著這股趨勢，加上深耕多年的努力，未來應該更有利基。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光電發展遠景

由於深耕光耦合器系列多年，已具備專業及豐富的經驗，從產品的研發至製程技術均能獨立自主，擁有領先之研發及生產技術能力，且產品經由多年之研發與持續改善產品品質及產品良率，產品線陣容已趨完整，並已獲得UL、CUL、VDE、FIMKO、SEMKO、CQC... 等國際安規認證及ISO9001及ISO14001品質認證，因此在國際競爭廠商間穩定成長，成為市場上舉足輕重之光耦合器系列產品大廠。

(2) 節淨蒸汽事業部發展遠景及原料取得：

2007年全球生質能源市場規模約293億美金，2004年至2007年間以年平均成長率26.6%的速度快速成長，為全球生物經濟的發展帶來一股新的動力。儘管近兩年來受到使用之原料與民爭食的爭議，在原油價格持續高漲與政府基於能源自主與安全等驅動力支持下，產業預估仍將持續成長。預估至2020年全球生質能源總產值將達到930億美金。在整體生質能源市場中，以生質酒精與生質柴油為主的生質液態燃料仍將是未來幾年產業發展的主軸，主要發展地區為美洲地區的美國、巴西、阿根廷等具有原料優勢的國家。生質熱能與電能的市場則以歐美、中國等地區為主。技術方面，生質能源技術的發展以使用纖維素、藻類等非食用性的原料，以及多元性料源為主要發展方向；纖維素水解、藻類生質能源與生質液化等技術是發展的重點。我國生質能源產業近年來在政策推動下已漸有成果。生質能源發電方面，至2007年12月底止，裝置容量已達62.6萬瓩。生質燃料方面，也於2007年7月開始全面推行B1生質柴油。

生質電能與熱能方面，2004年至2007年以年平均成長率10.8%的速度成長，2007年市場規模約為16億美金。生質電能與熱能主要發展地區以歐美為主。因為歐美地區在冬天有熱能供應的需求，而且地廣人稀，分散式的小型熱電供應系統適合當地的需求。生物質原料如農林作物與廢棄物可以經過蒐集、乾燥、壓縮等程序製造成單位體積小，密度高的衍生燃料，這種經過處理的衍生燃料具有方便運輸，單位體積熱值高的特性，可以廣泛應用於小規模鍋爐、區域熱供應、熱電共生廠與發電廠。

綠色能源的特色為：取之不盡，用之不竭，對環境的衝擊比傳統能源少並可降低溫室效應，本公司潔淨能源事業部門採用棕櫚殼做為燃料，印尼自2007年躍昇為全球第一棕櫚油生產國，種植面積為820萬公頃，每年產出棕櫚殼為700萬噸，本公司子公司印尼廠房總面積達9,200平方米，總計可存放2.5萬噸之原料，可就近取得原料並充分供應。

(3) 裝飾燈事業部發展遠景及原料取得：

公司自98年進入燈飾產業後產品組合由原先傳統鎢絲與LED聖誕燈飾各佔50%營業額，在環保意識逐漸抬頭的趨勢下，公司逐步降低傳統鎢絲燈的配比，在103年降至營業額10%以下，朝向毛利較高的LED類產品發展，104年傳統鎢絲產品降至5%以下，105年更將以傳統鎢絲產品降至4%以下目標邁進。

在歐美市場普遍重視專利權的意識下，加大自身專利的維權措施，不僅可鞏固現有客戶，對業務開展更是一大助益，且實質效益正逐漸發酵中在進入市場之初，強化自身品質，做出市場區隔已是公司秉持的策略之一，經過數年的努力，此一口碑已獲業界客戶肯定基於上述，公司希望朝擴大市占率的方向。

(4)有利因素

(A)領先之研發及生產技術能力

本公司擁有繼電器十餘年的專業及豐富的經驗，從產品的研發至製程技術均能獨立自主。基於各產品線均係自行研發轉入生產線量產，故本公司蓄積了豐富的製程及生產技術。

(B)穩定優異之產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獲得多項國際安規認證及品質認證，由於產品品質優良，深獲國內外知名大廠採用，並打破日系產品壟斷之局面。

(C)產品具成本競爭優勢

本公司面臨下游產品漸朝低價趨勢之發展，致力提高機器稼動力及產品良率，充份運用彈性製造，配合客戶之需求採取少量多樣之生產方式，以達到降低產品成本的目的。

(D)產品具國際競爭優勢

本公司現有產品線經由多年之研發，光耦合器及光繼電器等產品線陣容已趨完整，開發成功超小型光耦合器，研發技術已臻國際廠商之領域，並積極研發高速數位產品除豐富產品陣容外，尤其近年投入以高密集電路設計為主導的IC 型光耦合器產品研發，藉以提升品牌形象與並技術與國際技術潮流趨勢同步。

(E)裝飾燈外觀設計能力

本公司隨時注意裝飾燈市場之流行元素，並考量過去暢銷產品銷售情形，以吸引消費者目光，提供客戶客制化外觀設計，此外，在歐美市場普遍重視專利權的意識下，本公司持續著重專利維權，不僅可鞏固現有客戶，對業務開展更是一大助益，以強化自身品質作出市場區隔。

(F)市場極具開發空間

全球生質能源市場規模每年平均約以25%的速度成長，目前生質熱能與電能的市場則以歐、美、中國等地區為主，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以台灣、中國、印尼及越南市場為開發主力，且多為開發初期，在原物料貨源及提煉技術穩定下，本公司未來市場開發潛力無窮。

(5)不利因素及其因應對策

(A)目前生產之產品，主要原料均需仰賴國外進口，易受匯率變動之影響。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國外原料供應商長期保持良好合作關係，且採取供應來源分散之採購政策，故不致造成斷料之情形，並繼續尋找新來源，以備不時之需，且以進銷貨自然避險方式進行調節，除加強避險措施外，積極擴展國外業務應可避免更大的匯兌衝擊。

(B)近幾年薪資成本不斷上揚，而國外同業陸續將生產基地移往工資低廉地區，造成價格不斷下降。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增加自動化設備以提高產能利用率，並以少量多樣的彈性製造方式及不斷改進生產製造方式，以降低成本，使衝擊降至最低，並具成本競爭優勢。另配合本公司未來發展計劃，將附加價值低及技術層次低之產品移往低人工成本生產地生產，以達國際分工及貼近市場服務客戶之綜效。

(C)日系產品於市場上面對競爭時，均以挾量削價政策，易造成價格短期受挫之現象。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高設備自動化及產能，持續改善良率及上游材料技術，以降低成本；另藉由開發高附加價值之新產品，以強化公司之競爭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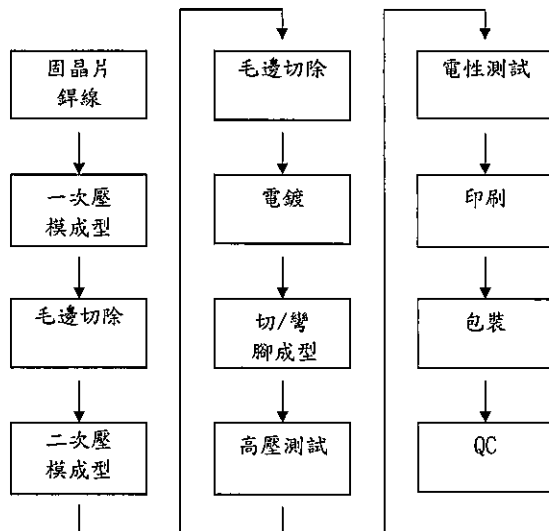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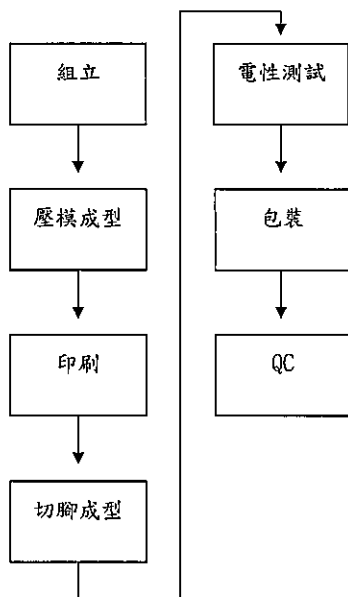
產品	重要用途或功能	應用產品
光耦合器系列	電子電路之迴授隔離、高壓隔離、保護及切換	家電產品、3C 資訊產品...等。
繼電器系列	大電壓電流之電路控制、保護及切換	家電產品、工業控制產品...等。
裝飾燈	節日裝飾	聖誕燈飾產品
節淨蒸汽	加熱、加濕、動力或設備驅動之用、高溫金屬材料的降溫之用、清洗油污質之用...等	需乾燥或殺菌的產品、蒸煮或加/保溫的設施、轉為發電或汽電共生系統、清洗業者的高溫水源、冷卻系統的熱源、蒸汽烤箱...等
水泥預拌	水泥房屋建造及公共工程	所有建築類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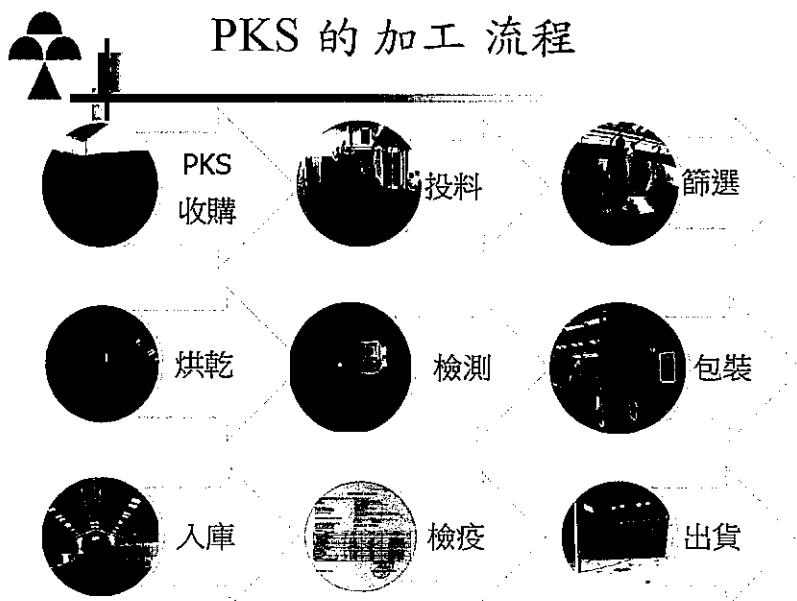
A. 光耦合器系列產品製造過程



B. 繼電器系列產品製造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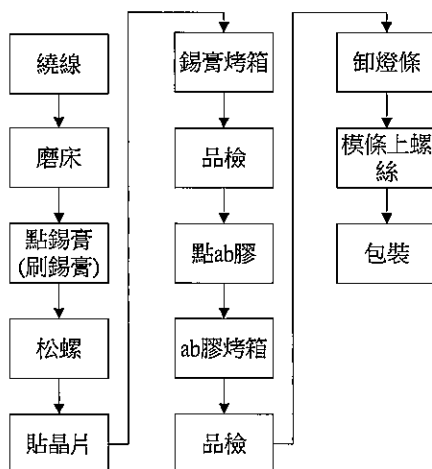


C. 棕櫚殼產品製造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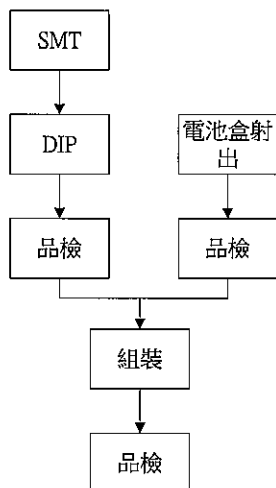


D 裝飾燈品製造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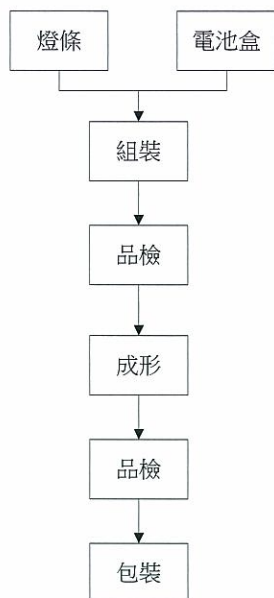
1.燈條生產製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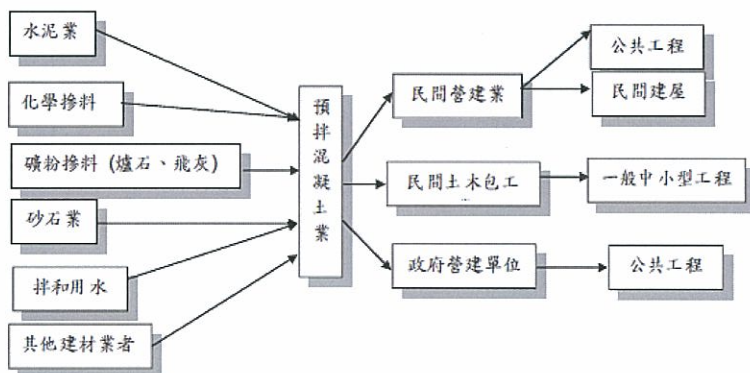
2.電池盒生產製程



3.燈飾成品組裝



E. 水泥預拌製造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 光電用於生產光耦合器系列、繼電器系列產品之主要原料如下表所示。

主要原料	主要用途/供應狀況
磁簧管	繼電器系列之原料/貨源充足
光電型晶片	光耦合器系列之原料/貨源充足
料片(導線架)	光耦合器系列、繼電器系列之原料/貨源充足

2. 裝飾燈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用途/供應狀況
晶片	燈條原料/貨源充足
漆包線	燈條原料/貨源充足
聚 苯 乙 烯 (HIPS)	電池盒原料/貨源充足

3. 節淨蒸汽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用途/供應狀況
棕櫚殼	節淨蒸汽之原料/貨源充足

4. 水泥預拌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用途/供應狀況
砂/石/水泥	建築混凝土/貨源充足

(四)最近二年度曾占進銷貨百分之十以上之公司名稱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一〇五年				一〇六年				一〇七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戊公司	276,765	27.88	無	丁公司	368,198	21.81	實質關係人	丁公司	60,368	11.74	實質關係人
2	己公司	88,485	8.91	無	戊公司	212,270	12.57	無	甲公司	20,665	4.02	無
3	乙公司	72,034	7.26	無	己公司	83,232	4.93	無	乙公司	17,851	3.47	無
4												
5	其他	555,442	55.95		其他	1,024,830	60.69		其他	415,525	80.78	
	進貨淨額	992,726	100.00		進貨淨額	1,688,530	100.00		進貨淨額	514,410	100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一〇五 年				一〇六年				一〇七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截至 第一季 止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客戶 X	224,144	10.95	無	客戶 X	260,748	12.05	無	A 公司	13,561	2.77	無
2	客戶 A	86,814	4.24	無	客戶 B	144,576	6.68	無				
3	其他	1,735,354	84.81	無	其他	1,758,115	81.27	無	其他	475,744	92.85	
	銷貨淨額	2,046,312	100	銷貨淨額	銷貨淨額	2,163,439	100		銷貨淨額	489,305	1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元；仟個；噸；立方米

年度 生產量值	一〇五 年度			一〇六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商品						
光電元件	450,000	412,027	438,832	450,000	404,585	424,558
裝飾燈	33,376	33,376	679,237	52,644	52,644	1,396,834
節淨蒸汽(單位:噸)	55,201	55,201	304,672	122,431	122,431	263,768
水泥預拌(單位:立方米)	375	375	515,484	362	362	471,451
合計	538,952	500,979	1,938,225	625,437	580,022	2,556,612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元；仟個；噸

年度 銷售量值	一〇五年度				一〇六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主要商品								
光電元件	27,151	61,808	412,419	507,775	45,052	100,931	390,364	471,317
裝飾燈	0	0	5,761	527,041	0	0	8,112	843,713
節淨蒸汽(單位:噸)	52	41,276	45,134	327,961	62	46,639	30,589	200,259
水泥預拌(單位:立方米)			375	564,172			362	471,451
貿易及通路	0	0	0	16,279	0	0	0	29,129
合計	27,203	103,084	463,689	1,943,228	45,114	147,570	429,427	2,015,889

註：1. 以上銷量及銷值包含買賣部分。

三、從業員工概況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542	1,107	841
	間接人員	385	274	278
	研發人員	6	4	4
	合計	933	1,385	1,123
平均年齡		29.77	27.42	28.13
平均服務年資		4.97	5.37	5.04
學 歷	博士	0.00%	0.00%	0.00%
	碩士	1.07%	0.58%	0.71%
	大學	20.93%	15.33%	17.39%
	高中	32.68%	44.89%	45.48%
	高中以下	45.32%	39.21%	36.42%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不適用。
-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問題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員工福利措施
 - (1)勞、健保
 - (2)每年度免費健康檢查
 - (3)結婚、生日、生育禮金/住院及喪葬慰問金
 - (4)不定期舉辦部門活動
 - (5)年終尾牙活動
 - (6)依據公司員工福利委員會規定，分享年節等獎金與其他福利 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皆有詳實福利計劃及預算編列。
 - 員工進修、訓練
 - (1)為提升公司員工之專業技能，改善作業流程，以期增強公司競爭力，本公司每年度皆由人事單位針對各部門之教育訓練需求訂定教育訓練計劃，並安排人員參加公司內部訓練或外部課程訓練。

(2)106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

訓練職類	辦理方式		訓練方式		訓練總時數	訓練總費用(元)	結訓總人次
	自辦訓練	派員訓練	職前訓練	進修訓練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v		v		218	3,333	1,327
高階主管人員之培訓		v		v	376	113,349	41
內部稽核課程		v		v	156	13,000	14
管理課程		v		v	85	4,619	11
安全衛生訓練	v	v		v	84	1,406	1,624

註：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1. 證基會舉辦之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稽核部門1人。
2. 考試院舉辦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記帳士考試：財務部門1人。
3.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舉辦之中小企業財務人員認證：財務部門4人。

3. 員工退休制度

勞基法退休制度：每月由公司依法提撥退休準備金，由中央信託局開立之「公司退休基金專戶」存儲。

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由公司按個人提繳、公司提撥 6%金額至勞保局設立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 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且不定期舉辦勞資協調會，截至目前為止，並無勞資糾紛之情形。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員安全保護措施：

- (1) 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行使用設備安全訓練、講習與全體員工消防演練。
- (2) 所有新進人員報到時進行勞工安全的課程訓練。
- (3) 每年委託專業機構進行有機溶濟、排氣、排水、重金屬等檢測，超過法規即刻進行控制或防護措施。
- (4) 依勞工安全衛生法規之規定，設有勞工安全委員會與勞工安全衛生專責人員，定期注意及進行工作環境的安全檢測與改善職責。同時依法規之規定定期選派人員赴職訓機受訓。
- (5) 定期進行員工健康檢查，若屬特殊環境作業人員，並進行特殊健康檢查，使同仁能掌握健康狀況。
- (6) 關於工作環境之相關專業檢測定期委由合格之代理機構檢測，若有異常及時改善。
- (7) 本公司透過系統的執行與定期稽核，確保環境與安全保護面能健全落實。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1. 107.4.2 因違反勞工保險條例第 14 條及其施行細則第 27 條規定，罰款新台幣 6,208 元。
2. 107.4.9 因違反勞工退休金條例第 3、14、15 條及其施行細則第 15 條規定，罰款新台幣 5,000 元。

(三)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不適用。

(四)員工行為與倫理守則：

1. 本公司於員工手冊內之制訂「服務守則」，用以規範員工行為，摘錄條文如下：
 - (1)凡本公司員工應體認本公司經營之宗旨，同心協力誠心服務、忠於職守、以謀公司之發展。
 - (2)凡本公司員工均應遵守本公司之各項合理之規定及公佈或通知之事項。
 - (3)員工對於本公司之業務機密，無論是否為其掌管事務均不得對外洩漏。
 - (4)員工對公司內之機械設備工具、原料、物品、廠房及文件記錄等、須具保護愛惜之責任、不得任意放置、毀棄或佔為私用，故意損壞者、依法訴請司法機關追償。
 - (5)員工彼此間務需和衷共濟、互諒互濟、遇有爭端應即報請主管裁斷調解、不得傾軋滋生事端。
 - (6)本公司員工對內應認真工作、愛惜公物、減少損耗、提高品質增加生產、對外應保守業務或職務上機密。
 - (7)員工不得兼任與本公司業務有關或競爭公司機構之任何職務。
 - (8)員工不得因職務上之行為或違背職務之行為，接受招待或受饋贈，回扣或其他不法利益。
 - (9)員工不得有任意發表譏傷本公司之言論或在外品行不端致有損公司信譽之情事。
 - (10)員工不得有參加非法組織、集會或未經公司同意張貼告示及散發傳單。
2. 本公司為建立新進員工之保證制度，特訂定『員工保證辦法』，要求員工於公司任職內，恪遵公司所訂定之辦事規則，如在职期間，因違犯辦事規則，或侵佔財務、貨款、失職、疏忽、或其他不法行為，致使公司蒙受財務損失時，連帶保證人願負完全賠償責任。
3. 對於公司的機密資訊，於員工任職時所簽立之聘僱同意書內另訂有保密條約，非經公司書面同意，不得交付、告知、移轉或以任何方式洩漏予第三人或對外發表，亦不得為自己或第三人利用或使用之。

六、重要契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IFRS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7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2年 (重編後)	103年 (重編後)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 動 資 產	1,850,887	1,922,235	1,894,603	1,963,172	2,697,950	2,749,3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3,075	910,506	885,643	933,396	684,075	669,769
投資性不動產	338,411	352,309	356,519	366,677	374,145	367,315
無 形 資 產	21,093	20,742	19,983	18,413	15,587	14,962
其 他 資 產	135,673	164,607	182,603	258,857	244,145	263,093
資 產 總 額	3,249,139	3,370,399	3,339,351	3,540,515	4,015,902	4,064,510
流動負債	924,217	984,127	1,197,912	741,791	1,009,956	1,162,638
非流動負債	885,719	761,496	278,585	947,156	1,292,803	1,259,146
負債總額	1,809,936	1,745,623	1,476,497	1,688,947	2,302,759	2,421,78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1,368,073	1,438,073	1,563,073	1,563,073	1,563,073	1,563,073
資本公積	161,405	301,962	496,321	497,377	253,658	253,658
保留盈餘	(51,620)	(167,500)	(248,474)	(242,663)	(1,132)	(62,678)
其他權益	(50,726)	39,460	54,359	(12,078)	(102,456)	(111,327)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12,071	12,781	(2,425)	45,859	0	0
權益總額	1,439,203	1,624,776	1,862,854	1,851,568	1,713,143	1,642,726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年度為淨損，故不分配。

註3：103年度為淨損，故不分配。

註4：104年度為淨損，故不分配。

註5：105年度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後，期末未分配盈餘餘額新台幣0元，故不分配。

註6：106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註7：107年第一季財報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2年 (重編後)	103年 (重編後)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1,345,606	1,272,684	1,174,065	2,046,312	2,163,439	489,305
營業毛利	105,028	155,441	151,170	281,367	206,428	13,319
營業損益	(129,938)	(80,135)	(75,957)	5,238	(72,372)	(68,1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981	(31,457)	(19,087)	23,440	120,186	(13,434)
稅前淨利	(122,957)	(111,592)	(95,044)	28,678	47,814	(81,55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1,894)	(124,325)	(87,769)	10,072	256	(57,69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01,894)	(124,325)	(87,769)	10,072	256	(57,69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318	94,388	15,111	(73,356)	(92,522)	(12,2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4,576)	(29,937)	(72,658)	(63,284)	(92,266)	(70,41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2,255)	(120,082)	(79,237)	6,133	1,602	(57,69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61	(4,243)	(8,532)	3,939	(1,346)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84,937)	(25,694)	(64,126)	(60,626)	(91,510)	(70,4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361	(4,243)	(8,532)	(2,658)	(756)	0
每股盈餘	(0.75)	(0.87)	(0.55)	0.04	0.01	(0.37)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7年第一季財報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三)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年 (重編後)	103年 (重編後)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757,838	704,654	569,416	485,054	697,322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402,216	362,623	360,526	344,896	336,237
投資性不動產	22,789	23,077	27,619	27,000	26,990
無形資產	2,503	2,203	1,918	1,846	1,570
其他資產	1,494,275	1,720,598	1,754,965	1,770,125	1,981,682
資產總額	2,679,621	2,813,155	2,714,444	2,628,921	3,043,80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90,363	647,631	422,413	719,069
債	分配後	(註2)	(註3)	422,413	(註6)
非流動負債	462,126	310,031	201,534	400,799	611,58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52,489	849,165	823,212	1,330,658
額	分配後	(註2)	(註3)	823,212	(註6)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之權益	0	0	0	0	0
股本	1,368,073	1,438,073	1,563,073	1,563,073	1,563,073
資本公積	161,405	301,962	496,321	497,377	253,65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1,620)	(248,474)	(242,663)	(1,132)
盈餘	分配後	(註2)	(註3)	0	(註6)
其他權益	(50,726)	39,460	54,359	(12,078)	(102,456)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27,132	1,865,279	1,805,709	1,713,143
額	分配後	(註2)	(註3)	1,805,709	(註6)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年度為淨損，故不分配。

註3：103年度為淨損，故不分配。

註4：104年度為淨損，故不分配。

註5：105年度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後，期末未分配盈餘餘額新台幣0元，故不分配。

註6：106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四)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2 年 (重編後)	103 年 (重編後)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營 業 收 入	819,606	752,298	658,155	569,583	572,247
營 業 毛 利	17,539	(7,040)	51,161	38,583	67,059
營 業 損 益	(82,086)	(103,137)	(49,308)	(66,806)	(38,18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529)	(10,228)	(48,823)	69,464	48,453
稅 前 淨 利	(112,615)	(113,365)	(98,131)	2,658	10,271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02,255)	(120,082)	(79,237)	6,133	1,602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 (損)	(102,255)	(120,082)	(79,237)	6,133	1,6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318	94,388	15,111	(66,759)	(93,1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4,937)	(25,694)	(64,126)	(60,626)	(91,510)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84,937)	(120,082)	(79,237)	6,133	1,60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 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84,937)	(25,694)	(64,126)	(60,626)	(91,5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0.75)	(0.87)	(0.55)	0.04	0.01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五)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卓明信、施景彬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卓明信、施景彬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卓明信、施景彬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明南、葉淑娟	無保留意見加註其他事項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明南、葉淑娟	無保留意見加註其他事項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原因：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調整，105 年第四季由卓明信會計師及葉淑娟會計師改由葉淑娟會計師及江明南會計師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IFRS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2)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 年 度 截 至 107 年 03 月 31 日
		102 年 (重編後)	103 年 (重編後)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71	51.79	44.22	47.70	57.34	59.5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57.45	262.08	241.79	299.84	439.42	433.2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0.27	195.32	158.16	264.65	267.14	236.48
	速動比率	116.67	116.74	96.61	175.62	186.52	152.79
	利息保障倍數	(2.65)	(1.89)	(1.66)	1.81	2.17	(5.6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72	3.75	3.99	5.95	4.25	2.97
	平均收現日數	98.12	97.33	91.47	61.34	85.88	122.89
	存貨週轉率 (次)	1.82	1.55	1.47	2.79	3.00	2.44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83	7.06	6.90	11.90	9.60	6.48
	平均銷貨日數	200.55	235.48	248.29	130.82	121.66	149.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54	1.40	1.31	2.25	2.68	2.89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0	0.38	0.35	0.59	0.57	0.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54	1.40	1.31	2.25	2.68	2.8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22)	(2.79)	(1.73)	1.03	0.94	(1.18)
	權益報酬率 (%)	(6.90)	(8.12)	(5.03)	0.33	0.09	(3.44)
	稅前純(損)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8.99)	(7.76)	(6.08)	1.83	3.06	(5.22)
	純益率 (%)	(7.60)	(9.44)	(6.75)	0.30	0.07	(11.79)
	每股盈餘 (元)	(0.75)	(0.87)	(0.55)	0.04	0.01	(0.3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85)	10.36	25.32	31.46	(12.06)	(25.2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54.68	40.19	57.95	79.56	44.53	24.6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06)	2.91	9.19	5.73	(2.89)	(7.1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91)	(3.67)	(3.76)	77.86	(4.77)	(0.33)
	財務槓桿度	0.79	0.67	0.68	(0.17)	0.64	0.8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2)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2 年 (重編後)	103 年 (重編後)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75	42.70	31.28	31.31	43.7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比率	469.71	530.03	573.28	639.76	691.4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5.88	79.07	87.92	114.83	96.98
	速動比率	48.30	43.97	45.65	54.75	62.74
	利息保障倍數	(4.95)	(3.86)	(3.53)	1.25	1.5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70	5.28	5.26	5.31	4.95
	平均收現日數	64.01	69.14	69.40	68.78	73.66
	存貨週轉率(次)	2.10	2.22	2.09	2.03	2.0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02	3.10	2.91	3.20	3.38
	平均銷貨日數	174.02	164.19	174.72	179.45	178.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95	1.97	1.82	1.61	1.6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1	0.27	0.24	0.22	0.1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27)	(3.69)	(2.26)	0.56	0.58
	權益報酬率(%)	(6.95)	(7.90)	(4.56)	0.33	0.09
	稅前純(損)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8.23)	(7.88)	(6.28)	0.17	0.66
	純益率(%)	(12.48)	(15.96)	(12.04)	1.08	0.28
	每股盈餘(元)	(0.75)	(0.87)	(0.55)	0.04	0.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04)	3.08	13.25	1.64	(0.5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4.46	21.46	24.06	29.10	11.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0.89)	3.56	2.99	0.24	(0.1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7)	(1.06)	(3.17)	(2.05)	(3.71)
	財務槓桿度	0.82	0.82	0.71	0.86	0.68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二年度財務分析 IFRS(合併)之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以上)：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及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要係因聯貸之長期借款動撥增加及處分子公司固定資產減少所致。
2.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平均銷貨日數變動，主要係營業收入成長及本年新增合併轉投資事業體，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3. 股東權益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獲利減少所致。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本年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出及流動負債、存貨增加所致。
6. 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變動，主要係本年新增合併轉投資事業體，尚未達營運規模，致公司整體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增加，營業損失所致。
7. 其他比率變動不具重大性，故不進行比較分析。

(四)最近二年度財務分析 IFRS(個體)之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以上)：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聯貸借款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稅前利益增加所致。
3. 股東權益報酬率減少及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稅後利益減少所致。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稅前利益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降低，主要係本年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出及流動負債、存貨增加所致。
6. 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變動，主要係本年營業損失減少所致。
7. 其他比率變動不具重大性，故不進行比較分析。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業已決議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以及虧損撥補議案，其中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本監察人等負有監督本公司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簽證會計師簽證本公司民國106年度財務報表，與本監察人等溝通下列事項：

- 1、簽證會計師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尚無重大查核發現。
- 2、簽證會計師向本監察人等提供該等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尚未發現其他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
- 3、簽證會計師與本監察人等就關鍵查核事項已有充分溝通。

董事會決議之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以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聶再圓



賴榮盛



王賢達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合併之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評價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針對存貨評價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攸關重大判斷與估計，因是將存貨評價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存貨之會計政策及重大會計判斷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七)及五(一)，存貨詳細內容，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之存貨評價，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取得管理當局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資料，抽核最近期銷售記錄、評估管理當局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2. 評估管理當局針對過時滯銷所提列之存貨跌價損失率是否適當，並抽核及驗證存貨庫齡狀況及過時滯銷存貨跌價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評估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採公允價值模式進行後續衡量，由於公允價值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因是將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及重大會計判斷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九)及五(二)，投資性不動產詳細內容，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獨立性，並與管理階層討論評價人員之工作範圍及委任方式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獨立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情事。
2.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於評價時所使用之假設，包含評價方法及所使用主要假設是否合理。

3. 驗證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於評價時所使用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暨核算公允價值之計算結果。

其他事項

列入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該等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7,930 仟元及 545,353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44%及 15.40%；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該等子公司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537,830 仟元及 878,704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4.86%及 42.94%。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均出具無保留意見加註其他事項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淑 娟

葉淑娟



會計師 江 明 南

江明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3 日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85,303	17	\$	582,201	17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及七）		162,600	4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八）		-	-		1,355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1,878	-		12,020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九）		561,165	14		442,520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二）		10,467	1		116,888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二七及三三）		290,414	7		60,042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二七及三二）		165,219	4		81,531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2,120	-		1,846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727,795	18		578,455	16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六及三三）		2,604	-		2,733	-
1429	預付款項（附註三二）		86,396	2		81,977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989	-		1,60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697,950	67		1,963,172	55
	非流動資產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43,717	1		47,93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三三）		684,075	17		933,396	2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五、十三及三三）		374,145	9		366,677	10
1805	商譽（附註四、十四、二六及二七）		-	-		8,347	-
1821	其他非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5,587	1		18,41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80,339	2		73,068	2
1915	預付設備款		19,720	1		14,31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40,184	1		31,738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4,422	-		2,505	-
1985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十六及三三）		51,543	1		76,807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220	-		4,14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317,952	33		1,577,343	45
1XXX	資 產 總 計		\$ 4,015,902	100		\$ 3,540,515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三）	\$	311,187	8	\$	393,330	11
2160	應付票據（附註十九）		1,032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181,860	5		149,846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60,188	1		14,894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71,362	2		67,478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35,468	1		5,124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七、十八及三三）		341,947	8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三）		6,912	-		111,119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009,956	25		741,791	21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八）		-	-		193,477	5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三）		1,160,320	29		637,625	18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25,750	-		20,871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三二）		259	-		14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06,474	3		95,038	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292,803	32		947,156	27
2XXX	負債總計		2,302,759	57		1,688,947	48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		1,563,073	39		1,563,073	44
3200	資本公積		253,658	6		497,377	14
3300	累積虧損	(	1,132)	-	(	242,663)	(7)
3490	其他權益	(	102,456)	(2)	(	12,078)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713,143	43		1,805,709	51
36XX	非控制權益		-	-		45,859	1
3XXX	權益總計		1,713,143	43		1,851,568	52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4,015,902	100		\$ 3,540,51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乃成

經理人：俞文山

會計主管：趙嘉吉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二）	\$2,163,439	100	\$2,046,31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三及三二）	<u>1,957,011</u>	<u>90</u>	<u>1,764,945</u>	<u>86</u>
5900	營業毛利	<u>206,428</u>	<u>10</u>	<u>281,367</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54,228	3	48,312	2
6200	管理費用	218,914	10	218,921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658</u>	<u>-</u>	<u>8,896</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78,800</u>	<u>13</u>	<u>276,129</u>	<u>13</u>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u>72,372</u>)	(<u>3</u>)	<u>5,238</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二、十三、十八、二三及三二）				
7190	其他收入	38,416	1	51,232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8,751	6	11,339	1
7050	財務成本	(<u>46,981</u>)	(<u>2</u>)	(<u>39,131</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20,186</u>	<u>5</u>	<u>23,440</u>	<u>1</u>
7900	稅前利益	47,814	2	28,678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u>47,558</u>)	(<u>2</u>)	(<u>18,606</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56</u>	<u>-</u>	<u>10,072</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附註四、二一及二四)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651)	-	(\$ 50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917	-	187	-
8310		(2,734)	-	(32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6,382)	(4)	(73,034)	(4)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406)	-	-	-
8360		(89,788)	(4)	(73,034)	(4)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2,522)	(4)	(73,356)	(4)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92,266)	(4)	(\$ 63,284)	(3)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602	-	\$ 6,133	-
8620	非控制權益	(1,346)	-	3,939	-
8600		\$ 256	-	\$ 10,072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91,510)	(4)	(\$ 60,626)	(3)
8720	非控制權益	(756)	-	(2,658)	-
8700		(\$ 92,266)	(4)	(\$ 63,284)	(3)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 0.01		\$ 0.04	
9850	稀 釋	\$ 0.0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3月23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乃成



經理人：俞文山



會計主管：趙嘉吉



冠西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6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	於本公司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二二)	主權	之	損益	非控制權益	損益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1,563,073	\$ 496,321	\$ 20,940	特種盈餘公積 (附註二二)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附註二二、二七)	非控制權益及 (附註二二、二七)	損益總額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20,940)	20,940	-	-	-	-	\$1,862,854
D1	105 年度淨利	-	-	6,133	-	-	-	3,939	10,072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322)	-	(66,437)	-	(6,597)	(73,356)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5,811	-	(66,437)	-	(2,658)	(63,284)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056	-	-	-	-	46,666	47,722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4,276	4,276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563,073	497,377	(242,663)	(242,663)	(12,078)	-	45,859	1,851,568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42,663)	-	242,663	-	-	-	-
D1	106 年度淨利 (損)	-	-	1,602	-	-	-	(1,346)	256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2,734)	-	(86,972)	(3,406)	590	(92,522)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132)	-	(86,972)	(3,406)	(756)	(92,266)
M3	處分子公司	-	(1,056)	-	-	-	-	(45,103)	(46,159)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563,073	\$ 253,658	\$ (1,132)	(\$ 1,132)	(\$ 99,050)	(\$ 3,406)	\$ -	\$1,713,14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乃成

經理人：俞文山

會計主管：趙嘉吉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7,814	\$ 28,67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1,932	172,753
A20200	攤銷費用	1,578	1,528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3,195	2,654
A20900	財務成本	46,981	39,131
A21200	利息收入	(6,760)	(3,289)
A21300	股利收入	(12,640)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433	73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27,519)	-
A232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121,476)	-
A23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521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014	12,666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15,724)	(15,92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102	302
A31150	應收帳款	(280,799)	(118,56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421	(30,42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091	(1,988)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938	5,355
A31200	存 貨	(167,084)	107,905
A31230	預付款項	(12,479)	119,91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45)	1,153
A32130	應付票據	1,032	-
A32150	應付帳款	158,703	(45,48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5,294	(9,55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3,683	1,44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8,957)	(23,22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919	2,454
A33000	營運（支付）產生之現金	(114,432)	247,55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182	3,28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524)	(17,43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21,774)	233,4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871,634)	\$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42,634	-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增加)	1,355	(49,377)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二六)	-	60,888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二七)	8,213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959)	(130,56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3,134	4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446)	(8,588)
B0420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5,380	(11,508)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38,688)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81)	(264)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8,016)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40)	(1,96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7,147)	(18,091)
B07300	預付租賃款增加	(5,274)	(40,88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2,64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0,429)	(200,30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33,961)	(61,253)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707,160	644,36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703,308)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20	(25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40,951)	(35,382)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加	-	47,72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32,368	(108,111)
DDDD	匯率變動數	(67,063)	(42,629)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03,102	(117,64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82,201	699,85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85,303	\$ 582,20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3月23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乃成



經理人：俞文山



會計主管：趙嘉吉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0 年 5 月，主要從事於光耦合器及繼電器之加工、裝配、製造及買賣。本公司之股票自 89 年 1 月 15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並於 90 年 9 月 17 日起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集中市場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及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 或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第 1 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中修正 IFRS 2 「股份基礎給付」、IFRS 3 「企業合併」、IFRS 8 「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前述修正將適用於收購日於 106 年以後之企業合併交易。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 「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 「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4.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參閱附註三二。

首次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對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綜合損益項目及現金流量項目尚無重大影響。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 (1)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及興櫃股票與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2)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調整之帳面金額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及 權益之影響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 -	\$ 162,600	\$ 162,6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162,600	(162,60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43,717	43,71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 工具投資—非流 動	<u>43,717</u>	<u>(43,717)</u>	<u>-</u>
資產影響	<u>\$ 206,317</u>	<u>\$ -</u>	<u>\$ 206,317</u>
待彌補虧損	(\$ 1,132)	(\$ 3,406)	(\$ 4,5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u>(3,406)</u>	<u>3,406</u>	<u>-</u>
權益影響	<u>(\$ 4,538)</u>	<u>\$ -</u>	<u>(\$ 4,538)</u>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將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若簽訂之合約係不可取消，合併公司將於具無條件收款權時同時認列應收款及合約負債。適用 IFRS 15 前，實務上係於收款時認列預收收入。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前之所有合約修改，合併公司將不逐次重編該合約之處理，而以能反映所有修改彙總影響之方式來辨認履約義務、決定交易價格及分攤交易價格。

此外，合併公司將揭露 107 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 IFRS 15 之差異說明。

追溯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合約負債—流動	\$ -	\$ 3,571	\$ 3,571
預收貨款	<u>3,571</u>	<u>(3,571)</u>	<u>-</u>
負債影響	<u>\$ 3,571</u>	<u>\$ -</u>	<u>\$ 3,571</u>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4.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合併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5.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將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IFRS 9 規定若合約條款允許發行人（即債務人）提前清償債務工具或允許持有人（即債權人）於到期前將債務工具賣回予發行人，且提前還款金額幾乎代表尚未支付之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及提前終止合約之合理補償，則其合約現

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該修正進一步說明，前述合理補償可能是由合約任一方支付或收取，意即提出提前還款要求之一方亦可能收取合理補償。

前述修正規定生效時，合併公司應追溯適用，但得選擇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或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重編比較期間資訊。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性不動產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之金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八及九。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投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

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若估計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 1 等級輸入值，合併公司或委任之估價師採收益法估計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參考現有租賃契約、鄰近租金行情等資訊決定輸入值；針對採土地開發法估計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參考相關法令、總體經濟情形、當地土地使用情況及市場行情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合併公司每季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三。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3,367	\$ 2,31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66,166	578,55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5,770	1,328
	<u>\$685,303</u>	<u>\$582,201</u>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定期 存款	1.3%-5.3%	5.8%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u>\$ 162,600</u>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 -	<u>\$ 1,355</u>
<u>非流動</u>		
債券投資－匯豐控股(二)	\$ 14,712	\$ 16,384
債券投資－AT&T(三)	14,147	15,377
債券投資－蘇黎世保險子公司(四)	<u>14,858</u>	<u>16,169</u>
	<u>\$ 43,717</u>	<u>\$ 47,930</u>

(一) 105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為年利率 5.3%。

(二)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1 月 1 日投資匯豐控股有限公司所發行之美金債券，投資面額為美金 450 仟元，到期日為 110 年 4 月 5 日，票面利率為 5.10%，每半年計付息一次。

(三)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1 月 1 日投資 AT&T 公司所發行之美金債券，投資面額為美金 450 仟元，到期日為 124 年 5 月 15 日，票面利率為 4.50%，每半年計付息一次。

(四)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1 月 1 日投資蘇黎世保險子公司所發行之美金債券，投資面額為美金 440 仟元，到期日為 135 年 6 月 24 日，票面利率為 5.625%，每年計付息一次，於 115 年 9 月 24 日後利率改以 3 個月美元拆款利率（LIBOR）加計 4.918% 計算，每季計付息一次。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878	\$ 12,020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569,524	451,008
減：備抵呆帳	(8,359)	(8,488)
	<u>561,165</u>	<u>442,520</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處分子公司款（附註二七）。	158,476	-
應收出售證券款	90,513	-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3,672	3,722
質押定存單	33,409	48,789
其 他	<u>4,344</u>	<u>7,531</u>
	<u>290,414</u>	<u>60,042</u>
	<u>\$853,457</u>	<u>\$514,582</u>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合併公司對客戶授信期間原則上為 90 至 18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紀錄及分析客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559,936	\$441,386
90 天以下	1,229	202
91 至 180 天	-	932
181 天以上	<u>8,359</u>	<u>8,488</u>
合 計	<u>\$569,524</u>	<u>\$451,00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90 天以下	\$ 1,229	\$ 202
90 至 180 天	-	932
合 計	<u>\$ 1,229</u>	<u>\$ 1,13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8,488	\$ 8,517
外幣換算差額	(129)	(29)
年底餘額	<u>\$ 8,359</u>	<u>\$ 8,488</u>

十、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230,291	\$182,227
在 製 品	213,349	188,227
原 物 料	274,142	201,889
商 品	<u>10,013</u>	<u>6,112</u>
	<u>\$727,795</u>	<u>\$578,455</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有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957,011 仟元及 1,764,945 仟元。

106 及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出售下腳收入分別為 763 仟元及 604 仟元，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9,014 仟元及 12,666 仟元。

十一、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說 明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薩摩亞冠西電子有限公司 (薩摩亞冠西)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COSMO (HK) 公司)	電子產品之進出口 貿易業務	100	100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GRAND CONCEPT 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106年	105年	說 明
			12月31日	12月31日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GRANDWAY 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冠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冠宏公司)	再生能源 自用發電設備業	-	100	註一
	冠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冠研公司)	再生能源 自用發電設備業	-	100	註一
	寶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寶晉公司)	再生能源 自用發電設備業	-	75	註一
	成晉股份有限公司 (成晉公司)	一般投資業及塑膠 粒買賣	100	-	註三
	PT COSMO TECHNOLOGY (印尼 PT COSMO 公司)	裝飾燈製造及銷售	14	14	
	冠吉能源有限公司 (冠吉公司)	再生能源 自用發電設備業	100	100	
陸摩亞冠西電子有限公司 (陸摩亞冠西)	毛里求斯冠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毛里求斯冠西)		100	100	
毛里求斯冠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毛里求斯冠西)	冠西電子科技 (尼山) 有限公司 (冠西尼山公司)	新型電子零件加工 製造及銷售	100	100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COSMO (HK) 公司)	COSMO LIGHTING INC. (COSMO LIGHTING 公司)	裝飾燈銷售	100	100	
	COSMO RECYCLING INC. (COSMO RECYCLING 公司)	一般廢棄物回收及 銷售	100	-	註四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GRAND CONCEPT 公司)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TRUE GLORY 公司)	一般投資業及印刷 電路板之加工買賣	100	100	
	REAL BONUS LIMITED (REAL BONUS 公司)	裝飾燈銷售	100	100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GRANDWAY 公司)	TRULY TOP INVESTMENTS LIMITED (TRULY TOP 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RENOWN BOOM LIMITED (RENOWN BOOM 公司)	一般投資業及路由 器加工買賣	100	100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TRUE GLORY 公司)	PT COSMO TECHNOLOGY (印尼 PT COSMO 公司)	裝飾燈製造及銷售	13	13	
	PT COSMO GREEN TECHNOLOGY (印尼 PT GREEN 公司)	再生能源 自用發電設備業	50	50	
TRULY TOP INVESTMENTS LIMITED (TRULY TOP 公司)	PT COSMO TECHNOLOGY (印尼 PT COSMO 公司)	裝飾燈製造及銷售	73	73	
	PT COSMO GREEN TECHNOLOGY (印尼 PT GREEN 公司)	再生能源 自用發電設備業	50	50	
冠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冠宏公司)	得豪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得豪公司)	再生能源 自用發電設備業	-	100	註六
	冠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冠百公司)	再生能源 自用發電設備業	-	65	註五
RENOWN BOOM LIMITED (RENOWN BOOM 公司)	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冠震興公司)	再生能源 自用發電設備業	100	100	
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冠震興公司)	東莞易發混凝土有限公司 (易發公司)	混凝土及水泥預拌	-	60	註二
	韶關市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冠旺公司)	研發、生產及銷售 電子產品	100	-	註七

註一：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處分其全數持股予關係人（詳附註二七）。

註二：合併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5 日取得易發公司 80% 股權，故將其納入合併報表（詳附註二六），另於 105 年 8 月 9 日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例參與易發公司現金增資，導致持股比例下降至 60%（詳附註二八）；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簽訂完成處分其全數股權之合約，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股權交割事情（詳附註二七）。

註三：合併公司於 106 年 8 月 10 日投資設立。

註四：合併公司於 106 年 8 月 22 日投資設立。

註五：冠百公司於 105 年 12 月 15 日股東會決議解散，並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故自該日起對冠百公司之資產及負債由繼續經營基礎改為清算基礎評價，即資產及負債按估計之淨變現價值及清償金額評價，並於 106 年 5 月 25 日完成清算程序。

註六：樺豪公司於 106 年 3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與冠宏公司進行合併，合併基準日為 106 年 3 月 31 日，於 106 年 4 月 19 日業經主管機關核准解散，合併後冠宏公司為存續公司，樺豪公司為消滅公司。

註七：合併公司於 106 年 2 月 28 日投資設立。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 去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8,178	\$ 346,803	\$ 1,297,807	\$ 20,955	\$ 34,247	\$ 285,633	\$ 2,043,623
增 添	-	8,228	21,129	26,193	2,276	12,626	70,452
處 分	-	-	(64,167)	(11,941)	-	(528)	(76,636)
合併取得	-	-	10,911	131,015	82	-	142,008
由預付設備款轉入	-	872	81,535	-	-	-	82,427
淨兌換差額	-	(3,837)	(28,142)	(11,960)	(504)	(7,329)	(51,772)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8,178	\$ 352,066	\$ 1,319,093	\$ 154,262	\$ 36,101	\$ 290,402	\$ 2,210,102
累計折舊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97,924	\$ 784,953	\$ 15,619	\$ 24,900	\$ 234,584	\$ 1,157,980
處 分	-	-	(64,167)	(11,879)	-	(475)	(76,521)
合併取得	-	-	5,942	46,244	47	-	52,233
折舊費用	-	15,389	121,227	18,395	1,624	16,118	172,753
淨兌換差額	-	(1,136)	(18,434)	(4,374)	(402)	(5,393)	(29,739)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12,127	\$ 829,521	\$ 64,005	\$ 26,169	\$ 244,834	\$ 1,276,706
105 年 1 月 1 日淨額	\$ 58,178	\$ 248,879	\$ 512,854	\$ 5,336	\$ 9,347	\$ 51,049	\$ 885,643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58,178	\$ 239,889	\$ 489,572	\$ 90,257	\$ 9,932	\$ 45,568	\$ 933,396

（接次頁）

(承前頁)

成 本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58,178	\$ 352,066	\$ 1,319,093	\$ 154,262	\$ 36,101	\$ 290,402	\$ 2,210,102
增 加	-	1,430	30,185	4,691	2,807	9,069	48,182
處 分	-	-	(49,226)	(43,461)	(138)	(22,677)	(115,502)
由預付設備款轉入	-	1,062	27,348	-	-	3,335	31,745
處分子公司	-	(1,737)	(131,190)	(95,810)	(132)	(1,310)	(230,179)
淨兌換差額	-	(18,280)	(22,305)	(2,751)	(1,627)	(4,016)	(49,02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8,178</u>	<u>\$ 334,541</u>	<u>\$ 1,173,905</u>	<u>\$ 16,931</u>	<u>\$ 36,961</u>	<u>\$ 274,803</u>	<u>\$ 1,895,31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12,177	\$ 829,521	\$ 64,005	\$ 26,169	\$ 244,834	\$ 1,276,706
處 分	-	-	(48,382)	(34,853)	(23)	(22,677)	(105,935)
減損損失	-	-	1,521	-	-	-	1,521
處分子公司	-	(378)	(46,544)	(31,242)	(65)	(511)	(78,740)
折舊費用	-	14,533	95,408	16,681	1,785	13,503	141,932
淨兌換差額	-	(6,265)	(12,200)	(1,120)	(1,259)	(3,396)	(24,24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20,082</u>	<u>\$ 819,324</u>	<u>\$ 13,471</u>	<u>\$ 26,607</u>	<u>\$ 237,255</u>	<u>\$ 1,211,244</u>
106年1月1日淨額	<u>\$ 58,178</u>	<u>\$ 239,889</u>	<u>\$ 489,572</u>	<u>\$ 90,257</u>	<u>\$ 9,932</u>	<u>\$ 45,568</u>	<u>\$ 933,396</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58,178</u>	<u>\$ 214,459</u>	<u>\$ 354,581</u>	<u>\$ 3,460</u>	<u>\$ 10,354</u>	<u>\$ 43,048</u>	<u>\$ 684,075</u>

因光電部門之某產品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合併公司將生產該產品之部門裁撤及預期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未來無現金流入，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521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上述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3至55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運輸設備	5至8年
辦公設備	2至16年
其他設備	2至16年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公允價值，調節如下：

	金 額
105年1月1日餘額	\$356,519
列入損益之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15,926
淨兌換差額	(5,76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366,677</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366,677
新增	18,016
列入損益之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15,724
淨兌換差額	(26,272)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74,145</u>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045	\$ 4,130
1~5年	<u>4,566</u>	<u>9,753</u>
	<u>\$ 8,611</u>	<u>\$ 13,883</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於 107 年 3 月 16 日及 106 年 3 月 27 日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黃昭諺、紀孟偉及林書弘估價師進行估價。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公允價值，106 及 105 年度之公允價值調整未實現損益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除未開發之土地外，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下降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224,022	\$237,049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u>42,010</u>	<u>45,859</u>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u>\$182,012</u>	<u>\$191,190</u>
折 現 率	2.345%-8.27%	2.345%-8.00%

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之租金行情約為每坪 0.6 仟元～0.8 仟元。

上述供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6 及 105 年度產生租金收入分別為 5,258 仟元及 3,405 仟元。

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合併公司目前租金並考量未來租金年成長率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 10 年估算；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推估，扣除土地增值稅及仲介費。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含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維修費、重置提撥費及招商仲介費等支出，該等支出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未來公告地價之調整、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及推估。

折現率係考量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利率加 3 碼、印尼中央銀行所公布之 5 大類銀行（包含國有銀行、地方政府銀行、政府持股之私人銀行、外資銀行和聯合銀行、商業銀行）1 年期存款利率及中國工商 1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加計 3 碼，並考量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市場接手性加計風險溢酬 0.5%~1.50% 決定。

合併公司位於印尼之土地因尚未開發，其公允價值係採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估計銷售總金額	<u>\$487,072</u>	<u>\$511,126</u>
利潤率	26%	26%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26%	25.22%

該等土地於考量相關法令、總體經濟前景樂觀、當地土地使用情況及市場行情後，以最有效使用之方式估算開發後可銷售之土地或建物面積，據以估計銷售總金額。

十四、商 譽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8,347	\$ -
合併取得	-	9,116
處分子公司	(8,197)	-
淨兌換差額	(150)	(769)
年底餘額	<u>\$ -</u>	<u>\$ 8,347</u>

商譽之相關資訊參閱附註二六及二七。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9,879		\$	6,017			\$	25,896
增 添		-			264				264
淨兌換差額	(	348)			-			(	34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19,531</u>		\$	<u>6,281</u>			\$	<u>25,812</u>
<u>累計攤銷</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401		\$	3,512			\$	5,913
攤銷費用		991			537				1,528
淨兌換差額	(	42)			-			(	4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3,350</u>		\$	<u>4,049</u>			\$	<u>7,399</u>
105年1月1日淨額	\$	<u>17,478</u>		\$	<u>2,505</u>			\$	<u>19,983</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u>16,181</u>		\$	<u>2,232</u>			\$	<u>18,413</u>
<u>成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9,531		\$	6,281			\$	25,812
增 添		-			181				181
處分子公司		-		(	987)			(	987)
淨兌換差額	(	1,490)			-			(	1,49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18,041</u>		\$	<u>5,475</u>			\$	<u>23,516</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3,350		\$	4,049			\$	7,399
攤銷費用		936			642				1,578
處分子公司		-		(	786)			(	786)
淨兌換差額	(	262)			-			(	25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4,024</u>		\$	<u>3,905</u>			\$	<u>7,929</u>
106年1月1日淨額	\$	<u>16,181</u>		\$	<u>2,232</u>			\$	<u>18,413</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u>14,017</u>		\$	<u>1,570</u>			\$	<u>15,587</u>

上述有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

費用：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

20 年
3 至 5 年

十六、預付租賃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 動	\$ 2,604	\$ 2,733
非 流 動	<u>51,543</u>	<u>76,807</u>
	<u>\$ 54,147</u>	<u>\$ 79,540</u>
105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45,829
合併取得		26,218
增 添		14,663
攤銷費用		(2,654)
淨兌換差額		(4,516)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79,540</u>
106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79,540
處分子公司		(22,554)
增 添		5,274
攤銷費用		(3,195)
淨兌換差額		(4,918)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54,147</u>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一銀行保證借款	\$130,000	\$167,378
一銀行抵押借款	123,448	179,175
一應付逾期信用狀借款	<u>57,739</u>	<u>46,777</u>
	<u>\$311,187</u>	<u>\$393,330</u>

合併公司短期銀行保證借款及應付逾期信用借款係分別由本公司董事長蔡乃成及蔡其虎以個人身分擔任連帶保證人，短期抵押借款係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作為抵押品。

1. 銀行保證借款之利率於 106 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9640%-2.0000%及 1.5700%-2.3900%。
2. 銀行抵押及擔保借款之利率於 106 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8900%-4.2500%及 1.9000%-3.6700%。
3. 應付逾期信用狀借款之利率於 106 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7500%-3.0000%及 2.4445%-2.5432%。

(二) 長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循環額度信用借款（甲項）	\$ 725,000	\$ 170,000
循環額度信用借款（乙項）	372,000	403,125
銀行保證借款	<u>208,320</u>	<u>64,500</u>
小計	1,305,320	637,625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145,000</u>)	-
長期借款	<u>\$ 1,160,320</u>	<u>\$ 637,625</u>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循環額度信用借款

本公司與印尼 PT COSMO 公司於 105 年 10 月 14 日與王道商業銀行（原台灣工業銀行）為主辦銀行之聯貸銀行團簽訂 3 年期之循環額度信用借款合同，合約金額計 1,125,000 仟元，授信期間為自首次動撥日（105 年 11 月 11 日）起算 3 年。新簽定之循環額度信用借款合同合約首次動用限用於償前聯貸案授信餘額之全部。

申貸額度之項目區分如下：

1. 循環額度信用借款（甲項）：借款人為本公司，額度計 725,000 仟元，合約期間內額度得循環動用，惟本項授信額度應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 18 個月之日遞減 10%；滿 24 個月遞減 10%；滿 30 個月遞減 30%；滿 36 個月遞減 50%，各次動用均以授信期間屆滿之日為到期日，動撥日起 3 個月付息，利率每季重新議定，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4767%~2.6353% 及 2.6330%。
2. 循環額度信用借款（乙項）：借款人為印尼 PT COSMO 公司，額度計美金 12,500 仟元，合約期間內額度得循環動用，每次動用天期為 3 個月、6 個月或其他經管理銀行同意之其他天期，惟最長以 6 個月為限且不得起逾授信期間屆滿之日，按季付息，利率每季重新議定，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3.5400% 及 2.8000%。

合併公司承諾於聯貸合約存續期間全部債務清償前，合併公司年度及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以下財務比率。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不得低於 100%；
2.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1,500,000 仟元，有形淨值定義為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之金額；
3.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50%，負債比率定義為負債加計或有負債之總合除以有形淨值；
4.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00%，利息保障倍數定義為稅前淨利、財務成本、折舊及攤銷之總合除以財務成本之比率。

前述之財務比率，係根據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準。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時，本公司如於經管理銀行通知日起限期內改善（以下次第 2 季或全年度財務報表為檢核基準），則不視為違反本項承諾條款；倘本公司未能於前述期限內改善，即構成聯貸合約之違約事件。

本公司董事長蔡乃成及蔡其虎以個人名義為上述聯貸合約之連帶保證人；另本公司與印尼 PT COSMO 公司就上述聯貸合約授信之未受償餘額負連帶清償責任。

銀行保證借款

銀行保證借款係由本公司董事長蔡乃成及蔡其虎以個人身份擔任連帶保證人，其到期日為 108 年 4 月 19 日，利率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8914%~3.2301%及 3.0589%~3.2081%。

十八、應付公司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96,947	\$193,477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196,947)	-
	\$ -	<u>\$193,477</u>

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13 日在台灣發行 3 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公司債 200,000 仟元。

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一) 發行日期：104 年 11 月 13 日
- (二) 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
- (三) 發行及交易地點：國內
- (四) 發行價格：100%
- (五) 發行總額：新台幣 200,000 仟元
- (六) 票面利率：0%；有效利率：1.7931%
- (七) 發行期限：3 年期；到期日：107 年 11 月 13 日
- (八) 轉換權利與標的：依請求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九) 債券之贖回及賣回辦法：

- 1. 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後，按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 2. 提前贖回：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期滿 1 個月後翌日起至到期日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內，通知持有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十) 轉換價格及調整：

- 1. 發行轉換價格為每股 37.9 元。
- 2. 轉換期間：發行日後屆滿 1 個月翌日（104 年 12 月 14 日）起至到期日（107 年 11 月 13 日）止。
- 3.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增加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之各種有價證券或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依發行辦法所列之公式調整轉換價格。截至 106 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調整均為 37.2 元。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1.7931%。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價款	\$ 200,000
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金額	(<u>\$ 7,420</u>)
105年1月1日負債組成部分	\$ 190,069
以有效利率1.7931%計算之利息	<u>3,408</u>
105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u>\$ 193,477</u>
106年1月1日負債組成部分	\$ 193,477
以有效利率1.7931%計算之利息	<u>3,470</u>
106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u>\$ 196,947</u>

十九、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1,032</u>	<u>\$ -</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181,860</u>	<u>\$149,846</u>

二十、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30,403	\$ 28,873
應付休假給付	3,376	3,429
應付加工費	2,885	2,439
應付設備款	12,059	7,836
其 他	<u>22,639</u>	<u>24,901</u>
	<u>\$ 71,362</u>	<u>\$ 67,478</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成晉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合併公司中冠西昆山公司、冠吉公司、冠震興公司及冠旺公司，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提撥至退休福利計畫，作為該計畫之資金。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印尼 PT COSMO 公司及印尼 PT GREEN 公司之退休金制度屬確定福利計畫。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7,874	\$ 55,61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6,546)	(37,248)
提撥短絀	21,328	18,366
帳列淨確定福利資產	4,422	2,50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5,750	\$ 20,871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5年1月1日餘額	\$ 49,908	(\$ 35,236)	\$ 14,67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558	-	3,558
利息費用(收入)	1,340	(554)	786
認列於損益	4,898	(554)	4,34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98	29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384	-	1,384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173)	-	(1,17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11	298	509
雇主提撥	-	(1,756)	(1,756)
福利支付	(134)	-	(134)
換算調整數	731	-	73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55,614	(\$ 37,248)	\$ 18,366
106年1月1日餘額	\$ 55,614	(\$ 37,248)	\$ 18,36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365	-	3,365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失(利益)	(920)	-	(920)
利息費用(收入)	2,160	(549)	1,611
認列於損益	4,605	(549)	4,05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90	190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681	-	4,681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220)	-	(1,22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461	190	3,651
雇主提撥	-	(1,819)	(1,819)
福利支付	(3,198)	2,880	(318)
換算調整數	(2,608)	-	(2,60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57,874	(\$ 36,546)	\$ 21,328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管理費用	\$ 4,056	\$ 4,344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本	公	司	
		印 尼 P T		印 尼 P T	
		GREEN 公司		COSMO 公司	
折 現 率	1.35%	7.75%		7.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	10.00%		10.00%	

		105年12月31日			
		本	公	司	
		印 尼 P T		印 尼 P T	
		GREEN 公司		COSMO 公司	
折 現 率	1.50%	8.75%		8.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	10.00%		1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本 公 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1,190)	(\$ 1,324)
減少 0.25%		\$ 1,246	\$ 1,39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		\$ 5,251	\$ 5,878
減少 1%		(\$ 4,455)	(\$ 4,955)

印尼 PT COSMO 公司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折 現 率		
增加 1%	<u>(\$ 21,264)</u>	<u>(\$ 16,191)</u>
減少 1%	<u>\$ 29,925</u>	<u>\$ 22,80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	<u>\$ 30,146</u>	<u>\$ 23,013</u>
減少 1%	<u>(\$ 21,030)</u>	<u>(\$ 15,990)</u>

印尼 PT GREEN 公司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折 現 率		
增加 1%	<u>(\$ 822)</u>	<u>(\$ 1,128)</u>
減少 1%	<u>\$ 1,173</u>	<u>\$ 1,54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	<u>\$ 1,181</u>	<u>\$ 1,555</u>
減少 1%	<u>(\$ 813)</u>	<u>(\$ 1,115)</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預計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819</u>	<u>\$ 1,70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5 年	16 年

二二、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 (仟股)	<u>170,000</u>	<u>170,000</u>
額定股本	<u>\$1,700,000</u>	<u>\$1,7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56,307</u>	<u>156,307</u>
已發行股本	<u>\$1,563,073</u>	<u>\$1,563,07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行使認股所保留之股本計 3,000 仟股。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私募總發行股數 7,000 仟股，金額計 208,600 仟元，截止 10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辦理補辦公開發行。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244,842	\$487,505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員工認股權轉列股票發行溢價	1,396	1,39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1,056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股權	7,420	7,420
	<u>\$253,658</u>	<u>\$497,377</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6 月 22 日及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虧損撥補。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擬議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1,132 仟元，尚待預計 107 年 6 月 19 日召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通過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42,663 仟元。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 對本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以公允價值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時，因公允價值淨增加數轉入保留盈餘 172,367 仟元後仍有累積虧損，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通過迴轉以前年度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20,940 仟元。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12,078)	\$ 54,35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86,972)	(66,437)
期末餘額	(\$ 99,050)	(\$ 12,078)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期初餘額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3,406)
期末餘額	(\$ 3,406)

(六) 非控制權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45,859	(\$ 2,42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利	(1,346)	3,939
處分子公司所減少之非		
控制權益(附註二七)	(45,103)	-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		
控制權益(附註二六)	-	4,276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46,66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		
額	590	(6,597)
年底餘額	<u>\$ -</u>	<u>\$ 45,859</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服務收入	\$ 6,430	\$ 5,453
租金收入	5,258	3,405
利息收入	6,760	3,289
權利金收入	5,657	32,210
股利收入	12,640	-
其 他	1,671	6,875
	<u>\$ 38,416</u>	<u>\$ 51,23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利益	\$ 15,724	\$ 15,9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433)	(73)
處分投資利益	27,519	-
處分子公司利益(附註二七)	121,476	-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6,433)	2,849
減損損失	(1,521)	-
折 舊	(5,804)	(5,022)
其 他	(15,777)	(2,341)
	<u>\$128,751</u>	<u>\$ 11,339</u>

(三)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43,511	\$ 35,723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3,470	3,408
	<u>\$ 46,981</u>	<u>\$ 39,131</u>

(四)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1,932	\$172,753
其他無形資產	1,578	1,528
合 計	<u>\$143,510</u>	<u>\$174,28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26,100	\$153,703
營業費用	10,028	14,028
其他利益及損失	5,804	5,022
	<u>\$141,932</u>	<u>\$172,75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5	\$ 201
推銷費用	936	991
管理費用	457	336
	<u>\$ 1,578</u>	<u>\$ 1,528</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5,263	\$ 5,310
確定福利計畫	<u>4,056</u>	<u>4,344</u>
	9,319	9,654
其他員工福利	<u>260,187</u>	<u>213,46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69,506</u>	<u>\$223,12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33,740	\$ 98,367
營業費用	<u>135,766</u>	<u>124,753</u>
	<u>\$269,506</u>	<u>\$223,120</u>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 至 12%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但有累積虧損時，應先彌補虧損。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 107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度
員工酬勞	5%
董監事酬勞	1%

金 額

	106年度
	現 金
員工酬勞	546
董監事酬勞	109

本公司因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係累積虧損，故 105 及 104 年度未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1,636)	(\$ 17,402)
基本所得稅額	(816)	-
以前年度之調整	-	(3)
遞延所得稅	(5,082)	(592)
繳納國外所得稅	(24)	(60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 47,558)	(\$ 18,606)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損失）	\$ 47,814	\$ 28,678
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22,774)	(\$ 17,832)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8,862)	430
基本稅額	(816)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3)
當期所得稅	(42,452)	(17,405)
遞延所得稅	(5,082)	(592)
繳納國外所得稅	(24)	(60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 47,558)	(\$ 18,606)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11,102 仟元及 5,549 仟元。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 917	\$ 187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2,120	\$ 1,846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35,468	\$ 5,124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 司之投資淨損	\$ -	\$ 5,739	\$ -	\$ 5,739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	3,556	(316)	-	3,24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218	295	925	6,438
備抵呆帳	959	16	-	975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 失	5,582	(1,411)	-	4,171
虧損扣抵	56,786	2,272	-	59,058
其 他	967	(249)	-	718
	<u>\$73,068</u>	<u>\$ 6,346</u>	<u>\$ 925</u>	<u>\$80,33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投資性不動產	\$64,691	(\$ 215)	\$ -	\$64,476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 司之投資淨益	15,770	10,711	-	26,48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26	318	8	752
其 他	14,151	614	-	14,765
	<u>\$95,038</u>	<u>\$11,428</u>	<u>\$ 8</u>	<u>\$106,474</u>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投資淨損	\$ 4,646	(\$ 4,646)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36	(780)	-	3,55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667	1,237	314	5,218
備抵呆帳	971	(12)	-	959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589	(7)	-	5,582
虧損扣抵	32,066	24,720	-	56,786
其他	609	358	-	967
	<u>\$51,884</u>	<u>\$20,870</u>	<u>\$ 314</u>	<u>\$73,06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60	(\$ 160)	\$ -	\$ -
投資性不動產	60,015	4,676	-	64,691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投資淨益	-	15,770	-	15,77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99	127	426
其他	<u>13,274</u>	<u>877</u>	<u>-</u>	<u>14,151</u>
	<u>\$73,449</u>	<u>\$21,462</u>	<u>\$ 127</u>	<u>\$95,038</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虧損扣抵</u>		
本公司		
110 年度到期	\$ 20,318	\$ 20,318
111 年度到期	92,606	92,606
112 年度到期	55,033	11,310
113 年度到期	<u>104,380</u>	-
	<u>\$ 272,337</u>	<u>\$ 124,234</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印尼 PT COSMO 公司		
106 年度到期	\$ -	\$156,160
107 年度到期	107,536	107,536
108 年度到期	10,725	10,725
109 年度到期	6,705	6,705
111 年度到期	<u>24,596</u>	<u>-</u>
	<u>\$149,562</u>	<u>\$281,126</u>
印尼 PT GREEN 公司		
110 年度到期	\$ 4,557	\$ 4,557
111 年度到期	<u>5,335</u>	<u>-</u>
	<u>\$ 9,892</u>	<u>\$ 4,557</u>
COSMO LIGHTING 公司		
121 年度到期	<u>\$ 8,868</u>	<u>\$ 2,773</u>
冠吉公司		
109 年度到期	\$ 4,889	\$ 4,889
110 年度到期	2,539	2,539
111 年度到期	<u>2,043</u>	<u>-</u>
	<u>\$ 9,471</u>	<u>\$ 7,428</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本 公 司	\$ 20,318	110
	92,606	111
	55,033	112
	109,633	113
	80,283	114
	64,073	115
	<u>172,444</u>	116
	<u>594,390</u>	
印尼 PT COSMO 公司	107,536	107
	10,725	108
	6,705	109
	<u>41,832</u>	111
	<u>166,798</u>	

(接次頁)

(承前頁)

公 司 名 稱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印尼 PT GREEN 公司	\$ 4,557	110
	<u>5,335</u>	111
	<u>9,892</u>	
COSMO LIGHTING 公司	<u>8,868</u>	121
冠吉公司	4,889	109
	2,539	110
	<u>2,043</u>	111
	<u>9,471</u>	
	<u>\$ 789,419</u>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截至 106 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均係待彌補虧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 -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105 年度無盈餘可供分配，故無計算稅額扣抵比率。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最近已核定年度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

二五、每股盈餘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01</u>	<u>\$ 0.04</u>
稀釋每股盈餘	<u>\$ 0.01</u>	

單位：每股元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1,602</u>	<u>\$ 6,133</u>

股 數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56,307	<u>156,307</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56,322</u>	

106及105年度本公司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易發公司	混凝土及水泥 預拌	105年3月15日	80	<u>\$ 26,218</u>

合併公司於105年3月15日收購易發公司係為增加合併公司多角化經營。

(二) 移轉對價

	易 發 公 司
現 金	<u>\$ 26,218</u>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易發公司
流動資產		
現金		\$ 87,106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872
存貨		12,75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78,764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9,775
預付租賃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25,815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78,487)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70,587)	
本期所得稅負債	(212)	
其他流動負債	(126,418)	
		<u>\$ 21,378</u>

(四) 非控制權益

易發公司之非控制權益係按收購日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 4,276 仟元衡量。

(五)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105年3月15日
現金支付之對價		\$ 26,218
加：非控制權益（易發公司之20%所有權權益）		4,276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21,378)
商譽		<u>\$ 9,116</u>

收購易發公司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及易發公司之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六)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 (入)

	105年3月15日
現金支付之對價	\$ 26,218
減：取得之現金餘額	(87,106)
	<u>(\$ 60,888)</u>

(七)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營業收入	
易發公司	\$ 564,172
本年度淨利	
易發公司	<u>\$ 21,613</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5年度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分別為2,092,312仟元，擬制淨利為9,833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二七、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106年11月30日與東莞市發記實業投資有限公司簽訂處分合併公司持有東莞市易發混凝土有限公司之所有股權合約，其處分價款為205,807仟元（人民幣45,000仟元），及於106年11月30日與其他關係人威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簽訂處分合併公司持有之能源公司（冠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冠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寶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所有股權合約，其處分價款為2,052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合併公司對上述子公司自該日起喪失控制力。

(一) 收取之對價

	易 發 公 司	能 源 公 司	合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331	\$ -	\$ 47,331
應收處分投資款			
帳列其他應收款	158,476	-	158,476
帳列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	2,052	2,052
	<u>\$ 205,807</u>	<u>\$ 2,052</u>	<u>\$ 207,859</u>

截至 107 年 3 月 23 日止，上述應收處分投資款合併公司業已收回 136,950 仟元。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易 發 公 司	能 源 公 司	合 計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501	\$ 20,617	\$ 39,118
應收帳款	150,968	16,355	167,323
其他應收款	91	4,875	4,966
存 貨	5,799	2,931	8,730
其他流動資產	3,522	4,798	8,320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195	85,244	151,439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780	458	23,238
商 譽	8,197	-	8,197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32,773	32,773
應付帳款	101,609	25,080	126,689
其他應付款	3,058	81,013	84,071
其他流動負債	34,538	712	35,250
非流動負債			
存入保證金	-	6	6
	<u>\$ 136,848</u>	<u>(\$ 4,306)</u>	<u>\$ 132,542</u>

(三) 處分子公司利益

	易 發 公 司	能 源 公 司	合 計
收取之對價	\$ 205,807	\$ 2,052	\$ 207,859
處分之淨資產	(136,848)	4,306	(132,542)
非控制權益	51,461	(6,358)	45,103
與處分子公司相關之 權益	1,056	-	1,056
	<u>\$ 121,476</u>	<u>\$ -</u>	<u>\$ 121,476</u>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易	發	公	司	能	源	公	司	合	計
收取之對價	\$	205,807			\$	2,052			\$	207,859
減：應收處分投資款	(	158,476)			(	2,052)			(	160,528)
減：處分之現金餘額	(	18,501)			(	20,617)			(	39,118)
	\$	28,830			(\$	20,617)			\$	8,213

二八、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8 月 9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易發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80% 下降為 6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易	發	公	司
給付之現金對價	(\$	45,610)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之金額			46,666	
權益交易差額			\$	1,056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一認列對子公司所有				
權權益變動數			\$	1,056

二九、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15,246	\$ 15,603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16,784	20,520
	\$ 32,030	\$ 36,123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

三。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帳面金額	106年12月31日			
	公	允	價	值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應付公司債	\$196,947	\$ -	\$198,640	\$ -
				\$198,640

帳面金額	105年12月31日			
	公	允	價	值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應付公司債	\$193,477	\$ -	\$196,680	\$ -
				\$196,680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62,600	\$ -	\$ -	\$ 162,600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798,347	\$1,376,2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2,600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128,155	1,456,79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含1年內到期部分)、長期借款(含1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長短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組成個體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應收款、外部借款及借款中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組成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

	美 金 之 影 響	
	106年度	105年度
損 益	\$ 11,765	\$ 7,773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收益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07,682	\$ 172,331
—金融負債	196,947	193,47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65,554	577,917
—金融負債	1,616,507	1,030,95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淨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 5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分別下降 1,033 仟元及 857 仟元，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將分別有現金流入 3,328 仟元及 2,890 仟元。

針對合併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固定利率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分別下降 980 仟元及 963 仟元；浮動利率金融負債將分別有現金流出 8,083 仟元及 5,155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上市櫃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對於本公司權益價格變動之金融資產，進行風險衡量。本公司係採用敏感度分析衡量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權益投資部位暴險進行。若國內外權益投資部位價格下跌 5%，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將減少 8,13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覆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除已約定於 1 年內還款之流動金融負債外，其餘長期借款之約定還款期間分析。

10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1 至 2 年	3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	\$ 145,000	\$1,160,320	\$ -	\$1,305,320
應付公司債	<u>196,947</u>	<u>-</u>	<u>-</u>	<u>196,947</u>
	<u>\$ 341,977</u>	<u>\$1,160,320</u>	<u>\$ -</u>	<u>\$1,502,267</u>

10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1 至 2 年	3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	\$ -	\$ -	\$ 637,625	\$ 637,625
應付公司債	-	193,477	-	193,477
	<u>\$ -</u>	<u>\$ 193,477</u>	<u>\$ 637,625</u>	<u>\$ 831,102</u>

三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東莞市鼎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原東莞市鼎旺光電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CITY ORIENT LIMITED	實質關係人
EVER MERIT TRADING LIMITED	實質關係人
東莞市中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冠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寶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威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成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正大造紙廠股份有限公司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惟該子公司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進入解散清算程序，並於 106 年 5 月 25 日完成清算程序

(二) 營業交易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東莞市鼎旺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 (註1)	\$118,776	\$120,765
東莞市中盈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 (註4)	55,766	124,747
正大造紙廠股份有限公 司	-	7,666
	<u>\$174,542</u>	<u>\$253,178</u>
營業成本及進貨		
CITY ORIENT LIMITED (註5)	\$368,198	\$ 91,173
東莞市中盈電子 科技有限公司 (註4)	82,134	-
	<u>\$450,332</u>	<u>\$ 91,173</u>
利息收入		
EVER MERIT TRADING LIMITED	\$ 2,344	\$ 2,200
租金收入		
成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2)	\$ 126	\$ 126
冠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註2)	3	-
	<u>\$ 129</u>	<u>\$ 126</u>

(三) 資產負債表日之流通在外餘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東莞市鼎旺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註1)	\$ 10,467	\$ 73,788
東莞市中盈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 (註4)	-	42,178
正大造紙廠股份 有限公司	-	922
	<u>\$ 10,467</u>	<u>\$116,888</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EVER MERIT		
TRADING LIMITED		
－關係人放款（含應收利息）	\$106,423	\$ 72,929
EVER MERIT		
TRADING LIMITED		
－其他	4,664	8,602
冠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放款	14,880	-
寶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放款	37,200	-
威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註6）	<u>2,052</u>	<u>-</u>
	<u>\$165,219</u>	<u>\$ 81,531</u>
預付貸款（帳列預付款項）		
CITY ORIENT		
LIMITED（註5）	<u>\$ 6,215</u>	<u>\$ 8,688</u>
應付帳款－關係人		
CITY ORIENT		
LIMITED（註5）	\$ 9,769	\$ 9,746
EVER MERIT		
TRADING LIMITED		
（註3）	-	5,148
東莞市中盈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註4）	<u>50,419</u>	<u>-</u>
	<u>\$ 60,188</u>	<u>\$ 14,894</u>
存入保證金		
威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22</u>	<u>\$ 22</u>

註1：合併公司於106及105年度銷售生物質燃料給實質關係人（東莞市鼎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其金額分別為90,754仟元及120,765仟元，106及105年12月31日對東莞市鼎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5,271仟元及73,788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銷售機頂盒給實質關係人（東莞市鼎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其金額為 23,232 仟元，106 年 12 月 31 日對東莞市鼎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餘額為 406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銷售塑膠粒給實質關係人（東莞市鼎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其金額為 4,790 仟元，106 年 12 月 31 日對東莞市鼎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餘額為 4,790 仟元。

註 2：本公司出租營業場所予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成樺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冠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係按照當地租金水準計算，並按月收取。

註 3：合併公司 105 年度將其印刷電路板加工業務三角貿易差額帳列佣金收入，105 年 12 月 31 日對 EVER MERIT TRADING LIMITED 之應付帳款係包含應付三角貿易之貨款計 5,148 仟元。

註 4：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銷售電子材料給其他關係人（東莞中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其金額為 55,766 仟元及 124,747 仟元，105 年 12 月 31 日對東莞中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餘額為 42,178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將機頂盒及路由器之加工業務委託東莞市中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其加工費金額為 82,134 仟元，106 年 12 月 31 日對東莞市中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應付加工費餘額為 50,419 仟元。

註 5：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向 CITY ORIENT LIMITED 採購電子材料，其金額分別為 368,198 仟元及 91,173 仟元，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對 CITY ORIENT LIMITED 之應付帳款餘額分別為 9,769 仟元及 9,746 仟元，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預付貨款餘額分別為 6,215 仟元及 8,688 仟元。

註 6：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與其他關係人威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簽訂處分

合併公司持有冠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冠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寶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所有股權合約，其處分價款為2,052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合併公司與關係企業之交易條件依雙方約定為之。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勵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997	\$ 9,351
退職後福利	409	408
	<u>\$ 10,406</u>	<u>\$ 9,75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已提供作為合併公司及關係企業銀行借款融資額度及進口關稅之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應收款）	\$ 33,409	\$ 48,789
土地建築權（帳列預付租賃款）	36,348	41,4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0,303	283,302
投資性不動產	<u>125,407</u>	<u>133,020</u>
	<u>\$455,467</u>	<u>\$506,576</u>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6,746	29.760000 (美 元：新台幣)	\$ 200,752
美 元		3,966	6.534200 (美 元：人民幣)	118,017
美 元		201	13,333.333300 (美 元：印尼盾)	5,991
美 元		333	25,008.403400 (美 元：越南盾)	9,899
				<u>\$ 334,659</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291	29,760,000	(美元：新台幣)	\$ 68,174
美元		909	6,534,200	(美元：人民幣)	27,047
美元		139	13,333.333300	(美元：印尼盾)	4,141
					<u>\$ 99,362</u>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5,504	32,250,000	(美元：新台幣)	\$ 177,519
美元		3,552	6,937,000	(美元：人民幣)	114,548
美元		263	13,513.513500	(美元：印尼盾)	8,497
美元		334	25,000.000000	(美元：越南盾)	10,762
					<u>\$ 311,326</u>

外幣負債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3,943	32,250,000	(美元：新台幣)	\$ 127,170
美元		753	6,937,000	(美元：人民幣)	24,276
美元		137	13,513.513500	(美元：印尼盾)	4,428
					<u>\$ 155,874</u>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6,433)仟元及 2,849 仟元，由於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一、五、七及九。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六、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1. 光電事業部
2. 能源及材料貿易事業部
3. 混凝土事業部
4. 貿易及通路事業部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光電事業部	\$1,415,961	\$1,096,624	\$ 24,000	\$ 59,716
能源及材料貿易事業部	246,898	369,237	(15,899)	(23,215)
混凝土事業部	471,451	564,172	4,313	37,850
貿易及通路事業部	<u>29,129</u>	<u>16,279</u>	(4,541)	<u>7,067</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2,163,439</u>	<u>\$2,046,312</u>	7,873	81,418
總部管理成本			(80,245)	(76,180)
其他收入			38,416	51,23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8,751	11,339
財務成本			(46,981)	(39,131)
稅前淨利			<u>\$ 47,814</u>	<u>\$ 28,678</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非營運部門之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光電事業部	\$ 3,036,545	\$ 2,561,125
能源及材料貿易事業部	295,744	377,502
混凝土事業部	-	283,594
貿易及通路事業部	<u>683,613</u>	<u>318,294</u>
部門資產總額	<u>\$ 4,015,902</u>	<u>\$ 3,540,515</u>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產係以可控制之資產來衡量。負債係考量全公司資金成本及資金調度需求而加以配置，非屬個別營運部門可控制，故未列入部門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

(三) 其他部門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折舊與攤銷		
光電事業部	\$ 104,827	\$ 134,279
能源及材料貿易事業部	19,748	21,242
混凝土事業部	17,078	18,760
貿易及通路事業部	<u>1,857</u>	<u>-</u>
	<u>\$ 143,510</u>	<u>\$ 174,281</u>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光 電	\$ 1,415,961	\$ 1,096,624
能源及材料貿易	246,898	369,237
混 凝 土	471,451	564,172
貿易及通路	<u>29,129</u>	<u>16,279</u>
	<u>\$ 2,163,439</u>	<u>\$ 2,046,312</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亞洲其他地區及美洲等地區營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台 灣	\$ 623,677	\$ 610,860	\$ 452,004	\$ 480,134
亞洲其他地區	1,472,285	1,400,646	695,425	940,454
美 洲	<u>67,477</u>	<u>34,806</u>	<u>1,861</u>	<u>1,514</u>
	<u>\$ 2,163,439</u>	<u>\$ 2,046,312</u>	<u>\$ 1,149,290</u>	<u>\$ 1,422,102</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確定福利資產以及存出保證金。

(六)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客戶 X (註一)	<u>\$ 260,748</u>	<u>\$ 224,144</u>

註一：係來自光電事業部收入。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註一：當參照作者與驗證對象之關係有下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一、非住宅品稅額每坪加稅百分之四十，將因該項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充實住宅稅額，以抵償住宅稅額之不足。上開房屋之營業稅，亦以不超過住宅稅額為限。上開房屋之營業稅，亦以不超過住宅稅額為限。上開房屋之營業稅，亦以不超過住宅稅額為限。

[illegible][illegible]

細末將此按四時在井上取用淨水之 50% 煮開。

本公司之參股公司包括 PT COSMO 公司與 TRIFF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等等。

[illegible]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九月二十日

[illegible]

1975 1976 1977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1991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2037 2038 2039 2040 2041 2042 2043 2044 2045 2046 2047 2048 2049 2050 2051 2052 2053 2054 2055 2056 2057 2058 2059 2060 2061 2062 2063 2064 2065 2066 2067 2068 2069 2070 2071 2072 2073 2074 2075 2076 2077 2078 2079 2080 2081 2082 2083 2084 2085 2086 2087 2088 2089 2090 2091 2092 2093 2094 2095 2096 2097 2098 2099 2100 2101 2102 2103 2104 2105 2106 2107 2108 2109 2110 2111 2112 2113 2114 2115 2116 2117 2118 2119 2120 2121 2122 2123 2124 2125 2126 2127 2128 2129 2130 2131 2132 2133 2134 2135 2136 2137 2138 2139 2140 2141 2142 2143 2144 2145 2146 2147 2148 2149 2150 2151 2152 2153 2154 2155 2156 2157 2158 2159 2160 2161 2162 2163 2164 2165 2166 2167 2168 2169 2170 2171 2172 2173 2174 2175 2176 2177 2178 2179 2180 2181 2182 2183 2184 2185 2186 2187 2188 2189 2190 2191 2192 2193 2194 2195 2196 2197 2198 2199 2200 2201 2202 2203 2204 2205 2206 2207 2208 2209 2210 2211 2212 2213 2214 2215 2216 2217 2218 2219 2220 2221 2222 2223 2224 2225 2226 2227 2228 2229 2230 2231 2232 2233 2234 2235 2236 2237 2238 2239 2240 2241 2242 2243 2244 2245 2246 2247 2248 2249 2250 2251 2252 2253 2254 2255 2256 2257 2258 2259 2260 2261 2262 2263 2264 2265 2266 2267 2268 2269 2270 2271 2272 2273 2274 2275 2276 2277 2278 2279 2280 2281 2282 2283 2284 2285 2286 2287 2288 2289 2290 2291 2292 2293 2294 2295 2296 2297 2298 2299 2300 2301 2302 2303 2304 2305 2306 2307 2308 2309 2310 2311 2312 2313 2314 2315 2316 2317 2318 2319 2320 2321 2322 2323 2324 2325 2326 2327 2328 2329 2330 2331 2332 2333 2334 2335 2336 2337 2338 2339 2340 2341 2342 2343 2344 2345 2346 2347 2348 2349 2350 2351 2352 2353 2354 2355 2356 2357 2358 2359 2360 2361 2362 2363 2364 2365 2366 2367 2368 2369 2370 2371 2372 2373 2374 2375 2376 2377 2378 2379 2380 2381 2382 2383 2384 2385 2386 2387 2388 2389 2390 2391 2392 2393 2394 2395 2396 2397 2398 2399 2400 2401 2402 2403 2404 2405 2406 2407 2408 2409 2410 2411 2412 2413 2414 2415 2416 2417 2418 2419 2420 2421 2422 2423 2424 2425 2426 2427 2428 2429 2430 2431 2432 2433 2434 2435 2436 2437 2438 2439 2440 2441 2442 2443 2444 2445 2446 2447 2448 2449 2450 2451 2452 2453 2454 2455 2456 2457 2458 2459 2460 2461 2462 2463 2464 2465 2466 2467 2468 2469 2470 2471 2472 2473 2474 2475 2476 2477 2478 2479 2480 2481 2482 2483 2484 2485 2486 2487 2488 2489 2490 2491 2492 2493 2494 2495 2496 2497 2498 2499 2500 2501 2502 2503 2504 2505 2506 2507 2508 2509 2510 2511 2512 2513 2514 2515 2516 2517 2518 2519 2520 2521 2522 2523 2524 2525 2526 2527 2528 2529 2530 2531 2532 2533 2534 2535 2536 2537 2538 2539 2540 2541 2542 2543 2544 2545 2546 2547 2548 2549 2550 2551 2552 2553 2554 2555 2556 2557 2558 2559 2560 2561 2562 2563 2564 2565 2566 2567 2568 2569 2570 2571 2572 2573 2574 2575 2576 2577 2578 2579 2580 2581 2582 2583 2584 2585 2586 2587 2588 2589 2590 2591 2592 2593 2594 2595 2596 2597 2598 2599 2600 2601 2602 2603 2604 2605 2606 2607 2608 2609 2610 2611 2612 2613 2614 2615 2616 2617 2618 2619 2620 2621 2622 2623 2624 2625 2626 2627 2628 2629 2630 2631 2632 2633 2634 2635 2636 2637 2638 2639 2640 2641 2642 2643 2644 2645 2646 2647 2648 2649 2650 2651 2652 2653 2654 2655 2656 2657 2658 2659 2660 2661 2662 2663 2664 2665 2666 2667 2668 2669 2670 2671 2672 2673 2674 2675 2676 2677 2678 2679 2680 2681 2682 2683 2684 2685 2686 2687 2688 2689 2690 2691 2692 2693 2694 2695 2696 2697 2698 2699 2700 2701 2702 2703 2704 2705 2706 2707 2708 2709 2710 2711 2712 2713 2714 2715 2716 2717 2718 2719 2720 2721 2722 2723 2724 2725 2726 2727 2728 2729 2730 2731 2732 2733 2734 2735 2736 2737 2738 2739 2740 2741 2742 2743 2744 2745 2746 2747 2748 2749 2750 2751 2752 2753 2754 2755 2756 2757 2758 2759 2760 2761 2762 2763 2764 2765 2766 2767 2768 2769 2770 2771 2772 2773 2774 2775 2776 2777 2778 2779 2780 2781 2782 2783 2784 2785 2786 2787 2788 2789 2790 2791 2792 2793

[illegible]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日期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會 計 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 註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豐泰企業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1,200,000	\$ 162,600		0.18	\$ 162,600	註

註：豐泰企業 106 年 12 月 29 日股票收盤價 135.5 元計算。

亞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臺幣仟元

附表四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日	交易對象	期間	期 初 股 數	期 末 股 數	初買 金額	期買 金額	入 項 股 數	賣 金額	期售 金額	期末 成本	分項 損益	出 期 損益	末 額
亞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捷亞科技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流動		-	-	-	-	\$	-	4,300,000	\$ 4,300,000	\$ 4,300,000	\$ 285,631	\$ 17,229	-	\$ -

註：期末金額係以未依評價調整之原始帳面金額列示。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附表五

進(新)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人	交易條件	信 用 期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處	應收(付)票款之金額	佔總應收(付)票款之比率	註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冠西電子科技(崑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製造費用—加工費	53.25% (註一)	參酌冠西崑山公司加工成本及營業費用雙方協議訂定之	(\$ 84,081)	(57.58%)	註二
冠西電子科技(崑山)有限公司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加工收入	100%	參酌冠西崑山公司加工成本及營業費用雙方協議訂定之	84,081	100%	註二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CITY ORIENT LIMITED	實質關係人	進 貨	100%	依雙方約定條件為之	(6,558)	(100%)	註二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PT COSMO TECHNOLOGY	兄弟公司	銷 貨	95%	依雙方約定條件為之	115,902	98%	註二
PT COSMO TECHNOLOGY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兄弟公司	進 貨	100%	依雙方約定條件為之	(115,902)	(100%)	註二

註一：係冠西電子委由冠西電子崑山公司加工之加工費，係冠西電子全部製造費用之53.25%。

註二：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聯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名稱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聯人款項餘額	非連帶	逾期應收款項金額	應收關聯人款項處置方式	應收關聯人款項經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帳項	備金額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PT COSMO TECHNOLOGY	兄弟公司	\$ 115,802	3.33	\$ -	-	\$ 79,721	\$ -	-

註一：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對象名稱	交易對象往來對象	交易關係之種類	交易科目	金額	往來金額	交易條件	估計合併總資產或總負債之比率(%)
0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冠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註四) PT COSMO TECHNOLOGY	1	租金收入	\$ 31	-	-	-
1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成春股份有限公司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2	租金收入 應收帳款 加工收入	1,034 14 84,081 137,769	-	-	-
2	冠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四)	東莞市冠宏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寶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四) 博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三)	3 3 3 3 3 3	其他應收款 利息收入 務務收入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 務務收入	55,431 2,434 141 36 8,519 9 176	-	-	1
3	RENOWN BOOM LIMITED	PT COSMO TECHNOLOGY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3 3 3	其他應收款	50,696 20,832	-	-	-
4	PT COSMO TECHNOLOGY	REAL BONUS LIMITED	3	應收帳款	15,057	-	-	1
5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COSMO LIGHTING INC.	3	銷貨收入	23,597	-	-	-
6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3 3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47,540 5,582	-	-	2
7	PT COSMO GREEN TECHNOLOGY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3	銷貨收入	9,970	-	-	-
8	REAL BONUS LIMITED	COSMO LIGHTING INC.	3	其他應收款	23,808	-	-	1
9	COSMO RECYCLING INC.	冠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四) 成春股份有限公司	3 3	應收帳款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	115,902 279,545 1,085 4,845 114	-	-	3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本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本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緯泰公司於 106 年 3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與冠宏公司進行合併，合併基準日為 106 年 3 月 31 日，於 106 年 4 月 19 日業經主管機關核准解散，合併後冠宏公司為存續公司，緯泰公司為消滅公司。

註四：已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將其股權全數處分完畢。

註五：上述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有註明者外，
 係以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資本總額 美金	實收資本 美金	股權 比例(%)	特許 金	資本總額 美金	實收資本 美金	股權 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溢利 美金	之係 關係(持)區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香港	一般投資業 電子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335,962 206,201	335,962 206,201	100 100	10,500,038 46,500,000	335,962 206,201	335,962 206,201	100 100	81 (7,025)	註一
	GRANDWAY CONCEPT GROUP LIMITED	紐芬蘭	一般投資業	132,117	132,117	100	4,250,000	132,117	132,117	100	12,031	註五
	INTERNATIONAL LIMITED	紐芬蘭	一般投資業	676,457	676,457	100	21,250,000	676,457	676,457	100	62,678	註五
	PT COSMO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IMITED	印尼	一般投資業及銷售	87,075	87,075	14	3,000,000	87,075	87,075	14	2,716	註一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電子產品製造業	100,000	100,000	-	-	100,000	100,000	-	19,696	註五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電子產品製造業	23,948	23,948	-	-	23,948	23,948	-	3,509	註五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電子產品製造業	14,402	14,402	-	-	14,402	14,402	-	3,059	註一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電子產品製造業	31,760	31,760	100	-	31,760	31,760	100	2,043	註二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電子產品製造業	200,800	200,800	100	20,000,000	200,800	200,800	100	13,100	註四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電子產品製造業	21,568	21,568	-	-	21,568	21,568	-	-	註三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電子產品製造業	650	650	-	-	650	650	-	-	註三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電子產品製造業	335,962	335,962	100	10,500,038	335,962	335,962	100	81	註一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電子產品製造業	1,620,000	1,620,000	100	-	1,620,000	1,620,000	100	3,271	註一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電子產品製造業	335,962	335,962	100	-	335,962	335,962	100	3,762	註一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電子產品製造業	132,117	132,117	100	-	132,117	132,117	100	853	註一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電子產品製造業	538,516	538,516	100	16,850,000	538,516	538,516	100	12,887	註一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電子產品製造業	137,941	137,941	100	4,400,000	137,941	137,941	100	80,655	註一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電子產品製造業	87,514	87,514	13	2,750,000	87,514	87,514	13	2,490	註一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電子產品製造業	44,603	44,603	50	15,000	44,603	44,603	50	6,934	註一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電子產品製造業	493,651	493,651	73	15,550,000	493,651	493,651	73	13,899	註一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電子產品製造業	4,885	4,885	50	15,000	4,885	4,885	50	6,934	註一

註一：被投資公司本期溢利與本期溢利投資損益之主要來源於本期溢利投資損益。

註二：有限公司。

註三：於 105 年 12 月 15 日股東會決議解散，並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自該日起對萬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關係經主管機關核准清算基礎條件，所有資產負債關係均應清算。

註四：於 106 年 5 月 25 日完成清算程序。

註五：被投資公司於 106 年 3 月 31 日股東會決議解散，自該日起對萬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關係經主管機關核准清算基礎條件，所有資產負債關係均應清算。

註六：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詳附表九。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公司	被投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金額	本期匯出 或收回金額	本期匯出 或收回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期初 投資金額 (註三)	本期匯出 或收回金額 (註三)	實收資本 總額 (註三)	資本總額 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半導體及電子產品	\$ 335,962	(1)	\$ 335,962	\$ -	\$ -	\$ -	100%	\$ 81	\$ 335,962	\$ 361,160	\$ -
東莞冠西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東莞冠西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貿易及銷售 電子產品	187,563 (註四)	(2)	30,445	54,922	-	85,367	100%	81,108	322,747	322,747	-
東莞冠西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東莞冠西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貿易及銷售 電子產品	143,420 (註五)	(2)	-	-	-	-	-	(872)	-	-	-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電子產品	226,877 (註四)	(2)	-	-	-	-	100%	(22,663)	(22,663)	205,295	-

本期期末 累計自台灣 匯出投資金額	\$ 421,529	本期期末 累計自台灣 匯出投資金額	USD 16,580,000	本期期末 累計自台灣 匯出投資金額	USD 16,580,000	本期期末 累計自台灣 匯出投資金額	USD 16,580,000
-------------------------	------------	-------------------------	----------------	-------------------------	----------------	-------------------------	----------------

註一、投資方式如下：

(1)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冠西電子及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 RENOWN BOOM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依依據投資會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按合併淨值之限額計算。

註三、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及帳面價值：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東莞冠西電子貿易有限公司及冠西市冠西電子有限公司合併其他營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計算：東莞冠西電子貿易有限公司合併其他營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本期自 RENOWN BOOM LIMITED 直接匯出 USD 2,050,000 投資東莞冠西電子貿易有限公司，再透過東莞冠西電子貿易有限公司直接匯出 RMB 50,000,000 設立冠西市冠西電子有限公司。

註五、東莞冠西電子貿易有限公司之股權已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全數處分完畢。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

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評價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針對存貨評價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攸關重大判斷與估計，因是將存貨評價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存貨之會計政策及重大會計判斷，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五(一)，存貨詳細內容，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九。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之存貨評價，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取得管理當局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資料，抽核最近期銷售記錄、評估管理當局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2. 評估管理當局針對過時滯銷所提列之存貨跌價損失率是否適當，並抽核及驗證存貨庫齡狀況及過時滯銷存貨跌價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其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其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採用相同之公允價值模式進行後續衡量。由於公允價值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因是將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其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及重大會計判斷，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八)及附註五(二)，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詳細內容，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獨立性，並與管理階層討論評價人員之工作範圍及委任方式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獨立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情事。

2.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於評價時所使用之判斷，包含評價方法及所使用主要假設是否合理。

3. 驗證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於評價時所使用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暨核算公允價值之計算結果。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之個體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處理之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採權益法處理之部份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被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之帳列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56,673 仟元及 246,512 仟元，各佔資產總額之 1.86%及 9.38%；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述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6,186) 仟元及 58,220 仟元，各佔稅前利益之 (60.23)%及 2,190.37%。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各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淑 娟

葉淑娟



會計師 江 明 南

江明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3 日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23,085	4	\$ 112,362	4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及七）	162,600	5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八）	1,878	-	3,225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八）	118,211	4	107,669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八及二八）	40,923	2	7,36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二三及二七）	3,086	-	1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7	-	36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243,948	8	251,162	10
1429	預付款項	2,258	-	2,626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316	-	59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97,322	23	485,054	18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1,892,051	62	1,691,022	6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八）	336,237	11	344,896	1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五、十二及二八）	26,990	1	27,000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570	-	1,84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62,907	2	60,538	2
1915	預付設備款	16,944	1	9,754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2,528	-	2,604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4,422	-	2,50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30	-	3,70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346,479	77	2,143,867	82
1XXX	資 產 總 計	\$3,043,801	100	\$2,628,92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八）	\$ 185,000	6	\$ 225,000	9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1,032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60,909	2	59,090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84,081	3	93,691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40,343	2	33,786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四及十五）	341,947	1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三）	5,757	-	10,84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19,069	24	422,413	16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五）	-	-	193,477	7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八）	580,000	19	170,000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31,444	1	20,398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七）	145	-	145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	-	-	16,779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11,589	20	400,799	15
2XXX	負債總計	1,330,658	44	823,212	3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	1,563,073	51	1,563,073	59
3200	資本公積	253,658	8	497,377	19
3300	累積虧損	(1,132)	-	(242,663)	(9)
3490	其他權益	(102,456)	(3)	(12,078)	-
3XXX	權益總計	1,713,143	56	1,805,709	69
	負債與權益總計	\$3,043,801	100	\$2,628,92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創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乃成



經理人：俞文山



會計主管：趙嘉吉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	\$572,247	100	\$569,58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十及 二七）	<u>505,188</u>	<u>88</u>	<u>531,000</u>	<u>93</u>
5900	營業毛利	<u>67,059</u>	<u>12</u>	<u>38,583</u>	<u>7</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八及 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9,767	4	20,990	4
6200	管理費用	80,245	14	76,180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229</u>	<u>1</u>	<u>8,219</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5,241</u>	<u>19</u>	<u>105,389</u>	<u>19</u>
6900	營業損失	(<u>38,182</u>)	(<u>7</u>)	(<u>66,806</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 四、十、十二、十五、二 十及二七）				
7190	其他收入	5,445	1	2,08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774	3	4,219	1
7050	財務成本	(23,573)	(4)	(14,172)	(3)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益份額	<u>50,807</u>	<u>9</u>	<u>77,332</u>	<u>14</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48,453</u>	<u>9</u>	<u>69,464</u>	<u>12</u>
7900	稅前利益	10,271	2	2,658	-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 四及二一）	(<u>8,669</u>)	(<u>2</u>)	<u>3,475</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602</u>	<u>-</u>	<u>6,133</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附註四、十八及二一)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48	-	\$ 747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2,774)	-	(94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8)	-	(127)	-
8310		(2,734)	-	(32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86,972)	(15)	(66,437)	(1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3,406)	(1)	-	-
8360		(90,378)	(16)	(66,437)	(1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93,112)	(16)	(66,759)	(1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91,510)	(16)	(\$ 60,626)	(11)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0.01		\$ 0.04	
9850	稀 釋	\$ 0.0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3月23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乃成



經理人：俞文山



會計主管：趙嘉吉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 (附註十九)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提供出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 (損) 益	權益總計
	(附註四、十五及 十九)	累積虧損 (附註十九)	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 (損) 益	權益總計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96,321	\$ 20,940	\$ 54,359	\$ -	\$1,865,279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20,940)	-	-	-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6,133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66,437)	-	(66,759)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66,437)	-	(60,626)
C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權益變動數	1,056	-	-	-	1,056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97,377	-	(12,078)	-	1,805,709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42,663)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權益變動數	(1,056)	-	-	-	(1,056)
D1 106 年度淨損	-	-	-	-	1,602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2,734)	(86,972)	(3,406)	(93,112)
D5 106 年綜合損益總額	-	-	(86,972)	(3,406)	(91,510)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53,658	\$ -	(\$ 1,132)	(\$ 3,406)	\$1,713,14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乃成

經理人：俞文山

會計主管：趙嘉吉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0,271	\$ 2,65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6,142	79,668
A20200	攤銷費用	457	336
A20900	財務成本	23,573	14,172
A21200	利息收入	(316)	(208)
A21300	股利收入	(3,640)	-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0,807)	(77,33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1,852)	(4,589)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21,008)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014	15,604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 失	10	61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347	(989)
A31150	應收帳款	(10,542)	(6,13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0	31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21)	514
A31200	存 貨	(1,800)	4,189
A31230	預付款項	368	19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17)	(72)
A31900	淨確定福利資產	(1,869)	(1,770)
A32130	應付票據	1,032	-
A32150	應付帳款	1,819	(8,15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9,610)	(18,40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24)	(7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089)	6,151
A33000	營運(支付)產生之現金	(4,512)	6,70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85	208
A33500	退還所得稅	19	2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208)	6,93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62,301)	\$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83,733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8,003)	(10,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69)	(9,251)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6	(83)
B0410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0)	33,64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81)	(264)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872	(1,51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8,579)	(15,80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64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2,022)	(3,27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40,000)	127,5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55,000	17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327,444)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8,047)	(10,78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96,953	(40,730)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數	10,723	(37,06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2,362	149,43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3,085	\$ 112,36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乃成



經理人：俞文山



會計主管：趙嘉吉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0 年 5 月，主要從事於光耦合器及繼電器之加工、裝配、製造及買賣。本公司之股票自 89 年 1 月 15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並於 90 年 9 月 17 日起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集中市場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及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 或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第 1 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中修正 IFRS 2 「股份基礎給付」、IFRS 3 「企業合併」、IFRS 8 「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前述修正將適用於收購日於 106 年以後之企業合併交易。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 「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 「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4.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參閱附註二七。

首次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對本公司之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綜合損益項目及現金流量項目尚無重大影響。

(二) 107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年1月1日
IFRS 4之修正「於IFRS 4『保險合約』下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及興櫃股票與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

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首次適用調整後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162,600	\$ 162,6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2,600	(162,600)	-
資產影響	<u>\$ 162,600</u>	<u>\$ -</u>	<u>\$ 162,600</u>
待彌補虧損	(\$ 1,132)	(\$ 3,406)	(\$ 4,5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406)	3,406	-
權益影響	<u>(\$ 4,538)</u>	<u>\$ -</u>	<u>(\$ 4,538)</u>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將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若簽訂之合約係不可取消，本公司將於具無條件收款權時同時認列應收款及合約負債。適用 IFRS 15 前，實務上係於收款時認列預收收入。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前之所有合約修改，本公司將不逐次重編該合約之處理，而以能反映所有修改彙總影響之方式來辨認履約義務、決定交易價格及分攤交易價格。

此外，本公司將揭露 107 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 IFRS 15 之差異說明。

追溯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調整之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合約負債—流動	\$ -	\$ 3,569	\$ 3,569
預收貨款	<u>3,569</u>	<u>(3,569)</u>	<u>-</u>
負債影響	<u>\$ 3,569</u>	<u>\$ -</u>	<u>\$ 3,569</u>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4.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本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5.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將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9之修正「具負債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2)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2019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IFRS 16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IAS 17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中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

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本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IFRS 9 規定若合約條款允許發行人（即債務人）提前清償債務工具或允許持有人（即債權人）於到期前將債務工具賣回予發行人，且提前還款金額幾乎代表尚未支付之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及提前終止合約之合理補償，則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該修正進一步說明，前述合理補償可能是由合約任一方支付或收取，意即提出提前還款要求之一方亦可能收取合理補償。

前述修正規定生效時，本公司應追溯適用，但得選擇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或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重編比較期間資訊。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性不動產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

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

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

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子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其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若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其持有投資性不動產）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 1 等級輸入值，本公司或委任之估價師針對採收益法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參考現有租賃契約、鄰近租金行情等資訊決定輸入值；針對採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係考量相關法令、總體經濟、當地土地使用情形及市

場行情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變動。本公司每季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557	\$ 75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7,648	111,604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4,880	-
	<u>\$ 123,085</u>	<u>\$ 112,362</u>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1.3%-1.5%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流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u>\$ 162,600</u>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 1,878</u>	<u>\$ 3,225</u>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25,030	114,488
減：備抵呆帳	(6,819)	(6,819)
	<u>118,211</u>	<u>107,66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3,672	\$ 3,722
質押定存單	3,649	3,639
應收出售證券款	33,570	-
其 他	32	1
	<u>40,923</u>	<u>7,362</u>
	<u>\$ 161,012</u>	<u>\$ 118,256</u>

應收票據及帳款

本公司對客戶授信期間原則上為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紀錄及分析客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16,982	\$ 107,467
90 天以下	1,229	202
90 至 180 天	6,819	6,819
合 計	<u>\$ 125,030</u>	<u>\$ 114,48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90 天以下	<u>\$ 1,229</u>	<u>\$ 20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6,819	\$ 6,819
年底餘額	\$ 6,819	\$ 6,819

九、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40,250	\$ 168,651
在製品	48,816	37,537
原物料	54,882	44,974
	<u>\$ 243,948</u>	<u>\$ 251,162</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05,188 仟元及 531,000 仟元。

106 及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出售下腳收入分別為 763 仟元及 604 仟元，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9,014 仟元及 15,604 仟元。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備註
投資子公司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非上市(櫃)公司							
冠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冠宏公司)	\$ -	-	\$ 26,932	100			註一
冠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冠研公司)	-	-	17,198	100			註一
寶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寶晉公司)	-	-	(16,779)	75			註一
COSMO ELECTRONICS CO., LTD. (薩摩亞冠西電子有限公司)	361,177	100	363,385	100			
COSMO ELECTRONICS (HK) CO. LIMITED (COSMO(HK)公司)(原 PGEA 公司)	91,250	100	106,329	100			註二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SAMOA) (GRAND CONCEPT 公司)	388,164	100	407,731	100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SAMOA) (GRANDWAY 公司)	749,161	100	668,606	100			
PT COSMO TECHNOLOGY (印尼 PT COSMO 公司)	72,232	14	80,288	14			
冠吉能源有限公司	16,967	100	20,553	100			
成晉股份有限公司	213,100	100	-	-			註三
	1,892,051		1,674,243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實餘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16,779				
	\$ 1,892,051		\$ 1,691,022				

註一：本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處分其全部持股予其他關係人，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三。

註二：係 105 年 10 月 13 日更名為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原 PRO GLOBAL ELECTRONICS OF AMERICA (HK) CO. LIMITED)。

註三：本公司於 106 年 8 月 10 日投資設立。

本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持有印尼 PT COSMO 公司之股權合計超過 20%，因是本公司對各該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計價。

本公司於 106 年度分別投資設立成晉股份有限公司及增資 GRANDWAY 公司，其投資總額分別為 200,000 仟元及 58,003 仟元。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淨益（損）之內容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冠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19,696)	(\$ 27,436)
冠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309)	(6,611)
寶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294)	(8,710)
薩摩亞冠西電子有限公司	81	9,316
COSMO(HK)公司	(7,025)	28,114
GRAND CONCEPT 公司	12,031	26,796
GRANDWAY 公司	62,678	53,068
印尼 PT COSMO 公司	(2,716)	5,335
冠吉能源有限公司	(2,043)	(2,540)
成晉股份有限公司	13,100	-
	<u>\$ 50,807</u>	<u>\$ 77,332</u>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58,178	\$ 113,571	\$ 731,062	\$ 10,080	\$ 12,212	\$ 163,798	\$1,088,901
增加	-	-	849	1,075	489	2,068	4,481
處分	-	-	(64,167)	(1,267)	-	-	(65,434)
由預付設備款轉入	-	872	58,685	-	-	-	59,55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8,178</u>	<u>\$ 114,443</u>	<u>\$ 726,429</u>	<u>\$ 9,888</u>	<u>\$ 12,701</u>	<u>\$ 165,866</u>	<u>\$1,087,505</u>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31,935	\$ 538,730	\$ 9,279	\$ 7,885	\$ 140,546	\$ 728,375
處分	-	-	(64,167)	(1,267)	-	-	(65,434)
折舊費用	-	2,490	66,848	485	752	9,088	79,66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4,425</u>	<u>\$ 541,411</u>	<u>\$ 8,497</u>	<u>\$ 8,642</u>	<u>\$ 149,634</u>	<u>\$ 732,609</u>
105年1月1日淨額	<u>\$ 58,178</u>	<u>\$ 81,636</u>	<u>\$ 192,332</u>	<u>\$ 801</u>	<u>\$ 4,327</u>	<u>\$ 23,252</u>	<u>\$ 360,526</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58,178</u>	<u>\$ 80,018</u>	<u>\$ 185,018</u>	<u>\$ 1,391</u>	<u>\$ 4,059</u>	<u>\$ 16,232</u>	<u>\$ 344,896</u>

(接次頁)

(承前頁)

成 本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8,178	\$ 114,443	\$ 726,429	\$ 9,888	\$ 12,701	\$ 165,866	\$1,087,505
增 添	-	770	13,262	-	232	1,830	16,094
處 分	-	-	(42,808)	-	-	(22,677)	(65,485)
由預付設備款轉入	-	1,062	26,992	-	-	3,333	31,389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8,178	\$ 116,275	\$ 723,673	\$ 9,888	\$ 12,933	\$ 148,354	\$1,069,503
累計折舊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4,425	\$ 541,411	\$ 8,497	\$ 8,642	\$ 149,634	\$ 742,609
處 分	-	-	(42,808)	-	-	(22,677)	(65,485)
折舊費用	-	2,326	46,038	175	807	6,796	56,142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36,751	\$ 544,641	\$ 8,672	\$ 9,449	\$ 133,753	\$ 733,266
106 年 1 月 1 日淨額	\$ 58,178	\$ 80,018	\$ 185,018	\$ 1,391	\$ 4,059	\$ 16,232	\$ 344,896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58,178	\$ 79,524	\$ 179,234	\$ 1,216	\$ 3,484	\$ 14,601	\$ 336,237

上述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3 至 55 年
機器設備	2 至 9 年
運輸設備	5 至 8 年
辦公設備	3 至 9 年
其他設備	2 至 9 年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公允價值，調節如下：

	金 額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619
列入損益之公允價值調整損失	(619)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7,000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000
列入損益之公允價值調整損失	(1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990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847	\$ 888
1~5 年	25	803
	\$ 872	\$ 1,691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於 107 年 3 月 16 日及 106 年 3 月 27 日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黃昭諺、紀孟偉及林書弘估價師進行估價。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公允價值，106 及 105 年度之公允價值調整未實現損益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除未開發之土地外，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 35,067	\$ 35,045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u>1,587</u>	<u>1,584</u>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u>\$ 33,480</u>	<u>\$ 33,461</u>
折現率	2.345%	2.345%

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之租金行情約為每坪 0.6 仟元。

上述供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6 年度及 105 年產生租金收入分別為 897 仟元及 900 仟元。

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本公司目前租金並考量未來租金年成長率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 10 年估算；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推估，扣除土地增值稅及仲介費。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含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維修費、重置提撥費及招商仲介費等支出，該等支出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未來公告地價之調整、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及推估。

折現率係考量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利率加 3 碼，並考量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市場接手性加計風險溢酬 0.5% 決定。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77
增 加	<u>264</u>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141</u>
<u>累計攤銷</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59
攤銷費用	<u>336</u>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95</u>
105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1,918</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846</u>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41
增 加	<u>181</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322</u>
<u>累計攤銷</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95
攤銷費用	<u>457</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752</u>
106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1,846</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570</u>

上述有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3 至 5 年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一銀行保證借款	\$ 130,000	\$ 120,000
一銀行抵押借款	<u>55,000</u>	<u>105,000</u>
	<u>\$ 185,000</u>	<u>\$ 225,000</u>

本公司短期銀行保證借款係分別由本公司董事長蔡乃成及蔡其虎以個人身分擔任連帶保證人，短期抵押借款係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作為抵押品。

1. 銀行保證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964%-2.000%及 2.000%-2.150%。
2. 銀行抵押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890%及 1.900%-1.970%。

(二) 長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循環額度信用借款（甲項）	\$ 725,000	\$ 170,000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份	<u>145,000</u>	<u>-</u>
	<u>\$ 580,000</u>	<u>\$ 170,000</u>

106 及 105 年度循環額度信用借款

本公司與印尼 PT COSMO 公司於 105 年 10 月 14 日與以王道商業銀行（原台灣工業銀行）為主辦銀行之聯貸銀行團簽訂 3 年期之循環額度信用借款合同，合約金額計 1,125,000 仟元，授信期間為自首次動撥日（105 年 11 月 11 日）起算 3 年。新簽定之循環額度信用借款合同首次動用限用於償前聯貸案授信餘額之全部。

申貸額度之項目區分如下：

1. 循環額度信用借款（甲項）：借款人為本公司，額度計 725,000 仟元，合約期間內得循環動用，惟本項授信額度應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 18 個月之日遞減 10%；滿 24 個月遞減 10%；滿 30 個月遞減 30%；滿 36 個月遞減 50%，各次動用均以授信期間屆滿之日為到期日，動撥日起 3 個月付息，利率每季重新議定，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4767%-2.6353%及 2.6353%。
2. 循環額度信用借款（乙項）：借款人為印尼 PT COSMO 公司，額度計美金 12,500 仟元，合約期間內額度得循環動用，每次動用天期為 3 個月、6 個月或其他經管理銀行同意之其他天期，惟最長以 6 個月為限且不得超逾授信期間屆滿之日，按季付息，

利率每季重新議定，於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分別為3.5400%及2.80000%。

本公司承諾於聯貸合約存續期間全部債務清償前，合併公司年度及第2季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以下財務比率。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不得低於100%；
2.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1,500,000仟元，有形淨值定義為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之金額；
3.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50%，負債比率定義為負債加計或有負債之總合除以有形淨值；
4.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200%，利息保障倍數定義為稅前淨利、財務成本、折舊及攤銷之總合除以財務成本之比率。

前述之財務比率，係根據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準。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時，本公司如於經管理銀行通知日起限期內改善（以下次第2季或全年度財務報表為檢核基準），則不視為違反本項承諾條款；倘本公司未能依指定期限及條件改善，即構成聯貸合約之違約事件。

本公司董事長蔡乃成及蔡其虎以個人名義為上述聯貸合約之連帶保證人及本票共同發票人，另本公司與印尼PT COSMO公司就上述聯貸合約授信之未受償餘額負連帶清償責任。

十五、應付公司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96,947	\$ 193,447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份	<u>196,947</u>	<u>-</u>
	<u>\$ -</u>	<u>\$ 193,477</u>

本公司於104年11月13日在台灣發行3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公司債200,000仟元。

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一) 發行日期：104年11月13日

(二) 面額：新台幣100仟元

(三) 發行及交易地點：國內

(四) 發行價格：100%

(五) 發行總額：新台幣 200,000 仟元

(六) 票面利率：0%；有效利率：1.7931%

(七) 發行期限：3 年期；到期日：107 年 11 月 13 日

(八) 轉換權利與標的：依請求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九) 債券之贖回及賣回辦法：

1. 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後，按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2. 提前贖回：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期滿 1 個月後翌日起至到期日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內，通知持有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十) 轉換價格及調整：

1. 發行轉換價格為每股 37.9 元。

2. 轉換期間：發行日後屆滿 1 個月翌日（民國 104 年 12 月 14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07 年 11 月 13 日）止。

3.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增加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之各種有價證券或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依發行辦法所列之公式調整轉換價格。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調整均為 37.2 元。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7931%。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價款	<u>\$200,000</u>
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金額	<u>(\$ 7,420)</u>
105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190,069
以有效利率 1.7931%計算之利息	<u>3,408</u>
105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193,477</u>
106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193,477
以有效利率 1.7931%計算之利息	<u>3,470</u>
106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196,947</u>

十六、應付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應付票據一因營業而發生	<u>\$ 1,032</u>	<u>\$ -</u>
<u>應付帳款</u>		
應付帳款一因營業而發生	<u>\$ 60,909</u>	<u>\$ 59,090</u>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15,552	\$ 17,856
應付休假給付	3,376	3,149
應付加工費	2,886	2,439
應付設備款	7,922	3,097
其他	<u>10,607</u>	<u>7,245</u>
	<u>\$ 40,343</u>	<u>\$ 33,786</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

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124	\$ 34,74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6,546)	(37,248)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 4,422)	(\$ 2,505)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5年1月1日餘額	\$ 35,248	(\$ 35,236)	\$ 1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40	-	540
利息收入	-	(554)	(554)
認列於損益	540	(554)	(1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98	29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537	-	53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582)	-	(1,58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45)	298	(747)
雇主提撥	-	(1,756)	(1,756)
福利支付	-	-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34,743	(\$ 37,248)	(\$ 2,505)
106年1月1日餘額	\$ 34,743	(\$ 37,248)	(\$ 2,50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499	(549)	(50)
認列於損益	499	(549)	(50)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損失(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190	\$ 190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699	-	69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937)	-	(93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38)	190	(48)
雇主提撥	-	(1,819)	(1,819)
福利支付	(2,880)	2,880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2,124</u>	<u>(\$ 36,546)</u>	<u>(\$ 4,422)</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利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管理費用減項	<u>(\$ 50)</u>	<u>(\$ 14)</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5%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	2.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190)	(\$ 1,324)
減少 0.25%	\$ 1,246	\$ 1,39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	\$ 5,251	\$ 5,875
減少 1%	(\$ 4,455)	(\$ 4,95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計 1 年內提撥金額	\$ 1,819	\$ 1,7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5 年	16 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70,000	170,000
額定股本	\$ 1,700,000	\$ 1,7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156,307	156,307
已發行股本	\$ 1,563,073	\$ 1,563,073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行使認股所保留之股本計 3,000 仟股。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私募總發行股數 7,000 仟股，金額計 208,600 仟元，截止 10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辦理補辦公開發行。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u>		
<u>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244,842	\$ 487,505
<u>得用以彌補虧損</u>		
員工認股權轉列股票發行溢價	1,396	1,39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數	-	1,056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股權	7,420	7,420
	<u>\$ 253,658</u>	<u>\$ 497,377</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6 月 22 日及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 105 年及 104 年度虧損撥補。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擬議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1,132 仟元，尚待預計 107 年 6 月 19 日召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2 日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42,663 仟元。

（四）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 對本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以公允價值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時，因公允價值淨增加數轉入保留盈餘 172,367 仟元後仍有累積虧損，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通過迴轉以前年度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20,940 仟元。

（五）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12,078)	\$ 54,35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86,972)	(66,437)
期末餘額	(\$ 99,050)	(\$ 12,078)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期初餘額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3,406)
期末餘額	(\$ 3,406)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 897	\$ 900
利息收入	316	208
股利收入	3,640	-
其 他	592	977
	<u>\$ 5,445</u>	<u>\$ 2,08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損失	(\$ 10)	(\$ 6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852	4,589
處分投資利益	21,008	-
淨外幣兌換(損)益	(7,076)	249
	<u>\$ 15,774</u>	<u>\$ 4,219</u>

(三)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0,103	\$ 10,764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3,470	3,408
	<u>\$ 23,573</u>	<u>\$ 14,172</u>

(四)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6,142	\$ 79,668
其他無形資產	457	336
	<u>\$ 56,599</u>	<u>\$ 80,00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3,877	\$ 76,002
營業費用	2,265	3,666
	<u>\$ 56,142</u>	<u>\$ 79,66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 457	\$ 336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767	\$ 2,990	\$ 4,757
確定福利計畫	-	(50)	(50)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46,385	57,347	103,732
保險費用	3,841	5,143	8,984
其他	2,344	1,736	4,080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4,337</u>	<u>\$ 67,166</u>	<u>\$ 121,503</u>

105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808	\$ 2,806	\$ 4,614
確定福利計畫	-	(14)	(14)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44,074	55,835	99,909
保險費用	3,741	4,729	8,470
其他	2,358	1,658	4,016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1,981</u>	<u>\$ 65,014</u>	<u>\$ 116,995</u>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至 12%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但有累積虧損時，應先彌補虧損。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 107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度
員工酬勞	5%
董監事酬勞	1%

金額

	106年度
	現 金
員工酬勞	546
董監事酬勞	109

本公司因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係累積虧損，故 105 及 104 年度未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64 人及 157 人。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669)	\$ 3,47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 8,669)	\$ 3,475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益	\$ 10,271	\$ 2,658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746)	(\$ 452)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746	452
當期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	(8,669)	3,47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 8,669)	\$ 3,475

本公司適用之稅率為 17%。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11,101 仟元及 5,549 仟元。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 8)	(\$ 127)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17	\$ 36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556	(\$ 315)	\$ -	\$ 3,241
備抵呆帳	959	16	-	975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4,563	(1,333)	-	3,230
虧損扣抵	50,611	4,138	-	54,749
其他	849	(137)	-	712
	<u>\$ 60,538</u>	<u>\$ 2,369</u>	<u>\$ -</u>	<u>\$ 62,90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之投資淨損	\$ 15,770	\$ 10,711	\$ -	\$ 26,48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26	318	8	752
投資性不動產	4,202	9	-	4,211
	<u>\$ 20,398</u>	<u>\$ 11,038</u>	<u>\$ 8</u>	<u>\$ 31,444</u>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之投資淨損	\$ 4,646	(\$ 4,646)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36	(780)	-	3,55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	(2)	-	-
備抵呆帳	971	(12)	-	959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804	759	-	4,563
虧損扣抵	25,781	24,830	-	50,611
其 他	491	358	-	849
	<u>\$ 40,031</u>	<u>\$ 20,507</u>	<u>\$ -</u>	<u>\$ 60,53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60	(\$ 160)	\$ -	\$ -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之投資淨利	-	15,770	-	15,77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99	127	426
投資性不動產	3,079	1,123	-	4,202
	<u>\$ 3,239</u>	<u>\$ 17,032</u>	<u>\$ 127</u>	<u>\$ 20,398</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0 年度到期	\$ 20,318	\$ 20,318
111 年度到期	92,606	92,606
112 年度到期	55,033	11,310
113 年度到期	104,380	-
	<u>\$ 272,337</u>	<u>\$ 124,234</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20,318	110
92,606	111
55,033	112
109,633	113
80,283	114
64,073	115
172,444	116
<u>\$ 594,390</u>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均係待彌補虧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 -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105 年度無盈餘可供分配，故無計算稅額扣抵比率。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0.01	\$ 0.04
稀釋每股盈餘	\$ 0.01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1,602	\$ 6,133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56,307	156,30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5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56,322	

106 及 105 年度本公司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

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處分投資子公司－喪失控制

本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與其他關係人威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簽訂處分本公司持有冠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冠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寶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所有股權合約，其處分價款為 2,052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對上述子公司自該日起喪失控制力。相關處分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八。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一）本公司為承租人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6,489	\$ 6,556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2,674</u>	<u>2,748</u>
	<u>\$ 9,163</u>	<u>\$ 9,304</u>

（二）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二。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六、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帳面金額	106年12月31日			
		公 第 1 級	允 第 2 級	價 第 3 級	值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應付公司債	\$196,947	\$ _____	\$198,640	\$ _____	\$198,640

		105年12月31日			
		公	允	價	值
帳面金額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應付公司債	\$193,477	\$ -	\$196,680	\$ -	\$196,680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62,600	\$ -	\$ -	\$ 162,600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其他放款及應收款（註1）	\$ 289,711	\$ 233,23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2,600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293,457	775,18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含1年內到期部分）、長期借款（含1年內到期部分）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應收款、外部借款及借款中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

變動 5% 之損益	106 年度	105 年度
美金	\$ 6,171	\$ 5,517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收益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8,529	\$ 3,639
—金融負債	196,947	193,47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07,036	110,963
—金融負債	910,000	395,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淨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 5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下降分別為 92 仟元及 18 仟元，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將分別有現金流入 535 仟元及 555 仟元。

針對本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固定利率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分別下降 980 仟元及 963 仟元，浮動利率金融負債將分別有現金流出 4,550 仟元及 1,975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上市櫃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對於本公司權益價格變動之金融資產，進行風險衡量。本公司係採用敏感度分析衡量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權益投資部位暴險進行。若國內外權益投資部位價格下跌 5%，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將減少 8,13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本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

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除已約定於 1 年內還款之流動金融負債外，其餘長期借款之約定還款期間分析。

10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長期借款	\$ 145,000	\$ 580,000	\$ -	\$ 725,000
應付公司債	<u>196,947</u>	<u>-</u>	<u>-</u>	<u>196,947</u>
	<u>\$ 341,947</u>	<u>\$ 580,000</u>	<u>\$ -</u>	<u>\$ 921,947</u>

10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長期借款	\$ -	\$ -	\$ 170,000	\$ 170,000
應付公司債	<u>-</u>	<u>193,477</u>	<u>-</u>	<u>193,477</u>
	<u>\$ -</u>	<u>\$ 193,477</u>	<u>\$ 170,000</u>	<u>\$ 363,477</u>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PT COSMO TECHNOLOGY	子 公 司
COSMO ELECTRONIC(HK)COMPANY LIMITED	子 公 司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子 公 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RENOWN BOOM LIMITED	子 公 司
成晉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冠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威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成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二) 營業交易

關 係 人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u>製造費用—加工費</u>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u>\$ 137,769</u>	<u>\$ 152,301</u>
關 係 人 名 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付關係人款項</u>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u>\$ 84,081</u>	<u>\$ 93,691</u>

本公司與冠西昆山公司之加工費係參酌其加工成本及營業費用雙方協議訂定之，係月結 60 天支付。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其他應收款</u>		
PT COSMO TECHNOLOGY	\$ 1,034	\$ 13
威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2,052</u>	<u>-</u>
	<u>\$ 3,086</u>	<u>\$ 13</u>
<u>存入保證金</u>		
成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22</u>	<u>\$ 22</u>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u>租金收入</u>		
成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26	\$ 126
冠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4	23
成晉股份有限公司	<u>14</u>	<u>-</u>
	<u>\$ 174</u>	<u>\$ 149</u>

(四)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與其他關係人威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簽訂處分本公司持有冠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冠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寶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所有股權合約之相關內容，詳附註二三。

(五)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企業及關係企業為本公司融資之背書保證情形：詳附表二。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397	\$ 8,837
退職後福利	378	378
	<u>\$ 9,775</u>	<u>\$ 9,21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已提供作為本公司及關係企業銀行借款融資額度及進口關稅之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應收款）	\$ 3,649	\$ 3,6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6,463	137,825
投資性不動產	26,990	27,000
	<u>\$ 167,102</u>	<u>\$ 168,464</u>

二九、重大承諾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重大承諾如下：

本公司為關係企業融資之背書保證額度：詳附表二。

三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438		29.76 (美 元：新台幣)		\$	<u>191,603</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291		29.76 (美 元：新台幣)		\$	<u>68,174</u>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503		32.25 (美 元：新台幣)		\$	<u>177,477</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082		32.25 (美 元：新台幣)		\$	<u>67,142</u>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7,076)仟元及 249 仟元，由於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一、五及附註二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單位：除另予注明者外，
估價新台幣萬元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公司	香港之全资公司	告公	司公	类业经	成者人	本局及前月(元)	期(元)	未结(元)	期(元)	售商主(元)	国境(%)	实收(元)	利分派(元)	注	法	利分派(元)	金限
1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COSMO LIGHTING INC.	Y	其他股权投资— 附认人	\$ 14,880 (USD 500 千元)	\$ -	\$ -	-	3	(C)	\$ -	-	342,628 (十二)	\$	342,628 (十二)	685,257 (十二)	
1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PT COSMO TECHNOLOGY LIMITED	Y	其他股权投资— 附认人	47,616 (USD 1,600 千元)	-	-	-	3	(C)	-	-	342,628 (十二)	-	342,628 (十二)	685,257 (十二)	
1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PT COSMO GREEN TECHNOLOGY LIMITED	Y	其他股权投资— 附认人	29,760 (USD 1,000 千元)	-	-	-	3	(C)	-	-	342,628 (十二)	-	342,628 (十二)	685,257 (十二)	
1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REAL BENUS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Y	其他股权投资— 附认人	29,760 (USD 1,000 千元)	-	-	-	3	(C)	-	-	342,628 (十二)	-	342,628 (十二)	685,257 (十二)	
1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冠博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Y	其他股权投资— 附认人	14,880 (USD 500 千元)	14,880 (USD 500 千元)	-	14,880	0	(C)	-	-	62,975 (十二)	-	62,975 (十二)	125,580 (十二)	
1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冠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Y	其他股权投资— 附认人	17,656 (USD 600 千元)	-	-	-	0	(C)	-	-	62,975 (十二)	-	62,975 (十二)	125,580 (十二)	
1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冠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Y	其他股权投资— 附认人	40,176 (USD 1,350 千元)	37,200 (USD 1,250 千元)	-	37,200	0	(C)	-	-	62,975 (十二)	-	62,975 (十二)	125,580 (十二)	
1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EVER MEHIT TRADING LIMITED	Y	其他股权投资— 附认人	75,858 (USD 2,550 千元)	75,858 (USD 2,550 千元)	-	75,858	3	(U)	114,911 (USD 3,770 千元) (十二或七)	237,252 (十二或六)	114,911 (十二)	-	114,911 (十二)	188,276 (十二)	
1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COSMO ELECTRONIC (HK) COMPANY LIMITED	Y	其他股权投资— 附认人	23,608 (USD 800 千元)	23,608 (USD 800 千元)	-	23,608	0	(C)	-	-	342,628 (十二)	-	342,628 (十二)	685,257 (十二)	
2	冠宇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冠宇贸易服务贸易有限公司	Y	其他股权投资— 附认人	54,760 (RMB12,000 千元)	54,760 (RMB12,000 千元)	-	54,760	4.5	(C)	-	-	342,628 (十二)	-	342,628 (十二)	685,257 (十二)	
3	BENOWN ROOM LIMITED	COSMO ELECTRONIC (HK) COMPANY LIMITED	Y	其他股权投资— 附认人	29,760 (USD 1,000 千元)	29,760 (USD 1,000 千元)	-	29,760	0	(C)	-	-	342,628 (十二)	-	342,628 (十二)	685,257 (十二)	
3	BENOWN BOOM LIMITED	EVER MEHIT TRADING LIMITED	Y	其他股权投资— 附认人	29,760 (USD 1,000 千元)	29,760 (USD 1,000 千元)	-	29,760	3	(C)	-	-	107,842 (十二)	-	107,842 (十二)	132,812 (十二)	

注一：資金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案征北案卷。

[illegible]

(2) 江州府志卷三

1980年

直徑及間隔皆有表快徑數倍者

總管所全項以俾值之百分之四十

重信及開張持有表決權股份全

蘇軾在問史青性實之通媒愛父易

EVER MERIT TRADING LIMITED

國立編譯館館刊・第廿九卷・第一期

陳以壽題書法寶號：萬全堂新印

上海人民广播电台

上海外灘源頭有限公司

• 李元元、王旦、张世成等 [7]

“三、一九三九年九月，日本帝国主义侵略军侵入中国，国民党政府宣布抗战，全国人民团结起来，一致对敌，经过八年艰苦卓绝的斗争，终于取得了抗战的胜利。这是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经过长期艰苦斗争，终于取得的伟大胜利。这一胜利，不仅使中国人民摆脱了被侵略、被压迫的地位，而且使中国在国际上赢得了应有的尊重。这一胜利，也充分证明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的正确性，以及中国人民的英勇斗争精神。这一胜利，为新中国的成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这一胜利，也是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经过长期艰苦斗争，终于取得的伟大胜利。这一胜利，不仅使中国人民摆脱了被侵略、被压迫的地位，而且使中国在国际上赢得了应有的尊重。这一胜利，也充分证明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的正确性，以及中国人民的英勇斗争精神。这一胜利，为新中国的成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illegible][illegible]

重組及因該特許承購總額百分之五之國外公司間，悉照原購總額資金之承購者為資金提供者，悉照新金額以原承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公司則以原承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正如：性理學則以易學為通理之淵藪也。

EVER MERIT TRADING LIMITED 註冊資本為 7,973 萬元之總發行商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作為買方及比例受命保證之擔保人。

[illegible][illegible]

本公司之管理原則，至已於 1973 年 1 月實施非常會議，

正人： 北京中興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106 年 12 月因政府 展期 3,020 件之五十五個批發證，應於何時可以完成，惟該公司未予回答。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千元

上——：安全保證費與技術保證費之比例有下六種，標示進款即可：

收入：係以期未匯票，美金總金額2976元換算。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種類	日期	單位數/股數	單位帳面金額	金額持比率(%)	公允價值	備註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豐泰企業	-	備缺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00,000	\$ 162,600	0.18	\$ 162,600	註

註：豐泰企業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股票收盤價 135.5 元計算。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附表五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集團	交易金額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則及	可收回之金額	票款、帳款、應收帳款之比率	註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註一)	授信期間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37,769	53.25% (註一)	月結 60 天	季前冠西昆山公司加工成本及營業費用雙方協議訂定之	(\$ 84,081)	(57.58%)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37,769)	(100%)	月結 60 天	季前冠西昆山公司加工成本及營業費用雙方協議訂定之	84,081	100%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CITY ORIENT LIMITED	實質關係人	282,914	100%	依雙方約定條件為之	—	(6,558)	(100%)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PT COSMO TECHNOLOGY	兄弟公司	(279,545)	(95%)	依雙方約定條件為之	—	115,902	96%	
PT COSMO TECHNOLOGY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兄弟公司	279,545	100%	依雙方約定條件為之	—	(115,902)	100%	

註一：係冠西電子委由冠西電子昆山公司加工之加工費，佔冠西電子全部製造費用之 53.25%。

冠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總額	逾期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逾期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逾期後收回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提列帳金額	抵債金額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PT COSMO TECHNOLOGY	凡鼎公司		\$ 115,902	3.33	\$ -	\$ 79,721	\$ -	-

冠泰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港幣千元
除另有註明者外，
係按新台幣計算

附表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總資產 港幣千元	總負債 港幣千元	實收資本 港幣千元	股權比率 (%)	期末 資產 港幣千元	期末 負債 港幣千元	期末 淨資產 港幣千元	期末 淨資產 美金	期末 淨資產 港幣千元	期末 淨資產 美金	註
冠泰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冠泰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COSMO ELECTRONICS (HK) CO. LIMITED	香港	電子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335,962	204,501	335,962	100	335,962	204,501	131,461	131,461	131,461	131,461	註一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越南	一般投資業	132,117	132,117	132,117	100	132,117	132,117	-	-	-	-	註一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越南	一般投資業	676,457	676,457	676,457	100	676,457	676,457	-	-	-	-	註一
	PT COSMO TECHNOLOGY	印尼	設計製造及銷售	87,075	87,075	87,075	14	87,075	87,075	72,232	72,232	72,232	72,232	註一
	冠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印尼	設計製造及銷售	100,000	100,000	100,000	-	100,000	100,000	-	-	-	-	註一
	冠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印尼	設計製造及銷售	13,548	13,548	13,548	-	13,548	13,548	-	-	-	-	註一
	冠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印尼	設計製造及銷售	14,402	14,402	14,402	-	14,402	14,402	-	-	-	-	註一
	冠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印尼	設計製造及銷售	31,760	31,760	31,760	-	31,760	31,760	-	-	-	-	註一
	冠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印尼	設計製造及銷售	200,000	200,000	200,000	-	200,000	200,000	-	-	-	-	註一
	冠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印尼	設計製造及銷售	24,568	24,568	24,568	-	24,568	24,568	-	-	-	-	註一
	冠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印尼	設計製造及銷售	650	650	650	-	650	650	-	-	-	-	註一
	冠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印尼	設計製造及銷售	335,962	335,962	335,962	100	335,962	335,962	-	-	-	-	註一
	COSMO ELECTRONICS (HK) CO. LIMITED (原 COSMA CO. LIMITED)	美國	設計製造及銷售	1,620 美元	1,620 美元	1,620 美元	100	1,620 美元	1,620 美元	-	-	-	-	註一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美國	設計製造及銷售	300 美元	300 美元	300 美元	100	300 美元	300 美元	-	-	-	-	註一
	冠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	設計製造及銷售	132,117	132,117	132,117	100	132,117	132,117	-	-	-	-	註一
	冠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	設計製造及銷售	538,516	538,516	538,516	100	538,516	538,516	-	-	-	-	註一
	冠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	設計製造及銷售	137,941	137,941	137,941	100	137,941	137,941	-	-	-	-	註一
	冠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	設計製造及銷售	87,514	87,514	87,514	13	87,514	87,514	66,212	66,212	66,212	66,212	註一
	冠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	設計製造及銷售	44,603	44,603	44,603	50	44,603	44,603	35,002	35,002	35,002	35,002	註一
	冠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	設計製造及銷售	493,651	493,651	493,651	73	493,651	493,651	349,585	349,585	349,585	349,585	註一
	冠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	設計製造及銷售	44,603	44,603	44,603	50	44,603	44,603	35,002	35,002	35,002	35,002	註一

註一：被投資公司本期財務狀況與本報財務狀況比例列於投資關係之五至九項表本期財務狀況比例列於投資關係。

註二：冠泰電子公司。

註三：於 105 年 12 月 13 日股東會決議解散，並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業經主管機關核准。

註四：於 106 年 3 月 31 日經股東會決議解散，並於 106 年 3 月 31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業經主管機關核准。

註五：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解散，並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業經主管機關核准。

註六：冠泰電子公司本期財務狀況與本報財務狀況比例列於投資關係。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千元

[illegible]

(7) 透過第三持區投資設立薩亞西電有限公司及黑米斯新亞西電有限公司再投資大德公司。

(2) 波通線投資第三地區有限公司 RENOBN BOOM LIMITED 再投資大陸公司。

莊三、永年處認列投資損益及提現帳面價值：冠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東莞冠電興熱感貿易有限公司及韶關市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均持掛號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表計算，
財緒瑞太計量；東莞品德源建設有限公司應按其所持權益證之附錄報表計算。
財緒瑞太計量；東莞品德源建設有限公司應按其所持權益證之附錄報表計算。

四、本公司於本年內，將原設於香港之冠冠貿易有限公司，再遷設於英屬香港，並遷換冠冠貿易有限公司之註冊資本由RMB 50,000,000 換立為港幣

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註五、本公司將冠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已於106年11月30日全數處分完畢。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表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變動明細表		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表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八
存貨明細表		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		附註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明細表		附註十二
其他無形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一
短期借款明細表		表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表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七
長期借款明細表		表八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表九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一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表十二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		附註二十
用功能別彙總表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現金	
庫存現金	
台 幣	\$ 175
外幣（註）	<u>382</u>
	<u>557</u>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612
活期存款	55,726
外幣活期存款（註）	51,310
定期存款	<u>14,880</u>
	<u>122,528</u>
合 計	<u>\$123,085</u>

註：係 2,220 仟美金、32 仟港幣、4 仟歐元、38 仟日幣及 37 仟人民幣。

有關外幣金額係按 106 年底之匯率換算，其與新台幣之兌換率

彙總如下：

幣 別	兌 換 率
美 金	29.7600
港 幣	3.8070
歐 元	35.5700
日 幣	0.2642
人 民 幣	4.5650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二

名	期 初 股 數	餘 金	額	本 股	期 初 金	增	加 額	本 股	期 初 金	減	少 額	期 股	末 金	餘	額	提 供 擔 保 情 形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4,300,000	\$	285,624		4,300,000	\$	285,624		1,200,000	\$	-	-	無
豐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2,000,000	-	273,271	(註一)	800,000	-	110,671		1,200,000	-	162,600	162,600	無
		\$	-		\$	558,895				\$	395,295			\$	162,600	

註一：本期增加係包含本期購入 276,677 仟元及認列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 3,406 仟元。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A 公 司	\$ 17,488
B 公 司	13,745
C 公 司	11,579
D 公 司	10,514
E 公 司	9,410
F 公 司	8,112
G 公 司	8,052
其他（註）	<u>46,130</u>
	125,030
減：備抵呆帳	<u>6,819</u>
淨 額	<u>\$118,211</u>

註：各戶餘額皆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金 額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淨 變 現 價 值
製 成 品	\$140,250	\$173,298
在 製 品	48,816	48,816
原 物 料	<u>54,882</u>	<u>54,882</u>
淨 額	<u>\$243,948</u>	<u>\$276,996</u>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年初	增加	減去	本年度	減去	少額	採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損)益	其他調整項目	年底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金額	股權淨值	提撥保證金	註
冠西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26,932	\$ 10,000,000	\$ 7,256	\$ 10,000,000	\$ 13,889	(3,309)	\$ 19,696	\$ -	-	-	-	\$ -	-	-	註三
冠西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	-	2,500,000	13,889	(3,309)	-	-	-	-	-	-	-	-	註三
寶豐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545,000	-	-	1,545,000	(19,073)	(2,294)	-	-	-	-	-	-	-	-	註三
冠西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500,038	-	-	-	-	-	81	(2,289)	10,500,038	100	-	361,177	363,608	-	註二
COSMO ELECTRONICS (HK) CO. LIMITED	46,800,000	-	-	-	-	-	(7,025)	(8,054)	46,800,000	100	-	91,250	91,250	-	註二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SAMOA)	4,250,000	-	-	-	-	-	12,031	(31,598)	4,250,000	100	-	386,164	386,164	-	註二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SAMOA)	19,350,000	668,466	1,900,000	58,008	-	-	62,678	(40,125)	21,259,000	100	-	749,161	749,161	-	註二
PT. COSMO TECHNOLOGY	3,000,000	80,288	-	-	-	-	(2,716)	(5,340)	3,000,000	14	-	72,232	72,232	-	註二
冠西電子有限公司	-	20,553	-	-	-	-	(2,043)	(1,543)	-	100	-	16,967	16,967	-	註二
成發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00	-	-	-	13,100	-	20,000,000	100	-	213,100	213,100	-	註二
合計	\$ 1,674,243	\$ 258,003	\$ 14,045,000	\$ 2,052	\$ 50,807	\$ 88,950	\$ 1,882,051	\$ 1,882,051	\$ 1,882,051	\$ 1,882,051	\$ 1,882,051	\$ 1,882,051	\$ 1,882,051	\$ 1,882,051	\$ 1,882,051

註一：其他調整項目係認列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調整數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另加計以前年度歸派交易未實現利益於本年度實 1,852 千元。

註二：年底歸派與被投資公司之差異係因調整期未領派交易未實現停損。

註三：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將其股權全數處分完畢。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 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借 款 期 間	年 利 率 (%)	金 額	擔 保 品
銀行抵押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	106.09.18-107.03.16	1.890	<u>\$ 55,000</u>	註一
銀行保證借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06.12.18-107.03.15	2.000	50,00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06.12.29-107.03.29	2.000	50,000	
王道商業銀行	106.10.11-107.01.09	1.964	<u>30,000</u>	
			<u>130,000</u>	
合 計			<u>\$185,000</u>	

註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抵押之金額為 136,463 仟元。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甲 公 司	\$ 24,276
乙 公 司	18,463
丙 公 司	8,824
其他(註)	<u>9,346</u>
合 計	<u>\$ 60,909</u>

註：各戶餘額皆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表八

借 款 銀 行	借 款 辦 理 法	借 款 期 間	年 利 率 (%)	金 額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一 年 內 到 期	一 年 後 到 期	合 計		
王道商業銀行(原台灣工業銀行)	註一	105.11.11-108.11.10	2.4767-2.6353	\$ 26,500	\$108,000	\$132,500	註二	註三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註一	105.11.11-108.11.10	2.4767-2.6353	26,500	108,000	132,500	註二	註三
元大商業銀行	註一	105.11.11-108.11.10	2.4767-2.6353	20,000	80,000	100,000	註二	註三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註一	105.11.11-108.11.10	2.4767-2.6353	20,000	80,000	100,000	註二	註三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註一	105.11.11-108.11.10	2.4767-2.6353	13,000	52,000	65,000	註二	註三
彰化商業銀行	註一	105.11.11-108.11.10	2.4767-2.6353	13,000	52,000	65,000	註二	註三
華南商業銀行	註一	105.11.11-108.11.10	2.4767-2.6353	13,000	52,000	65,000	註二	註三
高雄銀行	註一	105.11.11-108.11.10	2.4767-2.6353	13,000	52,000	65,000	註二	註三
				<u>\$145,000</u>	<u>\$380,000</u>	<u>\$525,000</u>		

註一：每筆動用均以授信期間屆滿之日 108.11.10 為到期日，惟本項授信額度應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 18 個月之日逐減 10%；滿 24 個月逐減 10%；滿 30 個月逐減 30%；滿 36 個月逐減 50%，各次動用均以授信期間屆滿之日為到期日，動用日起 3 個月付息。

註二：董事長蔡乃成及蔡其虎以個人名義擔任授信合約之連帶保證及未業共同發言人，另 PT COSMO 就上述聯貸合約授信之本價餘額負連帶清償責任。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除另有注明者
外，按最新台帐作元

[illegible]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仟 個)	金 額
銷貨收入		
光耦合器	409,000	\$428,195
磁簧繼電器	19,554	66,210
光電繼電器	8,479	76,336
其他(註)	47	<u>5,279</u>
小 計		<u>576,020</u>
減：銷貨退回	1,664	2,167
銷貨折讓		<u>1,606</u>
小 計		<u>3,773</u>
銷貨收入淨額		<u>\$572,247</u>

註：各項金額皆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 十 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物料	\$ 48,846
加(減)：本年度進料淨額	223,901
年底原物料	(58,073)
其 他	(355)
原物料耗用	214,319
直接人工	17,536
製造費用	<u>258,724</u>
製造成本	490,579
加(減)：年初在製品	37,645
年底在製品	(<u>49,029</u>)
製成品成本	479,195
加(減)：年初製成品	191,506
年底製成品	(155,839)
製成品盤虧	273
製成品報廢	(16,855)
其 他	(<u>310</u>)
製成品銷售成本	497,970
原料銷售成本	(760)
存貨跌價、呆滯及報廢損失	9,014
存貨盤虧	(273)
出售下腳收入	(<u>763</u>)
銷貨成本	<u>\$505,188</u>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行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發 費 用	合 計
薪資(含退職後福利)	\$ 11,042	\$ 45,880	\$ 3,365	\$ 60,287
租 金	-	7,074	-	7,074
交 際 費	987	1,017	-	2,004
保 險 費	862	4,299	291	5,452
折 舊	-	891	1,374	2,265
進出口費用	2,283	-	-	2,283
認 證 費	1,584	-	-	1,584
勞 務 費	-	5,362	-	5,362
其他(註)	<u>3,009</u>	<u>15,722</u>	<u>199</u>	<u>18,930</u>
合 計	<u>\$ 19,767</u>	<u>\$ 80,245</u>	<u>\$ 5,229</u>	<u>\$105,241</u>

註：各項金額皆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差 異	
			金額	比例(%)
流動資產	1,968,298	2,697,950	729,652	37.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33,396	684,075	(249,321)	(26.71)
投資性不動產	366,677	374,145	7,468	2.04
無形資產	26,760	15,587	(11,173)	(41.75)
其他資產	245,384	244,145	(1,239)	(0.50)
資產總額	3,540,515	4,015,902	475,387	13.43
流動負債	741,791	1,009,956	268,165	36.15
長期負債	637,625	1,160,320	522,695	81.98
負債總額	1,688,947	2,302,759	613,812	36.34
股 本	1,563,073	1,563,073	0	0.00
資本公積	497,377	253,658	(243,719)	(49.00)
保留盈餘	(242,663)	(1,132)	241,531	(99.53)
其他權益	(12,078)	(102,456)	(90,378)	748.29
非控制權益	45,859	0	(45,859)	(100.00)
股東權益總額	1,851,568	1,713,143	(138,425)	37.07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本年度應收帳款、存貨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減少：主要係本年度處分子公司所致。
3. 流動負債、長期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本年度應付公司債長期轉列一年內到期及聯貸長期借款動撥增加所致。
4. 資本公積及累積虧損減少：主要係本年度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所致。
5. 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本年度匯率變動調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6. 非控制權益減少：主要係本年度處分子公司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 (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銷貨收入淨額		2,039,387	2,163,439	124,052	6.08
佣金收入淨額		6,925	0	(6,925)	(100.00)
營業收入淨額		2,046,312	2,163,439	117,127	5.72
營業成本		1,764,945	1,957,011	192,066	10.88
營業毛利		281,367	206,428	(74,939)	(26.63)
營業費用		276,129	278,800	2,671	0.97
營業利益(損失)		5,238	(72,372)	(77,610)	(1,481.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440	120,186	96,746	412.74
稅前利益(損失)		28,678	47,814	19,136	66.73
所得稅利益(費用)		(18,606)	(47,558)	(28,952)	155.61
本期淨利(損)		6,133	1,602	(4,531)	(73.88)

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減少：主要係本年度新增合併公司，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稅前利益增加：主要係本年度處分子公司利益所致。
3. 所得稅費用增加及本期淨利減少：主要係本年度處分子公司獲利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請參照第 2 頁之「致股東報告書」。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主要係因混凝土事業部營業成本增加，及新設立子公司毛利偏低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及 融資活動淨現 金流量	現金剩餘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82,201	(121,774)	224,876	685,303	-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 121,774 仟元：主要係本年應收帳款及存貨增加。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340,429 仟元：主要係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所致。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632,368 仟元：主要係長期借款增加。

匯率變動數(67,063)仟元。

(二)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 流入(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 計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1)	(2)	(3)	(1)+(2)-(3)	籌資計畫	理財計畫
685,303	108,158	(406,084)	387,377	-	-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淨現金流入為 108,158 仟元，主要來源係營業收入。

(2)投資活動：預計淨現金流出為 406,084 仟元，主要係對子公司增資、規劃投資新事業部及購置固定資產。

(3)籌資活動：無。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對子公司增資。

(二)轉投資獲利分析：106 年度子公司合併淨利 50,807 仟元，相較 105 年度淨利減少，主要係本年度新增合併轉投資事業體，尚未達營運規模，致公司整體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增加，營業損失所致。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增資 Renown Boom Limited、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Cosmo EL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2. 規劃投資新事業部。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主要風險管理組織及風險管理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

1. 總經理室：統籌指揮風險決策計劃推動及運作、評估中長期投資效益，以降低策略性風險。
2. 財務：負責財務規劃及運用，於風險控管監督機制下，重視安全性、流動性及收益性，俾建立避險機制，以降低財務風險。
3. 會計：負責內部控制制度之修訂及推動等工作，以強化內部控制功能，確保其持續有效性，達成財務報導之可靠性、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與相關法令之遵循之目的。
4. 法務：負責法律事務管理，審核各項契約與內部法律諮詢並遵循政府監理政策並處理契約及訴訟爭議，以降低法律風險。
5. 勞工安全衛生：負責安全衛生監督與管理，遵循勞安法規，以降低意外事故風險。
6. 人資：負責人力之選、用、育、留，建立績效本位的薪給制度，強化分工合作的組織團隊，以降低人力資源管理的風險。
7. 資訊：負責網路規劃、建置及維護，持續測量網路品質，以降低網路營運風險，減少及避免公司系統及各項資訊專案推導產生之各項風險，並提供管理階層快速有效之營運管理資訊，以降低資訊安全風險。

8. 稽核：針對公司各作業及內控制度之潛在風險與以評估考量，並依風險導向擬訂年度稽核計畫，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效果及效率、相關法令之遵循，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及有效實施。
9. 業務處：負責行銷策略、產品推廣、市場資訊收集及建立、客戶關係建立與處理及應收款項的追蹤，以降低業務營運風險。
10. 財務會計部：依據財務風險、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制定各項策略，並依據法令、政策及因應市場變化分析採取各項因應措施，以降低財務風險。
11. 研發部：負責新產品開發風險評估、研發進度控管。
12. 製造部：負責有關生產、製造、設備保養維護、勞工安全衛生等管理，以降低生產風險。

(二)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之銀行借款均為浮動利率，本公司以承作利率交換合約將部份浮動利率借款改為固定利率，以降低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2. 匯率變動

最近年度之匯兌淨益，主要係因美元貶值波動造成，於美元應收及應付帳款收取或支付時所認列。本公司為有效因應匯率之波動，隨時蒐集匯率相關資訊，以掌握匯率走勢，定期評估外幣部位，並預期未來產生之外幣部位，就外幣資產與負債之淨部位進行避險，以求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產生影響之風險。

3. 通貨膨脹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由於全球未有劇烈之通貨膨脹情形，故對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營運結果未有重大之影響。

(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無。

2. 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依照本公司所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辦法」辦理，並定時內部稽核。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係以避險而非以交易為目的，交易商品選擇使用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為主，持有之幣別必須與公司實際進出口交易之外幣需求相符，以公司整體內部部位（外幣收入及支出）自行軋平為原則，藉以降低公司整體之外匯風險，並節省外匯操作成本。

(2)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無。

106年度及截至107年3月31日止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3)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及風險較低之衍生性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四)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

本公司目前擁有的技術有各式 IC 型磁簧繼電器的設計封裝，DIP、SOP、SSOP 形式的 IC 設計封裝，以及光電通訊相關的設計製程技術，將會針對客戶個別需求開發符合其應用規格的相關產品，以達到產品完全滿足客戶需求，提供更完整的服務。

107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為新台幣 4,500 仟元。

- (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六)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影響及風險：無。
- (十三)發生訴訟事件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無。
-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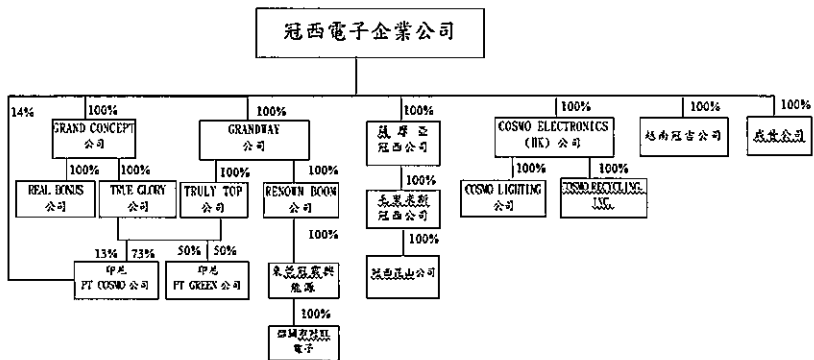
(一)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組織圖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7年03月31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公司地址	實收資本額	營業項目
Cosmo Electronics Co., Ltd.	93.03.10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NT335,962	一般投資業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Co., Ltd.	93.04.29	2 nd Floor, Felix House, 24 Dr. Joseph Riviere Street, Port Louis, Republic of Mauritius	NT335,962	一般投資業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93.06.02	昆山市周市鎮青陽北路339號 No.339, Qing Yang Highway, Zhoushi Town, Kunshan, Jiansu, China	NT335,962	新型電子器件加工製造及製造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94.12.15	Unit B, 22/F., Chung Pont Commercial Building, 300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USD6,000	電子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95.12.18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5,750	一般投資業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95.12.18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21,250	一般投資業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95.12.18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5,750	一般投資業及印刷電路板之加工買賣
Truly Top Investments Limited	95.12.18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16,850	一般投資業
PT Cosmo Technology	96.02.20	Jl. Raya Segog No.14 Desa Batununggal Kecamatan Cibadak Kabupaten Sukabumi	USD21,100	裝飾燈製造及銷售
PT Cosmo Green Technology	102.04.11	JL. HM. SALIM NO. 27, KEL. WAY LUNIK KEC. PANJANG BANDAR LAMPUNG 35244 INDONESIA	USD3,00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Renown Boom Limited	96.01.08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4,400	一般投資業
Real Bonus Limited	96.01.03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	裝飾燈銷售
Cosmo Lighting Inc.	96.07.03	385 South Lemon Ave., E277, Walnut, CA 91789	USD1,620	裝飾燈銷售
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103.04.21	廣東省東莞市黃江鎮維多利亞村寶蓋一路15號	USD6,00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冠吉能源有限公司	104.01.26	胡志明市第10郡第12坊二月三日街436A/24門號	USD1,00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韶關市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06.02.28	韶關市武江區沐溪工業園沐溪大道227號(B棟廠房)	CNY50,000	研發.生產及銷售電子產品
成晉股份有限公司	106.08.10	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2號9樓	NTD200,000	一般投資業及塑膠粒買賣
COSMO RECYCLING, INC.	106.08.22	727 BREA CANYON ROAD STE #4 WALUNT CA USA	USD300	一般廢棄物回收及銷售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1) 光電元件及繼電器元件之加工、裝配、製造及買賣。
- (2) 電子產品之進出口貿易及電子產品. 數字電視機頂盒等電子事業。。
- (3) 裝飾燈之製造、買賣。
- (4) 再生能源. 自用發電設備業。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7年3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Cosmo Electronics Co., Ltd.	董事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乃成	10,500,038	100%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	Cosmo Electronics Co., Ltd. 代表人：蔡乃成	10,500,038	100%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	俞文山、林英文、趙嘉吉	-	100%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董事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乃成	46,800,000	100%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董事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乃成	5,750,000	100%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乃成	21,250,000	100%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代表人：蔡乃成	5,750,000	100%
Truly Top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蔡乃成	16,850,000	100%
PT Cosmo Technology	董事	蔡乃成、謝永財、俞文山	21,100,000	100%
	監察人	李志明		
PT Cosmo Green Technology	董事	蔡乃成、王志聰、謝永財	30,000	100%
	監察人	張家豪		
Renown Boom Limited	董事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蔡乃成	4,400,000	100%
Real Bonus Limited	董事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代表人：蔡乃成	-	100%
Cosmo Lighting Inc.	董事	Pro Global Electronics of America (HK) Co., Limited 代表人：黃瑞善	1,620,000	100%
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乃成、宋敏覺、張家豪	-	100%
	監察人	趙嘉吉		
冠吉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乃成	-	100%
韶關市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俞文山	-	100%
	監察人	張家豪		
成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冠西電子代表人：蔡乃成、俞文山、趙嘉吉	20,000,000	100%
	監察人	冠西電代表人：王賢達		
COSMO RECYCLING, INC.	董事長	黃崇善	300,000	100%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每股虧損(元)
Cosmo Electronics Co., Ltd.	335,952	363,608	2,431	361,177	0		81	-
Cosmo Electronics Technology Co., Ltd.	335,952	363,591	2,431	361,160	0		81	-
冠西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335,952	401,702	40,542	361,160	275,391	2,974	81	-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204,301	201,227	109,977	91,250	21,689	2,641	(7,025)	-
Grand Concept Group Limited	132,117	388,164	0	388,164	0	0	12,031	-
Grand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576,457	749,161	0	749,161	0	0	62,678	-
True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132,117	383,769	68,893	314,876	857	850	(855)	-
Truly Top Investments Limited	538,516	404,555	0	404,555	0	0	(17,377)	-
PT Cosmo Technology	568,240	1,160,520	652,491	508,029	387,364	(17,900)	(19,105)	-
Renown Boom Limited	137,941	556,900	212,294	344,606	5,345	3,192	80,055	-
Real Bonus Limited	0	96,011	22,724	73,287	183,054	6,434	12,887	-
Cosmo Lighting INC.	48,211	40,748	1,042	39,706	65,439	5,661	(3,271)	-
冠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0	0	0	0	48,597			-
冠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0	0	0	0	6,879			-
寶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0	0	0	0	0			-
PT Cosmo Green Technology	89,468	76,288	6,284	70,004	54,355	(5,601)	(6,934)	-
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187,563	430,393	107,646	322,747	146,047	15,145	81,108	-
冠吉能源有限公司	31,760	17,182	215	16,967	941	(2,095)	(2,043)	-
東莞市易發混凝土有限公司(註二)	0	0	0	0	471,451			-
韶關市冠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註三)	226,877	379,280	173,985	205,295	293,810	(22,675)	(22,663)	-
成晉股份有限公司(註四)	200,000	215,470	2,370	213,100	4,790	(1,888)	13,100	-
COSMO RECYCLING, INC.(註五)	8,928	5,599	350	5,249	2,152	(3,762)	(3,762)	-

註一：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處分其全數股權

註二：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處分其全數股權

註三：於 106 年 02 月 28 日透過東莞冠震興能源貿易有限公司轉投資設立

註四：於 106 年 08 月 10 日投資設立

註五：於 106 年 08 月 22 日透過 Cosmo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轉投資設立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6 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 乃 成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3 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冠西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乃成

